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力永磁 JLMAG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4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之要求。本公司2024年年報全文及其印刷版本將於2025年4月寄發予本公司的H股股東，其時並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jlmag.com.cn)閱覽。

發佈業績公告

本業績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www.jlmag.com.cn)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查閱。在對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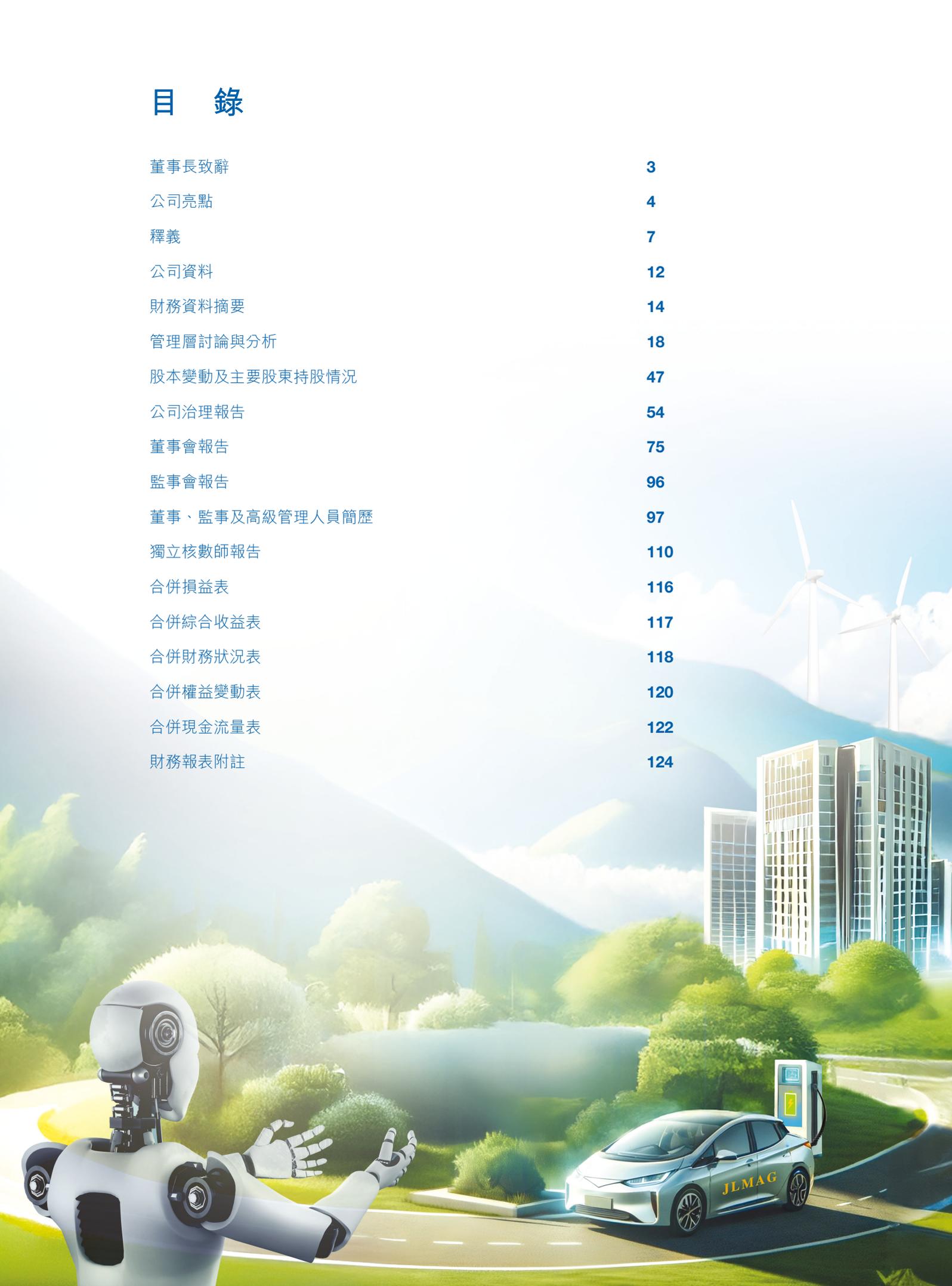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江西，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及曹穎女士。

目 錄

董事長致辭	3
公司亮點	4
釋義	7
公司資料	12
財務資料摘要	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8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47
公司治理報告	54
董事會報告	75
監事會報告	9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9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0
合併損益表	116
合併綜合收益表	117
合併財務狀況表	118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0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2
財務報表附註	124



董事長致辭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感謝大家對我們一貫的信任與支持，本人謹此代表公司董事會向閣下提呈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2024年是充滿挑戰與機遇的一年，面對稀土原材料價格持續承壓及行業競爭加劇的雙重考驗，管理團隊在公司核心價值觀「客戶導向、價值共創」的引領下，帶領公司堅持聚焦主業，並努力按照董事會制定的戰略規劃擴大產能、釋放產能。2024全年，公司產能利用率超90%，高性能磁材產品產銷量同比增長約40%，產銷量創公司歷史最高水平。根據公開的行業統計數據，公司已成為全國乃至全球稀土永磁行業產銷量排名第一的企業。2024年度，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763.3百萬元，同比增長1.13%，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人民幣291.0百萬元，同比下降48.37%；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507.9百萬元。

公司為全球領先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產商，憑藉龐大的產能、卓越的研發能力、專有技術以及強大的產品交付能力，在以下各關鍵下游領域建立細分市場領先地位：在新能源汽車領域，公司產品被全球前十大新能源汽車生產商用於生產驅動電機；在節能變頻空調領域，全球變頻空調壓縮機前十大生產商中的八家為公司的客戶；在風電領域，全球前十大風電整機廠商中的五家為公司客戶；公司順應時代潮流，正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研發，陸續有小批量的交付，為後續大規模量產奠定了基礎。此外，公司還積極布局3C、低空飛行器、軌道交通等領域，具有領先的市場地位。

公司高度重視ESG建設，以「用稀土創造美好生活」為使命，致力於保護環境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2024年公司磁鋼產品在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節能變頻空調、風力發電領域的銷售量共助力全球客戶減少碳排放約6,206萬噸。2024年，公司使用了2,575噸回收稀土原材料(含廢舊磁鋼回收)，佔全年稀土原材料使用量的30.4%。公司利用綠色電力積極開展能源綜合管理活動，2024年公司綠色電力使用量佔全年用電量的26%，贛州、包頭、寧波三家工廠的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已陸續竣工併網，合計建成7.72MW，當年光伏發電量480萬千瓦時，相當於減少了2,812噸碳排放。公司憑藉卓越的可持續發展績效，於2024年7月成功入選標普全球(S&P Global)發佈的《可持續發展年鑒2024(中國版)》，且實現2024年度標普全球ESG評分(S&P Global ESG Score)較上一年大幅提升至56分，成績居行業領先水平。

展望未來，董事會制定了2025年經營方針：「堅持客戶導向，聚焦磁材主業，按期新建2萬噸產能，積極布局人形機器人磁組件，再攀新高峰」。公司將堅持客戶導向，堅持長期主義，堅持聚焦主業，把握人形機器人磁組件需求的發展機遇，努力提高技術創新及降本增效能力，加快推進新建產能項目建設，力爭早日實現6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建成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努力將公司打造成全球稀土永磁材料行業龍頭企業。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和業務夥伴在2024年給予我們的大力支持和鼓勵，同時也對我們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表示誠摯的謝意！

聯合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蔡報貴

2025年3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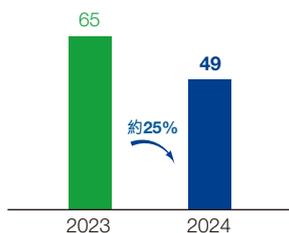


公司亮點

一、公司產能利用率超90%，全球稀土永磁行業產銷量排名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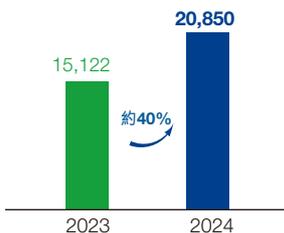
稀土原材料價格大幅下跌
(以金屬鐳釷(含稅價格)為例)

單位：人民幣萬元/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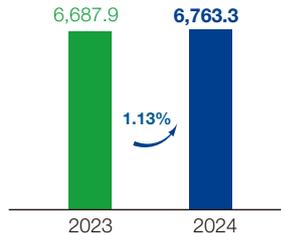
公司銷量再創新高

單位：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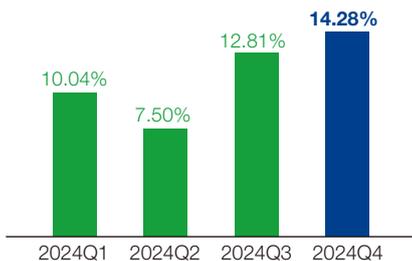
公司營業收入略有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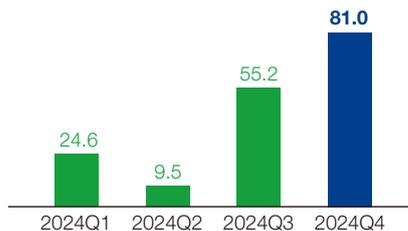
二、公司盈利能力有所改善

分季度毛利率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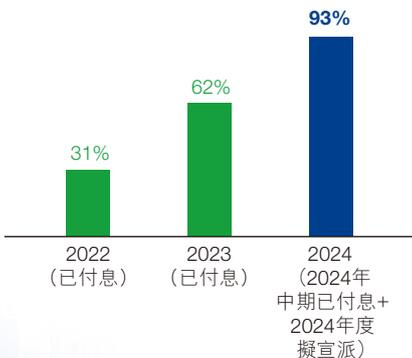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三、公司現金分紅比例逐年提升

現金分紅比例*



公司董事會決議建議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2元(含稅)，預計分紅金額為人民幣163.7百萬元。

* 現金分紅比例為當年度現金分紅總額佔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的比重。

公司亮點 (續)

四、行業領先地位



新能源汽車及 汽車零部件領域

公司產品被全球前十大新能源汽車生產商用於生產驅動電機

公司新能源汽車驅動電機
磁鋼產品銷售收入為

人民幣 **3,313.7** 百萬元，

銷售量同比增長 **38.62%**，

可裝配新能源乘用車約

550 萬輛

助力減少碳排放量約

1,143 萬噸／年



節能變頻空調領域

全球變頻空調壓縮機前十大生產商中的八家為公司的客戶

公司節能變頻空調
磁鋼產品銷售收入為

人民幣 **1,540.4** 百萬元，

銷售量同比增長 **61.81%**，

可裝配變頻空調約

8,200 萬台

助力減少碳排放量約

2,987 萬噸／年



風力發電領域

全球前十大風電整機廠商中的五家為公司客戶

公司風電
磁鋼產品銷售收入為

人民幣 **497.0** 百萬元，

銷售量同比增長 **2.03%**，

可裝配風力發電機的裝機容量約

12 GW

助力減少碳排放量約

2,076 萬噸／年

- ▶ 2024年，公司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領域收入達到人民幣 **196.2** 百萬元，銷售量同比增長 **5.17%**。公司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進行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的研究開發和產能建設，陸續有小批量的交付。
- ▶ 2024年，公司3C領域收入人民幣 **213.4** 百萬元，銷售量同比增長 **104.54%**。
- ▶ 此外，公司還積極佈局低空飛行器、軌道交通等新應用領域。



公司亮點 (續)

五、公司產能發展規劃



金力永磁產能發展規劃圖

2024年度，公司在建項目按規劃建設並陸續投入使用，全年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實際產能已達3.2萬噸，產能利用率達90%以上。至2024年底，公司已具備3.8萬噸/年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產能力。預計在2025年將建成4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及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力爭到2027年建成6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並具備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

贛州總部廠區(江西省贛州市)



金力包頭科技廠區(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



金力寧波科技廠區(浙江省寧波市)



勁誠永磁廠區(江西省贛州市)



釋義

在本報告書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2023年資本化發行」	指	本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一部分，指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每10股現有股份轉增6股新股份
「3C」	指	計算機(Computer)、通訊(Communication)和消費電子產品(Consumer Electronics)三類電子產品的簡稱
「A股」	指	本公司內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A股員工持股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8日決議建議本公司採納的2025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公司章程》」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董事長」	指	董事會董事長
「中國稀土集團」	指	中國稀土集團有限公司
「產業在線」	指	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領先家電製冷行業信息服務提供商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認購方」	指	瑞德創投或其指定的直接／間接全資持有的境外附屬公司
「控股股東認購事項」	指	控股股東認購方根據H股認購協議認購新H股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包括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瑞德創投、銳德香港、贛州格碩及贛州欣盛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一名董事
「節能變頻空調」	指	節能變頻空調



釋義 (續)

「ESG」	指	環境、社會與治理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Frost & Sullivan (弗若斯特沙利文諮詢公司)
「贛州格碩」	指	贛州格碩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公司股東，胡志濱、李忻農分別持有61.00%、39.00%出資份額
「贛州欣盛」	指	贛州欣盛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公司股東，蔡報貴、胡志濱分別持有89.12%、10.88%出資份額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和國際發售
「晶界滲透技術」	指	當熱處理溫度高於富釹相的熔點時，允許鎳或鈦通過磁體晶界滲透到磁體中的技術
「本集團」	指	金力永磁及其附屬公司
「GW」	指	功率單位，1吉瓦等於1,000兆瓦
「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8日決議建議本公司採納的2025年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
「H股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瑞德創投於2024年1月26日簽訂的一份附條件生效的H股股份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控股股東認購方擬認購不超過20,171,568股(含本數)新H股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或 「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	指	根據行業慣例，內稟矯頑力(H _{cj} , kOe)和最大磁能積((BH) _{max} , MGOe)之和大於60的燒結釹鐵硼永磁材料，屬於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上市規則」或「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釋義 (續)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獨立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裝機容量」	指	已完全組裝及架設並已調試及開始發電的風力渦輪機或發電機的容量
「勁誠永磁」	指	江西勁誠永磁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勁力磁材」	指	贛州勁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金力永磁、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力包頭科技」	指	金力永磁(包頭)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金力粘結磁」	指	江西金力粘結磁有限公司
「金力贛州新材料」	指	金力永磁(贛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金力綠色科技香港」	指	金力永磁綠色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金力香港」	指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金力寧波投資」	指	金力永磁(寧波)投資有限公司，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金力寧波科技」	指	金力永磁(寧波)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鈹鐵硼永磁材料」	指	鈹鐵硼永磁體是金屬鈹、鐵、硼和其他微量金屬元素的合金磁體，作為第三代稀土永磁材料，具有體積小、重量輕和磁性強的特點
「新能源汽車」	指	新能源汽車



釋義 (續)

「北方稀土集團」	指	中國北方稀土(集團)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磁材料」	指	永磁材料又稱恆磁材料或硬磁材料，指的是磁化後去掉外磁場，能長期保留磁性，能經受一定強度的外加磁場干擾的一種功能材料。永磁材料能夠實現電信號轉換、電能／機械能傳遞等重要功能，被廣泛應用於能源、交通、機械、醫療、計算機和家電等領域
「配售事項」	指	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盡最大努力配售最多6,723,800股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就配售事項委任的獨家配售代理
「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就配售事項於2024年12月19日訂立的配售協議
「協鑫超能」	指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
「稀土」	指	稀土是元素周期表中鐳系元素鐳(La)、鈾(Ce)、鐳(Pr)、釹(Nd)、鉕(Pm)、釷(Sm)、鎔(Eu)、釷(Gd)、銩(Tb)、鐳(Dy)、鈹(Ho)、鉕(Er)、鈹(Tm)、鐳(Yb)、鐳(Lu)，加上與其同族的鈾(Sc)和鈹(Y)，共17種元素的總稱。按元素原子量及物理化學性質，分為輕、中、重稀土元素，前5種元素為輕稀土，其餘為中重稀土。稀土因其獨特的物理化學性質，廣泛應用於新能源、新材料、節能環保、航空航天、電子信息等領域，是現代工業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
「稀土永磁材料」	指	稀土永磁材料是一類以稀土金屬元素RE(Sm、Nd、Pr等)與過渡族金屬元素TM(Fe、Co等)所形成的金屬間化合物為基礎的永磁材料，通常稱為稀土金屬間化合物永磁，簡稱為稀土永磁。20世紀60年代以來，伴隨著磁能積的三次重大突破，已成功地發展了三代具有實際應用價值的稀土永磁材料。第一代以SmCo ₅ 合金為代表、第二代以Sm ₂ Co ₁₇ 合金為代表、第三代則以Nd-Fe-B系合金為代表。其中，釹鐵硼磁體已實現了工業化生產，是當前工業化生產中綜合性能最優的永磁材料
「報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釋義 (續)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8月26日採納並於2020年9月8日修訂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旨在激勵本集團合資格的管理人員及員工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銳德香港」	指	香港銳德有限公司，瑞德創投之全資附屬公司
「瑞德創投」	指	江西瑞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上年同期」或「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深圳證券交易所」或「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燒結」	指	對礦物粉末施加低於熔點的溫度的熱處理，其目的是結合成分顆粒以增加尺寸及強度
「冶煉」	指	一種用焙燒、熔煉、電解以及使用化學藥劑等方法把礦石中的金屬提取出來，減少金屬中所含的雜質，增加金屬中某種成分，及煉成所需要的金屬的提煉技術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或任何一名監事
「表面處理」	指	一種旨在人工形成與基材在機械、物理和化學性質上不同的表面層的工藝
「兩新」	指	推動新一輪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
「第一類限制性股票」	指	以附帶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若干限制的方式向承授人發行的A股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	指	授予承授人的限制性股票，據此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若干歸屬條件達成後，可以新發行及認購A股
「銀海新材」	指	巴彥淖爾市銀海新材料有限責任公司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法定名稱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中文簡稱

金力永磁

英文簡稱

JL MAG

法定代表人

蔡報貴先生

執行董事

蔡報貴先生
呂鋒先生

非執行董事

胡志濱先生
李忻農先生
梁敏輝先生
李曉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玉華先生
徐風先生
曹穎女士

監事

劉秋君女士(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
李華先生
梁起祿先生

審計委員會

曹穎女士(主任委員)
朱玉華先生
胡志濱先生

提名委員會

徐風先生(主任委員)
曹穎女士
蔡報貴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朱玉華先生(主任委員)
徐風先生
呂鋒先生

戰略委員會

蔡報貴先生(主任委員)
胡志濱先生
李忻農先生
李曉光先生
朱玉華先生
徐風先生

ESG委員會

蔡報貴先生(主任委員)
曹穎女士
于涵先生
蘇權先生
易鵬鵬先生

授權代表

蔡報貴先生
張瀟女士

公司資料 (續)

公司秘書

賴訓隴先生 (於2025年1月20日獲委任)
張瀟女士
鹿明先生 (於2025年1月20日辭任)

證券事務代表

劉昭淋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處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田CBD深南大道2012號
深圳證券交易所廣場

H股：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上市地

A股：
深圳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金力永磁
股票代號：300748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6680

核數師

國際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核數師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
江西省贛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工業園
江西省贛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金嶺西路81號

香港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公司網址

www.jlmag.com.cn

法律顧問

中國：
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路77號華貿中心3號寫字樓34層

香港：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期11樓1101-1104室



財務資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6,763,289	6,687,864	1.13%
毛利	752,609	1,074,921	-29.98%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本年淨利潤	291,043	563,693	-48.3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07,946	1,517,766	-66.5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22	0.42	-47.62%
攤薄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22	0.42	-47.62%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763.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8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5.4百萬元或1.13%。

於報告期間，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本年淨利潤人民幣291.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3.7百萬元減少48.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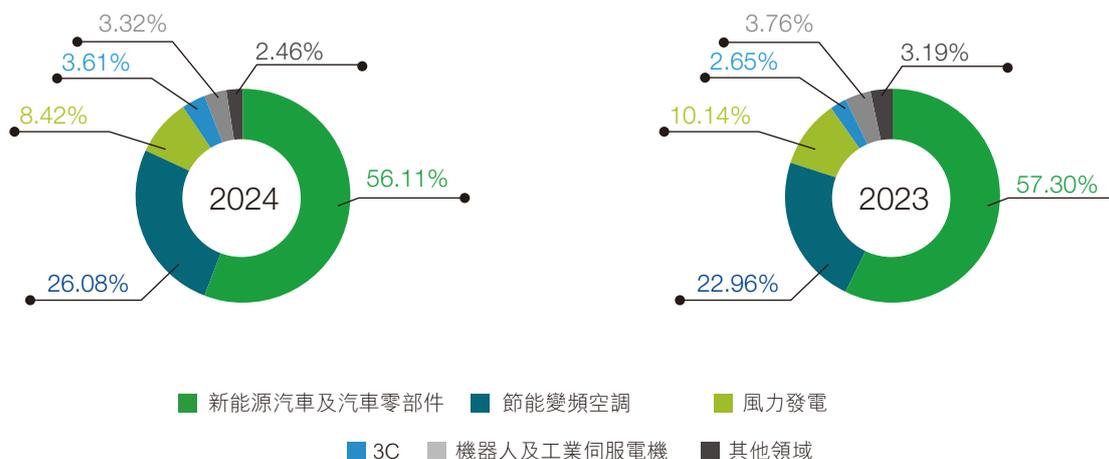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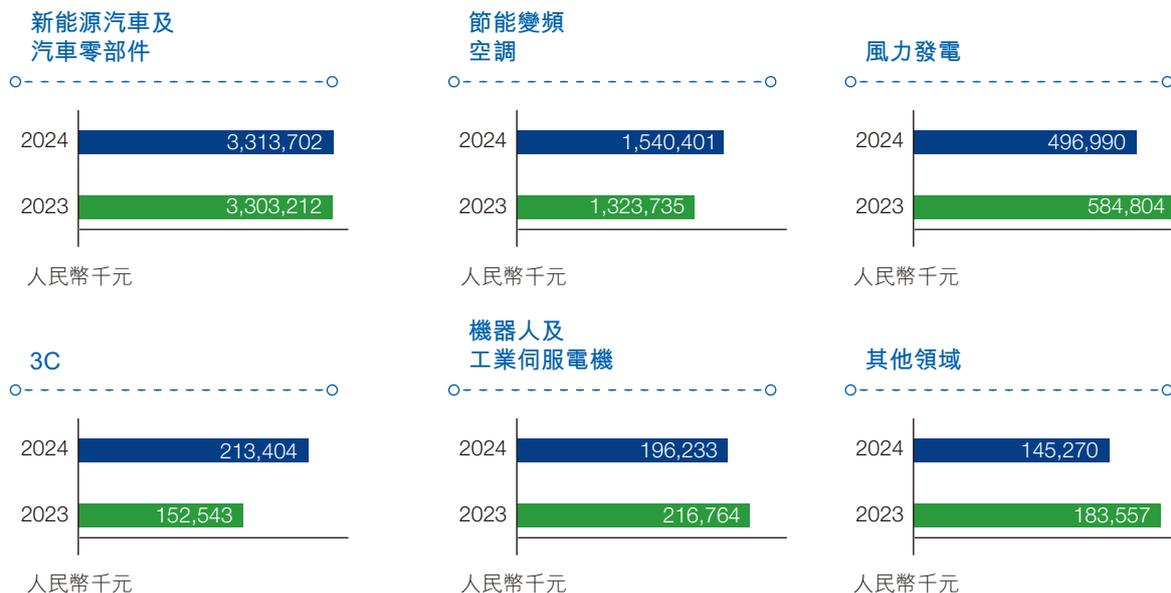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07.9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7.8百萬元減少66.53%。

公司董事會決議建議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10股股份人民幣1.2元(含稅)的現金股息或預計合計人民幣163.7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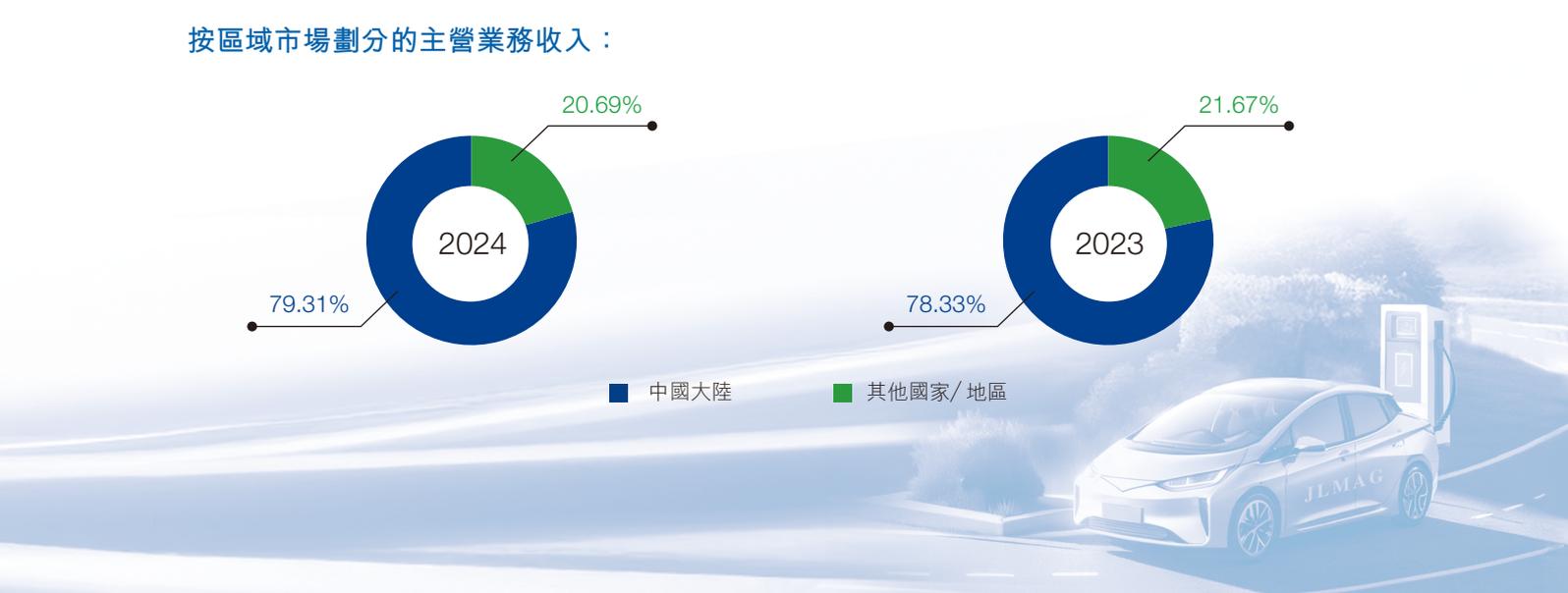


財務資料摘要 (續)

按產品下游應用領域劃分的主營業務收入



按區域市場劃分的主營業務收入：



財務資料摘要 (續)

過去五個會計年度的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營業收入	2,417,346	4,080,072	7,165,187	6,687,864	6,763,289
毛利	574,557	914,939	1,159,028	1,074,921	752,609
所得稅前利潤	278,717	512,419	766,695	616,955	314,927
本年淨利潤	244,700	453,974	704,585	566,879	294,148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本年淨利潤	244,502	453,224	702,687	563,693	291,043
盈利能力					
毛利率	23.77%	22.42%	16.18%	16.07%	11.13%
年度利潤率	10.12%	11.13%	9.83%	8.48%	4.35%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每股收益—基本	0.23	0.41	0.53	0.42	0.22
每股收益—攤薄	0.23	0.41	0.52	0.42	0.22

* 若干數據仍經重分類處理，以保持與本公司2021年度A股報告的一致性。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3,522,128	6,050,784	11,220,454	11,825,956	12,297,310
總負債	1,954,652	3,084,433	4,432,680	4,788,804	5,179,862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1,567,301	2,965,400	6,784,850	7,021,484	7,016,033
資產負債率	55.50%	50.98%	39.51%	40.49%	42.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行業發展趨勢

(一) 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行業受到政府產業政策大力支持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是清潔能源和節能環保領域必不可少的核心材料，其有助於降低各類電機的耗電量，廣泛應用於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節能變頻空調、風力發電、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3C、低空飛行器、節能電梯、軌道交通等領域。積極發展稀土永磁材料產業，符合當今時代潮流，有利於加快形成新質生產力，增強發展新動能。

國務院《2025政府工作報告》在2025年政府工作任務中提出，要大力提振消費、提高投資效益，全方位擴大國內需求。其中，擬實施提振消費專項行動，安排超長期特別人民幣國債3,000億元支持消費品以舊換新。報告還提出，要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加快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具體而言，要培育壯大新興產業、未來產業，深入推進戰略性新興產業融合集群發展，開展新技術新產品新場景大規模應用示範行動，推動商業航天、低空經濟等新興產業安全健康發展；此外，還要持續推進「人工智能+」行動，將數字技術與製造優勢、市場優勢更好結合起來，支持大模型廣泛應用，大力發展智能網聯新能源汽車、人工智能手機和電腦、智能機器人等新一代智能終端以及智能製造裝備。

2025年伊始，為落實加力擴圍實施「兩新」政策的決策部署，國家發展改革委、財政部發佈了《關於2025年加力擴圍實施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政策的通知》，通過擴大資金規模，更新貸款貼息等舉措，在原基礎上進一步擴展政策支持的領域，並重點支持高端化、智能化、綠色化設備應用。

2025年3月的《提振消費專項行動方案》提出大宗消費更新升級行動，將加大消費品以舊換新支持力度。行動方案提出，要用好超長期特別國債資金，支持地方加力擴圍實施消費品以舊換新，推動汽車、家電、家裝等大宗耐用消費品綠色化、智能化升級，支持換購合格安全的電動自行車，實施手機、平板、智能手錶(手環)3類數碼產品購新補貼。

此外，由於機器人幾乎實現了對工業製造、醫療康養、家庭服務、公共安全等領域的全場景覆蓋，大力發展機器人產業，已成為全球製造業發展共識。自工業和信息化部等十七部門印發《「機器人+」應用行動實施方案》以來，各地方政府深化佈局人形機器人產業，紛紛推出利好政策。目前，多家機器人公司已推出較為成熟的機器人產品，尤其是人形機器人產品，備受市場關注。人形機器人將是未來高性能釹鐵硼磁材重要需求增長點之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二) 相對穩定的稀土價格有利於稀土永磁行業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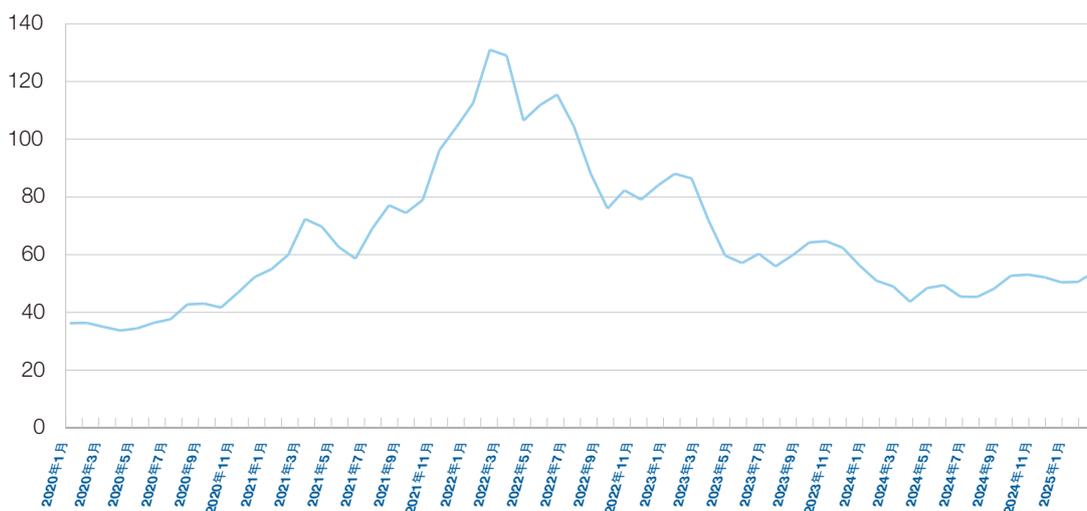
2024年6月，國務院正式發佈《稀土管理條例》，明確國家對稀土產業發展實行統一規劃，鼓勵和支持稀土產業新技術、新工藝、新產品、新材料、新裝備的研發和應用。條例規定，稀土生產企業應當遵守有關礦產資源、節能環保、清潔生產、安全生產和消防的法律法規，保障實現綠色發展、安全生產。

2025年2月，為貫徹落實《稀土管理條例》，工信部發佈了《稀土開採和稀土冶煉分離總量調控管理辦法(暫行)(公開徵求意見稿)》、《稀土產品信息追溯管理辦法(暫行)(公開徵求意見稿)》，旨在推動稀土行業向規範化、高端化轉型。上述相關管理辦法的落地將有利於規範市場上的稀土產品來源，穩定稀土產品價格，促進上下游產業鏈的協調發展。

2022年以來，稀土原材料價格進入下行週期，以金屬鐳釹(含稅價格)為例(數據引用自中國稀土行業協會公佈)，2024年1-12月平均價格為人民幣49萬元/噸，較2023年同期平均價格人民幣65萬元/噸下降約25%。原材料價格的快速下跌對稀土永磁行業經營產生不利影響。自2024年第二季度以來，稀土價格開始保持相對穩定，鐳釹金屬2025年2月平均價格為人民幣54萬元/噸，較2024年1月平均價格為人民幣51萬元/噸上升約6%，若後期稀土原材料價格走勢保持相對穩定，將有利於稀土永磁行業健康平穩發展。

2020年1月-2025年2月金屬鐳釹平均價格走勢圖

單位：人民幣萬元/噸



註： 上圖數據來源於中國稀土行業協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三)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應用廣闊，市場需求高速增長

稀土永磁材料有著廣闊的下游應用場景，並符合國家大力倡導的節能環保理念，在推動智能製造和綠色製造等高質量發展過程中，擁有不可或缺的核心地位。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全球50%以上的電力消耗來自電機，而與傳統電機相比，稀土永磁材料電機可節省高達15%至20%的能源。此外，稀土永磁材料的應用使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變頻家電、3C智能電子產品實現更輕量小型化，符合消費者的偏好。未來人形機器人、低空飛行器行業的發展，也將對稀土永磁材料的需求產生積極影響。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全球消費量由2018年的4.75萬噸增至2023年的10.25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6.6%。預計到2028年，全球高性能稀土永磁的消費量將達到22.71萬噸，2023年至2028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7.2%。



註：上圖為「2018年至2028年(預測)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全球消費量」，來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1、 新能源汽車領域

新能源汽車是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應用的主要領域之一。世界各國政府紛紛出台政策促進新能源汽車市場的發展。根據CleanTechnica公佈的數據，2024年，全球新能源乘用車銷量首次突破1,700萬輛，同比增長26%。與此同時，新能源汽車銷量佔全球汽車銷量的比例由2020年的4%提升至2024年的22%。根據彭博新能源財經(BNEF)公開發佈的預測，2025-2027年全球新能源乘用車銷量將分別達到2,090萬輛、2,510萬輛和3,020萬輛，同比增速分別為25.9%、20.1%和20.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2、 節能變頻空調領域

隨著《房間空氣調節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級》於2020年7月1日正式實施，定頻空調產品全面淘汰，高效能的變頻空調成為市場主流。疊加「兩新」政策的逐步落地，家用變頻空調產銷量均創新高。高性能釹鐵硼磁鋼作為變頻空調壓縮機核心材料，需求也一直保持快速增長。根據產業在線數據顯示，2024全年家用空調總銷量約2億台，同比增長17.8%，其中外銷8,500萬台，同比增長28.3%。2025年以來空調產銷量依舊保持快速增長態勢，2025年1-2月，中國家用空調總銷量為3,452.4萬台，同比增長20.6%。

3、 風力發電領域

根據彭博新能源財經發佈的《2024年全球風機市場份額》報告，全球風電開發商2024年新增風電裝機容量121.6 GW，規模是2019年裝機容量的兩倍。2024年4月16日，全球風能理事會(GWEC)發佈了《全球風能報告2024》，全球風能理事會(GWEC)將其2024-2030年增長預測(1210GW)上調了10%，以適應主要經濟體產業政策的制定、海上風電的蓄勢待發以及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的增長前景。

中國作為全球最大的風電市場，截至2024年7月底，風電、太陽能發電總裝機容量達到了12.06億千瓦，是2020年底的2.25倍，提前6年多實現了2030年的裝機容量目標。2025年2月，國家能源局印發的《2025年能源工作指導意見》明確，非化石能源發電裝機佔比提高到60%左右，非化石能源佔能源消費總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

目前風力發電電機主要有三種：雙饋異步風力發電系統、永磁半直驅和永磁直驅同步電機。其中，半直驅和直驅同步電機需要使用釹鐵硼永磁體。未來海上風電裝機量佔比快速提升與機組大型化，有利於促進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的需求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4、 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領域

2023年10月，工信部發佈《人形機器人創新發展指導意見》，首次將人形機器人產業提升至國家層面指導意見，並設立以下發展目標：到2025年建立創新體系，突破核心技術，確保核心部件供給；到2027年形成安全可靠的產業鏈供應鏈體系，構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產業生態，綜合實力達到世界先進水平。該指導意見在關鍵技術突破、產品培育、場景拓展、生態營造、保障措施等維度均進行了具體部署。2024年以來，我國各地密集發佈機器人產業支持政策，從政策內容上來看，機器人產業政策主要包括技術攻關、金融支持、拓展應用場景、制定地方標準等方面。

國際機器人聯合會(IFR)預測，2025年將成為AI機器人市場的重要轉折點，技術創新、市場力量和新業務領域的推動將使市場需求持續增長，人形機器人市場也將在2025年逐步放量。

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是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關鍵零部件，伴隨該領域的快速發展，這一領域未來將成為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需求的重要增長點。

5、 低空飛行器領域

2024年，「低空經濟」被首次寫入政府工作報告，在政策精準供給、市場需求釋放、技術迭代突破、產業鏈群集聚的協同驅動下，我國低空經濟從概念走向現實，從區域探索走向全國佈局，不斷開闢出一條高質量發展新賽道。《2025政府工作報告》再次將推動低空經濟等新興產業安全健康發展列為新一年政府工作任務。「低空經濟」依託無人機、eVTOL(電動垂直起降飛行器)和直升機等低空飛行器為重要載體，涉及市政管理、居民消費和工業製造等多種應用場景。

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是低空飛行器關鍵零部件，伴隨該領域的快速發展，這一領域未來有望成為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需求的重要增長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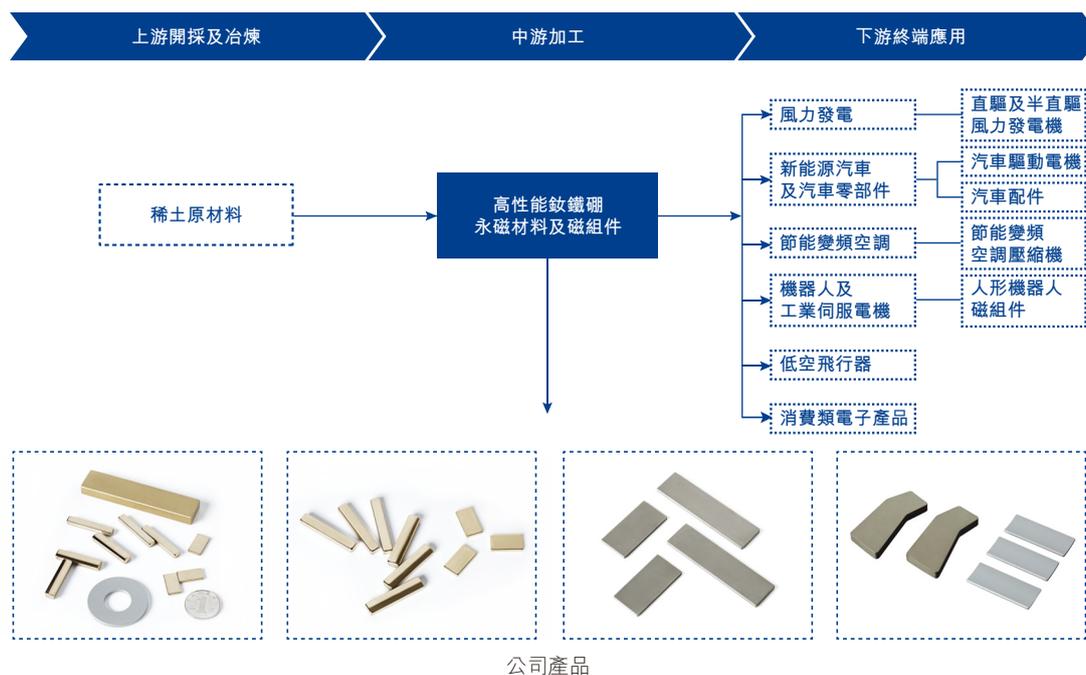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二、 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主要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主營業務及產品用途、商業模式及主要的業績驅動因素等未發生重大變化，具體情況如下：

(一) 公司主要業務及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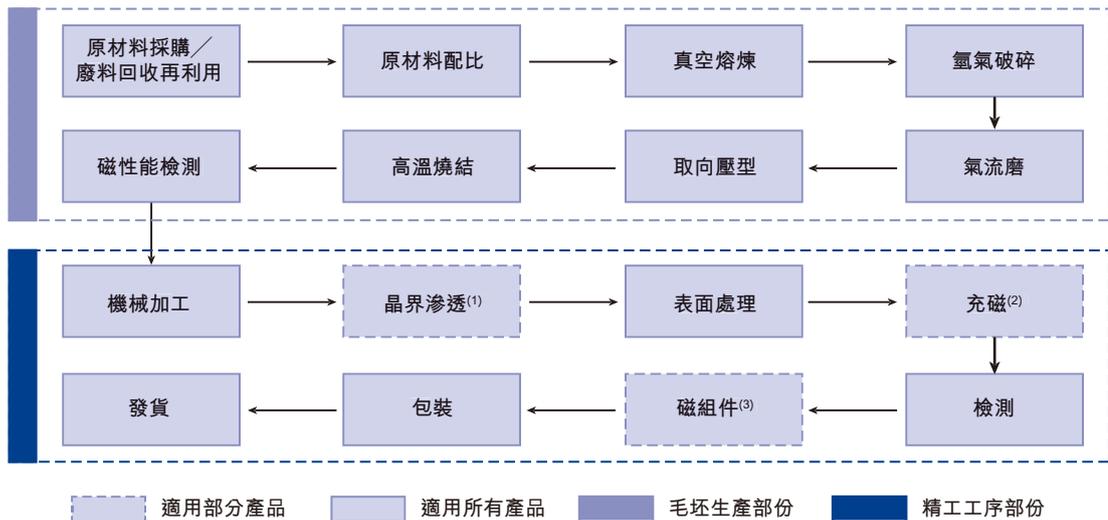
公司是集研發、生產和銷售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磁組件及稀土永磁材料回收綜合利用於一體的高新技術企業，是新能源和節能環保領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領先供應商。公司產品被廣泛應用於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節能變頻空調、風力發電、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3C、低空飛行器、節能電梯、軌道交通等領域，並與各領域國內外龍頭企業建立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其中，人形機器人領域正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研發和產能建設，並有小批量的交付；低空飛行器領域亦有小批量交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二) 公司商業模式

公司主要採用以銷定產的生產管理模式。公司根據在手訂單提前採購稀土原材料及輔料，對釹鐵硼永磁產品或磁組件進行設計和生產。公司目前已具備全產品生產能力，具體涵蓋產品研究與開發、模具開發與製造、坯料生產、成品加工、表面處理、測試、磁組件生產、稀土永磁材料回收綜合利用等各環節，並對各工藝流程進行全面控制和精細管理。



產品生產的工藝流程圖

附註：

- (1) 晶界滲透技術廣泛應用於我們節能變頻空調行業及新能源汽車和汽車零部件行業的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成品的生產(因為相比其他行業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的生產，該等行業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的生產需要使用更多的中重稀土)，亦應用於3C行業若干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成品的生產。
- (2) 我們在測試前或將產品交付予客戶後進行充磁。
- (3) 我們根據客戶要求為我們的產品進行設計並裝配磁組件。

公司在與各領域龍頭企業緊密合作過程中形成了較為成熟的經營模式。這些大型知名企業對產品品質要求十分嚴格，產品評鑒及認證週期比較長，為滿足其品質、技術及管理體系要求，公司在研發、製造、供應鏈管理、客戶服務及企業文化等方面不斷優化，形成了與客戶需求相適應且日益成熟的經營模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三) 業績驅動因素及行業地位

「成為世界稀土永磁行業領軍企業」是公司秉承的願景。自2008年成立以來，伴隨公司業務快速發展，公司綜合實力持續提升。2024年，公司共生產高性能磁材毛坯約2.93萬噸，同比增長39.48%，銷售高性能磁材成品約2.09萬噸，同比增長37.88%，高性能磁材產品產銷量創公司歷史最高水平。根據公開的行業統計數據，公司已成為全國乃至全球稀土永磁材料行業產銷量排名第一的企業。

公司入圍2024江西民營企業100強、江西製造業民營企業100強、2024江西企業100強和江西戰略性新興產業企業50強。公司被評為2024年江西省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金力包頭科技被評為2024年內蒙古自治區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金力寧波科技被認定為寧波市「專精特新」中小企業。

三、 核心競爭力分析

公司一直致力於發展高性能鈹鐵硼永磁材料、磁組件及稀土永磁材料回收綜合利用業務，積累了較為雄厚的客戶基礎和豐富的行業經驗，在行業內樹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具備較為突出的競爭優勢，具體如下：

(一) 全球領先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產商

公司為全球領先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產商，憑藉龐大的產能、卓越的研發能力、專有技術以及強大的產品交付能力，在以下各關鍵下游領域建立了細分市場領先地位：在新能源汽車領域，公司產品被全球前十大新能源汽車生產商用於生產驅動電機；在節能變頻空調領域，全球變頻空調壓縮機前十大生產商中的八家為公司的客戶；在風電領域，全球前十大風電整機廠商中的五家為公司客戶；公司順應時代潮流，正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研發，陸續有小批量的交付，為後續大規模量產奠定了基礎。此外，公司還積極佈局3C、低空飛行器、軌道交通等領域，具有領先的市場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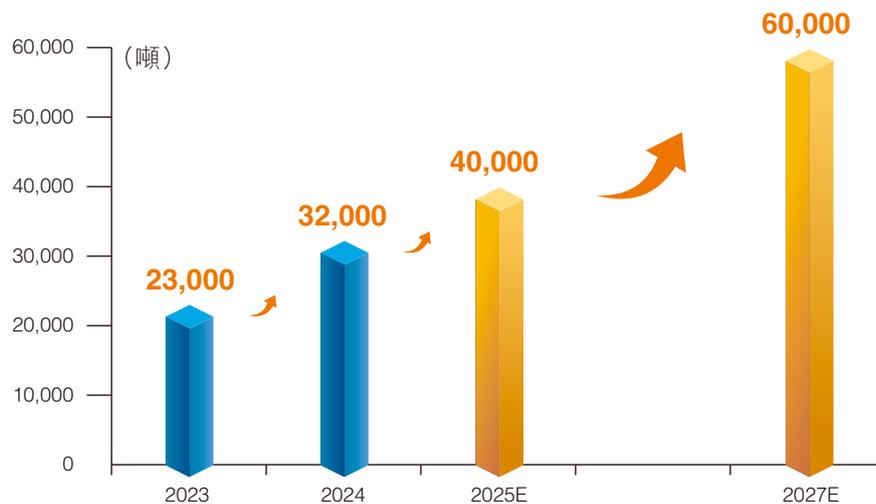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二) 公司堅持長期主義，戰略規劃清晰並逐步落地，具備強大的產品交付能力

2021年3月，公司制定到「2025年建成年產4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的五年發展規劃，在董事會帶領全體員工努力下基本達成。此外，公司還規劃在2025年建成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

2025年1月，公司積極響應國家關於全力建設「兩個稀土基地」的政策，根據市場需求並結合自身業務發展需要，擬投資建設「年產2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綠色智造項目」。該項目建設期為2年，建成後公司將具備年產6萬噸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

公司戰略規劃的逐步落地為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提供強大的產品交付能力。



金力永磁產能發展規劃圖

註：上述產能規劃並不代表公司盈利預測，能否實現取決於宏觀政策變動、市場狀況變化等多種因素的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敬請投資者注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三) 公司與主要稀土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

稀土是我國的戰略資源。公司在重稀土主要生產地江西贛州、輕稀土主要生產地內蒙古包頭均建設生產工廠。公司與包括北方稀土集團、中國稀土集團在內的主要稀土原材料供應商建立了長期的戰略合作關係，2024年公司從北方稀土集團、中國稀土集團的採購金額佔公司年度採購總額的63.62%。

(四) 強大的研發能力及行業領先的晶界滲透技術

高性能釹鐵硼永磁體的技術門檻較高。用於新能源汽車驅動電機、節能變頻空調壓縮機及人形機器人的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需要使用晶界滲透技術。

公司已自主掌握核心技術及專利體系，包括晶界滲透、配方體系、晶粒細化、一次成型、生產工藝自動化以及耐高溫耐高腐蝕性新型塗層等技術。這些核心技術已經獲得各領域客戶的高度認可，並已取得多個國際客戶的項目定點和大批量訂單。2024年，公司使用晶界滲透技術生產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品佔比超90%。

(五) 行業領先的ESG建設，以實際行動支持碳中和發展

公司高度重視ESG建設，以「用稀土創造美好生活」為使命，致力於保護環境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公司通過建設光伏電站、技術創新、精益生產、工藝節能、效率提升、設備更新換代、轉換綠色電力等各種方式減少自身碳排放，並通過向多家新能源及節能環保龍頭企業提供稀土永磁材料，共同助力世界實現碳中和目標。

公司設立環境、社會及治理(ESG)委員會，統籌公司ESG相關工作，不斷完善ESG治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六) 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磁組件行業具備先發優勢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行業有較高的進入門檻，新進入者難以在短時間內或根本無法成為下游行業領先企業的合格供應商。同時，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行業特徵為客戶黏性強。下游客戶對產品特性、質量、數量及交貨時間有特定的要求，能否滿足這些定制化需求將對客戶最終產品的性能和質量有重大影響。一旦建立合作關係，客戶不會輕易更換供應商。

公司利用在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方面的專長，協助客戶優化產品性能，降低生產成本，並為客戶提供全面的技術解決方案。公司強大的研發能力、質量控制水平和交付能力，使公司能夠滿足客戶不斷提高的需求，並與客戶建立及鞏固長期友好合作關係。

此外，公司順應時代潮流，正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研發，目前已初具規模化生產能力，陸續有小批量的交付，未來還將持續加大該領域的研發和產能建設投入，為後續大規模量產作好準備。

(七) 公司管理團隊成熟穩定，具有多維度激勵機制

公司管理團隊年富力強，且有非常資深的行業背景以及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能夠敏銳地把握市場機遇，制定可持續的發展戰略，逐步帶領公司成為世界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領軍企業。

公司推出包括股權激勵計劃在內的多維度激勵制度，有效地調動員工的積極性和創造性，並保持團隊的穩定性。

(八) 公司有良好的現金儲備，財務體系運行穩健

公司建立了良好的治理結構和財務管理體系。公司經營性現金流良好，資產負債率較低，擁有良好的現金儲備，具備較強的融資能力。公司憑藉穩定的經營業績、良好的信用水平及風險管理能力，與多家銀行建立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有效助力公司優化資本結構，提升財務穩健性，進一步提高公司綜合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四、 報告期內經營情況回顧

自2008年成立以來，公司堅定長期主義的初心、堅持技術創新的追求、堅守契約精神的承諾、堅守穩健經營的底線，順利穿越了從2010年到2012年、從2020年到2024年的兩次稀土價格大漲大跌的週期，逐步發展壯大，市場份額和美譽度持續提高。

2024年度，管理團隊在公司核心價值觀「客戶導向、價值共創」的引領下，帶領公司堅持聚焦主業，克服稀土原材料價格自2022年以來的大幅下跌、探底的不利因素，積極拓展業務，並努力按照董事會制定的戰略規劃擴大產能、釋放產能。2024全年，公司產能利用率超90%，高性能磁材毛坯產量約2.93萬噸，同比增長39.48%，高性能磁材成品銷量約2.09萬噸，同比增長37.88%，產銷量創公司歷史最高水平。根據公開的行業統計數據，公司已成為全國乃至全球稀土永磁行業產銷量排名第一的企業。

2024年，公司管理團隊順應時代潮流，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進行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的研發和產能建設，並積極布局低空飛行器的磁鋼研發。公司持續推進精益生產，進行信息化、自動化改善，加強ESG建設，完善公司治理，進一步提升公司綜合實力。

此外，公司創新地完成了以控股股東認購為主的H股增發方案，募集資金約2.1億港元。控股股東用實際行動體現了對公司發展前景的長期看好和堅定支持。

(一) 聚焦主業穩健經營

2024年，稀土原材料價格同比呈下降趨勢，以金屬鐳釹(含稅價格)為例，根據中國稀土行業協會公佈的數據，2024年1-12月平均價格為人民幣49萬元/噸，較2023年同期平均價格人民幣65萬元/噸下降約25%。原材料成本變動滯後，疊加行業競爭加劇等不利因素對公司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公司管理層及時採取有效應對策略，積極開拓市場並同步擴大產能，保持穩健經營。報告期內，公司持續聚焦新能源和節能環保領域，專注於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節能變頻空調、風力發電、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3C、低空飛行器等核心應用領域。2024年度，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763.3百萬元，同比增長1.13%。其中，境內銷售收入人民幣5,541.1百萬元，同比增長1.88%；境外銷售收入人民幣1,222.2百萬元，其中向美洲出口的銷售收入約人民幣418.4百萬元。公司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291.0百萬元，同比下降48.37%；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507.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此外，公司順應時代潮流，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研發，目前已初具一定的規模化生產能力，陸續有小批量的交付。人形機器人領域有望成為公司未來重要的業務增長點之一。

(二) 夯實新能源及節能環保領域領先的市場地位

公司是全球新能源汽車、節能變頻空調以及風力發電等磁鋼應用領域的領先供應商。受益於新能源汽車、變頻家電等市場需求的快速增長，以及公司市場佔有率的不斷擴大，公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銷量均創新高，公司市場地位持續提升。

應用領域	銷售收入		產品可裝配數量	產品客戶覆蓋情況
	(人民幣 百萬元)	銷售量 同比變動		
新能源汽車及 汽車零部件	3,313.7	38.62%	新能源乘用車約550萬輛	全球前十大新能源汽車生產商
變頻空調	1,540.4	61.81%	變頻空調約8,200萬台	全球變頻空調壓縮機前十大生產商中的 八家
風力發電	497.0	2.03%	裝機容量約12GW	全球前十大風電整機廠商中的五家

2024年，公司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領域收入達到人民幣196.2百萬元，銷售量同比增長5.17%。公司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進行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的研究開發和產能建設，陸續有小批量的交付。

2024年，公司3C領域收入人民幣213.4百萬元，銷售量同比增長104.54%。

此外，公司還積極佈局低空飛行器、軌道交通等新應用領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三) 持續技術創新，布局智能製造

2024年公司研發費用人民幣3.21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4.74%。公司已掌握自主核心技術及專利體系，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包括歐、美、日等海外地區，公司共擁有已授權和在審中的發明及實用新型專利127件。2024年度公司使用晶界滲透技術生產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品佔比超90%。

2024年，金力包頭科技成功入選內蒙古科技創新民營企業30強，金力寧波科技被授予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業證書。



(四) 公司重點發展人形機器人磁組件業務

人形機器人是時代發展潮流，是未來高性能釹鐵硼磁材及磁組件重要需求增長點之一。得益於公司的早期佈局和技術積累，以及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進行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的研究開發和產能建設，2024年公司已有小批量產品的交付。2025年，人形機器人迎來發展元年，公司將人形機器人磁組件技術研發部升級為人形機器人磁組件事業部，由公司首席執行官兼任該事業部的戰略統籌工作。目前公司根據客戶的需求，已進行了包括項目專用廠房、專用設備及專業團隊等多方面的配套投入，初具一定的規模化量產能力。未來，公司還將持續增加對人形機器人磁組件領域的研發投入，積極推進該項目產業化的軟硬件配套工作，以滿足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五) 公司項目如期建設，產能持續擴大

報告期內，公司在建項目按規劃建設並陸續投入使用，全年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實際產能已達3.2萬噸，產能利用率達90%以上。至2024年底，公司已具備3.8萬噸/年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產能力。預計在2025年將建成4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及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

2025年1月，公司積極響應國家關於全力建設「兩個稀土基地」的政策，根據未來新能源汽車、變頻空調及人形機器人等市場需求，董事會決定投資建設「年產2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綠色智造項目」。力爭到2027年建成6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並具備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

實施主體	產能(噸/年)	主要項目名稱	項目狀態	達產時間
金力永磁	15,000	—	已達產	2021年
金力包頭科技	8,000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項目	已達產	2022年
金力寧波科技	3,000	年產3,000噸高端磁材及1億台套組件項目	已投產	2025年
金力包頭科技	12,000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項目(二期)	已投產	2025年
勁誠永磁	2,000	高效節能電機用磁材基地項目	已投產	2025年
金力包頭科技	20,000	年產20,000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綠色智造項目	規劃	2027年
合計	6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六) 積極推動「質量回報雙提升」行動方案

公司採取措施切實推動「質量回報雙提升」行動。報告期內，公司實施了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以及自上市以來首次半年度分紅。公司2018年上市至今，每年均進行現金分紅，已累計現金分紅超過人民幣10億元，累計現金分紅金額佔同期累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比例超過44%。

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為：以權益分派實施公告中確定的股權登記日當日扣減公司A股回購專戶持有股份數量的A股與H股的股本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2元(含稅)，預計分紅金額為人民幣1.64億元。若本次年度分紅完成實施，疊加公司2024年半年度現金分紅人民幣1.07億元，公司2024年全年現金分紅金額佔公司2024年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比例超過90%。未來公司還將繼續堅持長期主義，以實際行動回饋廣大投資者。

2024年12月，公司成功發行26,895,200股H股，約佔公司發行前總股本的2%，募集資金合計約2.1億港元，發行對象為公司控股股東及獨立第三方合格投資者。本輪H股發行中，公司控股股東瑞德創投通過銳德香港認購20,171,400股，頂格認購75%的份額，為控股股東首次持有公司H股，並承諾在H股發行完成後12個月內不轉讓所認購股份。控股股東用實際行動體現了對公司發展前景的長期看好和堅定支持。

2025年3月，為了進一步健全公司長效激勵機制，充分調動公司核心團隊的積極性，公司擬推出A股員工持股計劃和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其中，公司擬將2023年回購的8,015,784股A股用於實施「2025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本次員工持股計劃合計參與對象不超過500人；公司擬發行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0%的H股新股用於限制性股份計劃，截至本報告披露之日，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227,640,800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七) 重視ESG建設，積極履行社會責任

公司牢記「用稀土創造美好生活」的使命，高度重視ESG建設，致力於保護環境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公司通過建設光伏電站、技術創新、精益生產、工藝節能、效率提升、設備更新換代、轉換綠色電力等各種方式減少自身碳排放，並通過向多家新能源及節能環保龍頭企業提供稀土永磁材料，共同助力世界實現碳中和目標。2024年公司磁鋼產品在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節能變頻空調、風力發電領域的銷售量共助力全球客戶減少碳排放約6,206萬噸。

2024年，公司使用了2,575噸回收稀土原材料(含廢舊磁鋼回收)，佔全年稀土原材料使用量的30.4%。

公司利用綠色電力積極開展能源綜合管理活動，2024年公司綠色電力使用量佔全年用電量的26%，贛州、包頭、寧波三家工廠的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已陸續竣工併網，合計建成7.72MW，當年光伏發電量480萬千瓦時，相當於減少了2,812噸碳排放。



公司持續加大在健康安全生產及環保方面的投入，報告期內環保和健康安全支出合計約人民幣3,134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公司注重社會責任，積極參加社會公益。2024年公司向社會捐贈人民幣277.27萬元，包括在高校設立獎學金、捐款助力江西省全南縣鄉村振興活動、向贛州市紅十字會等機構捐款用於醫療等公益事業。



2024年，在公司環境、社會及治理(ESG)委員會的全面統籌工作下，公司ESG體系建設持續加強，公司繼續獲得SGS頒發的ISO14064碳排查證書。

公司憑藉卓越的可持續發展績效，於2024年7月成功入選標普全球(S&P Global)發佈的《可持續發展年鑒2024(中國版)》，且實現2024年度標普全球ESG評分(S&P Global ESG Score)較上一年大幅提升至56分，成績居行業領先水平。

公司榮獲中國上市公司協會頒發的「2024上市公司可持續發展最佳實踐案例」證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八） 公司治理持續完善及優化，加強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

2024年，公司順利完成了董事會、監事會換屆選舉，以及聘任新一屆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工作。作為A+H上市公司，公司持續完善優化法人治理結構，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盡職履責，公司董事會成員構成多元化，高管團隊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共同帶領公司逐步實現發展戰略。在完善公司制度方面，公司及時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梳理制訂內控制度，充分保證公司內部治理的準確有效。此外，公司十分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積極開展與投資者的溝通。

2024年，公司連續第五年獲得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評價A(優秀)評級。公司成功入選由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主辦的2024上市公司董事會「優秀實踐案例」；公司榮獲第十九屆中國上市公司董事會「金圓桌獎」公司獎——「優秀董事會」獎項；公司榮獲第十五屆天馬獎——「中國上市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天馬獎」獎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五、財務回顧

以下討論與分析應與本年度報告所列的本集團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同時閱讀。以下涉及的部分財務數據摘自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並經過審計的財務報表。

(一) 概覽

報告期間，本集團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763.3百萬元，較2023年度的人民幣6,68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5.4百萬元。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752.6百萬元，較2023年度的人民幣1,074.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22.3百萬元。本集團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22元。

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91.0百萬元，較2023年度的人民幣563.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72.7百萬元，減少幅度為48.37%。

(二) 收入及成本分析

報告期間，本集團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763.3百萬元，較2023年度增長1.13%。

主營業務按產品下游應用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	3,313,702	56.11%	3,303,212	57.30%
— 節能變頻空調	1,540,401	26.08%	1,323,735	22.96%
— 永磁風力發電機	496,990	8.42%	584,804	10.14%
— 3C	213,404	3.61%	152,543	2.65%
— 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	196,233	3.32%	216,764	3.76%
— 其他	145,270	2.46%	183,557	3.19%
合計	5,906,000	100.00%	5,764,615	100.00%

報告期間，本集團銷售材料等產生的其他業務收入為人民幣857.3百萬元，較2023年度的人民幣923.2百萬元減少7.14%。

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由生產釹鐵硼磁鋼及其他產品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等組成。銷售成本由2023年度的人民幣5,61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7.8百萬元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6,010.7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高性能磁材產品銷量同比增長約40%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三) 毛利及毛利率

- 1、 報告期間，公司努力克服稀土原材料價格自2022年以來持續下跌的不利因素，積極拓展業務，努力按照規劃釋放產能，產能利用率超過90%，高性能磁材產品產銷量同比增長約40%，產銷量創公司歷史最高水平。2024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67.63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13%。
- 2、 報告期間，主要稀土原材料市場價格較去年同期整體仍呈下降趨勢。以金屬鏷釷(含稅價格)為例，根據中國稀土行業協會公佈的數據，2024年1-12月平均價格為人民幣49萬元/噸，較2023年同期平均價格人民幣65萬元/噸下降約25%。原材料成本變動滯後，疊加行業競爭加劇等因素影響。2024年度毛利率11.13%，較2023年同期毛利率16.07%減少4.94%。2024年度毛利為人民幣752.6百萬元，較2023年度的人民幣1,074.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22.3百萬元。

雖然受到稀土原材料價格下降的不利影響，公司仍然持續進行研發投入，積極佈局人形機器人磁組件領域，推動生產管理信息化、自動化，降本增效，加上個別客戶在稀土原材料價格相對高位時簽訂的鎖價訂單從第三季度開始陸續執行，公司第三、四季度盈利能力逐步改善。

- 3、 報告期間，公司依托較為充足的在手訂單，積極規劃佈局，提升產能，協調集團優勢資源，推進金力寧波科技、勁誠永磁等項目建設，為達產做了大量準備工作，導致上述子公司產品單位成本、管理費用階段性增加，對淨利潤產生了一定的影響。其中金力寧波科技對合併淨利潤的影響約為人民幣-5,756萬元。

(四)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銀行利息收入、理財產品收益及其他，由2023年度的人民幣164.7百萬元增加33.64%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22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55.9百萬元所致。

(五) 存貨減值損失

本集團的存貨減值損失指存貨的賬面值超出其可變現淨值的金額，由2023年度的人民幣29.7百萬元增加40.74%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4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基於產成品估計售價的存貨可變現淨值波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六) 其他費用

本集團的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捐贈支出及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損失，由2023年度的人民幣7.5百萬元減少24.00%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報告期沒有出售金融資產或負債的損失(2023年度出售金融資產或負債的損失為人民幣4.3百萬元)；及(ii)本報告期捐贈支出增加2.1百萬元綜合影響所致。

(七)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主要包括計息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及其他有關公司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由2023年度的人民幣51.5百萬元減少9.32%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4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計息銀行借款的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4.4百萬元。

(八) 匯兌差額淨值

本集團的匯兌差額淨值為按不同匯率換算貨幣產生的虧損或收益淨值，2024年度錄得收益人民幣10.1百萬元，相比2023年度錄得收益人民幣3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匯率波動所致。

(九)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包括應繳納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由2023年度的人民幣50.1百萬元減少58.48%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2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減少所致。

(十) 本年淨利潤

本集團的本年淨利潤由2023年度的人民幣566.9百萬元減少48.12%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29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上合併利潤表項目綜合變動結果所致。

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率(即本年淨利潤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由2023年度的8.48%降低至2024年度的4.3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十一)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匯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07,946	1,517,76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687,132	-942,04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1,568	-815,6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87,618	-239,907

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主要自銷售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收取的付款產生經營活動現金流入，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產生自購買用於製造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的稀土原材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07.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所得稅前利潤為人民幣314.9百萬元，並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

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主要包括購買大額存單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等。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68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購買人民幣1,020.0百萬元的大額存單及購置人民幣674.3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主要包括獲得銀行貸款以及H股增發的所得款等。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91.6百萬元。現金流入主要包括獲得銀行貸款人民幣908.8百萬元以及H股增發的所得款人民幣197.5百萬元。該等現金流入被人民幣454.7百萬元的分紅款以及償還人民幣415.4百萬元銀行貸款的現金流出所部分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十二)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總值由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98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15.8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605.5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906.8百萬元(其中，新增大額存單約1,005.74百萬元)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餘額增加人民幣597.7百萬元所致。

流動資產總值由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836.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44.5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691.8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減少人民幣1,055.7百萬元所致。

流動負債總值由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98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2.7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086.2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增加所致。

非流動負債總值由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0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8.3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93.6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流動部分增加所致。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605.6百萬元及人民幣4,852.8百萬元，權益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117.4百萬元及人民幣7,037.2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101.1百萬元及人民幣3,156.7百萬元。

(十三)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庫存商品。公司定期監控存貨，公司的倉庫人員負責檢查及儲存存貨。下表載列截至報告期末公司的存貨構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59,493	812,672
在製品	426,486	370,692
庫存商品	1,205,349	1,037,948
	2,191,328	2,221,312
減：存貨跌價準備		
在製品	-2,098	-2,099
庫存商品	-11,172	-6,033
	-13,270	-8,132
	2,178,058	2,213,180

本集團的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13.2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7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存貨中的原材料賬面價值於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59.5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人民幣812.7百萬元減少31.2%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十四)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機器及設備、家具及固定裝置、機動車、辦公及其他設備、在建工程及土地。於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071.6百萬元、人民幣2,473.9百萬元。報告期內公司的廠房、物業及設備增加，主要是由於投資購置生產線及生產設施自動化的設備增加。

(十五) 借款及資產負債率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共擁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364.3百萬元。在借款總額中，人民幣581.3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到期，人民幣783.0百萬元將於一年後到期。

資產負債率，以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於2024年12月31日為42.12%，於2023年12月31日為40.49%。

(十六) 受限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7.4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3.7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抵押的使用權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凍結的貨幣資金分別為人民幣611.9百萬元及人民幣729.0百萬元，質押的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42.3百萬元及人民幣86.5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質押的其他非流動資產(大額存單)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上年末本集團無質押的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七) 或有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六、 公司未來發展戰略及經營計劃

(一) 公司發展戰略

公司的願景是「成為世界稀土永磁行業領軍企業」。公司管理層始終牢記「用稀土創造美好生活」的使命，在公司價值觀的指引下，服務全球新能源和節能減排客戶，踐行「共建平台、共享成果」的分配激勵機制。公司堅持客戶導向，堅持長期主義，堅持聚焦主業，努力提高技術創新及降本增效能力，力爭到2027年建成6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並建成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

公司戰略目標為建成「有技術領先優勢，有健全的安全生產、環保和質量管理體系，有規模及成本領先優勢，有先進磁組件，有稀土回收產業鏈支撐，有ESG體系」的全球稀土永磁龍頭企業，為清潔能源、節能環保及美好生活事業貢獻金力磁動力。

1、 建設行業領先的磁材及磁組件產能

公司積極響應下游行業不斷增長的需求，計劃擴大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的產能。目前公司已具備3.8萬噸/年的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生產能力。根據市場需求及自身業務發展需要，在2025年建成4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及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的基礎上，公司將投資建設「年產2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綠色智造項目」，項目建成後，公司將具備年產6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產能及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線。

2、 加大研發力度，拓寬產品種類

公司計劃進一步加大技術創新，提高技術領先優勢，包括：進一步減少中重稀土在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中的使用比例；提高自動化水平；升級公司的生產設施；積極響應客戶的磁材產品升級迭代及人形機器人磁組件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3、 積極開拓市場

目前，公司已在中國香港、歐洲、日本、美國、墨西哥及韓國設立附屬公司，後續將在充分利用已有分支機構的基礎上，根據客戶需求，逐步開拓更廣闊的市場。

4、 踐行低碳發展理念，積極履行可持續發展的社會責任

公司高度重視ESG建設，以「用稀土創造美好生活」為使命，致力於保護環境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公司通過建設光伏電站、技術創新、精益生產、工藝節能、效率提升、設備更新換代、提高綠色電力比例等多種方式減少自身碳排放，並通過向新能源及節能環保龍頭企業提供稀土永磁材料，助力全球實現碳中和目標。公司未來將繼續堅持在適配的工廠場地，開展綠色電力合作。

上述經營目標並不代表公司盈利預測，能否實現取決於宏觀政策變動、市場狀況變化等多種因素的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二) 2025年度經營計劃

公司董事會制定了2025年經營方針：「堅持客戶導向，聚焦磁材主業，按期新建2萬噸產能，積極布局人形機器人磁組件，再攀新高峰」。在全球新能源汽車、變頻節能空調、風力發電、工業機器人及伺服電機、3C(含音響)、低空飛行器、節能電梯等領域繼續精耕細作，提高市場份額；在關鍵的創新領域，尤其是人形機器人領域，積極加大研發投入，確保達成客戶的預期，成為客戶可靠的合作夥伴。為貫徹落實以上經營方針，公司2025年度經營計劃如下：

1、 積極開拓市場和布局新產能計劃

公司將繼續堅持以研發、生產和銷售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及磁組件為主業，保持在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節能變頻空調、風力發電等領域的領先優勢。同時，公司將順應時代潮流，繼續做好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的研發和產能建設，為後續大規模量產奠定堅實基礎。公司還將積極開拓3C(含音響)、低空飛行器、軌道交通等領域市場，進一步優化產品結構和客戶結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多基地生產既是客戶對於供應鏈安全的要求，也有利於公司充分利用各地優勢、分散風險、降低成本、更好地獲得資源保障。公司將積極促成新投產項目儘快達產，順應下游市場的發展契機，加快推進金力包頭科技三期項目建設，以期實現規模效應，增強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2、 重點發展人形機器人磁組件業務計劃

人形機器人是時代發展潮流，是未來高性能鈹鐵硼磁材及磁組件重要需求增長點之一。得益於公司的早期布局和技術積累，以及積極配合世界知名科技公司進行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的研究開發和產能建設，2024年公司已有小批量產品的交付。2025年，人形機器人迎來發展元年，公司將人形機器人磁組件技術研發部升級為人形機器人磁組件事業部，由公司首席執行官兼任該事業部的戰略統籌工作。目前公司根據客戶的需求，已進行了包括項目專用廠房、專用設備及專業團隊等多方面的配套投入，初具一定的規模化量產能力。未來，公司還將持續增加對人形機器人磁組件領域的研發投入，積極推進該項目產業化的軟硬件配套工作，以滿足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

3、 創新驅動與智能製造計劃

創新技術是驅動科技型企業發展的動力之源。公司是科技型企業，未來將持續進行技術研發投入，實現技術創新、工藝優化，並完成研發成果向業務發展的轉換，不斷超越自己、領先行業。

公司將切實貫徹落實「全員參與、全程管控、預防為主、持續改進、客戶滿意」的質量方針，嚴把質量關，進一步降低質量成本，鞏固精益管理和精細化管理成果，完善標準化作業流程。

公司積極佈局智能製造，以期逐步建設「自動化、智能化、數字化」的生產系統。

公司將加強供應鏈建設，提升供應保障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4、 團隊建設計劃

公司視人才為最重要的資本，以願景吸引人才，以業績選人才，以事業留人才。公司將進一步完善包括股權激勵在內的激勵機制，獎優汰劣，激發人才隊伍的原動力。努力做強做大公司，給有準備、有擔當的員工更大的職業發展平台。

公司擬推出A股員工持股計劃和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其中，公司擬將2023年回購的8,015,784股A股用於實施「2025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本次員工持股計劃合計參與對象不超過500人；擬發行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0%的H股新股用於限制性股份計劃。A股員工持股計劃和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的順利實施，將有利於提高員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競爭力，調動員工的積極性和創造性，促進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

綜上所述，公司將堅持客戶導向，堅持長期主義，堅持聚焦主業，把握人形機器人磁組件需求的發展機遇，努力提高技術創新及降本增效能力，加快推進新建產能項目建設，力爭早日實現6萬噸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產能，建成先進的人形機器人磁組件生產綫，努力將公司打造成全球稀土永磁材料行業龍頭企業。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I 股本變動情況表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

II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1)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報告期末 持股數量	報告期內 增減變動 情況	持有有限 售條件的 股份數量	持有無限 售條件的 股份數量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江西瑞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28.21%	387,100,160			387,100,160	質押	45,00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59%	227,640,800	26,895,200		227,640,800		
贛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5.04%	69,120,000			69,120,000		
金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4.83%	66,328,252	-708,100		66,328,252		
陝西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3.91%	53,631,950			53,631,950		
贛州欣盛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境內非國有法人	1.72%	23,536,435			23,536,435	質押	8,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達創業 板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1.21%	16,545,776	8,553,359		16,545,77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證500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0.71%	9,675,337	6,005,360		9,675,337		
贛州格碩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境內非國有法人	0.63%	8,603,174			8,603,174	質押	2,103,0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5%	7,505,533	-11,078,821		7,505,533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1)上述股東瑞德創投為公司控股股東，公司實控人蔡報貴、胡志濱、李忻農分別持有瑞德創投40%、30%、30%的出資額。此外，瑞德創投全資附屬公司銳德香港持有公司H股20,171,400股；蔡報貴持有贛州欣盛89.12%出資份額，胡志濱持有贛州欣盛10.88%出資份額和持有贛州格碩61.00%出資份額，李忻農持有贛州格碩39.00%出資份額，蔡報貴、胡志濱、李忻農、瑞德創投、銳德香港、贛州欣盛、贛州格碩為一致行動人；(2)除上述股東外，公司未知其他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也未知是否屬於一致行動人。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續)

(2)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有關股本 類別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 股權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³⁾
蔡報貴 ⁽⁴⁾⁽⁵⁾⁽¹¹⁾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387,100,160(L)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536,435(L)		
	A股	實益擁有人	1,024,000(L)		
	A股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10,139,174(L)		
			421,799,769(L)	36.85%	30.74%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71,400(L)	8.86%	1.47%
胡志濱 ⁽⁴⁾⁽¹¹⁾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387,100,160(L)		
	A股	實益擁有人	1,536,000(L)		
	A股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33,163,609(L)		
			421,799,769(L)	36.85%	30.74%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71,400(L)	8.86%
李忻農 ⁽⁴⁾⁽⁶⁾⁽¹¹⁾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387,100,160(L)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8,603,174(L)		
	A股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26,096,435(L)		
			421,799,769(L)	36.85%	30.74%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71,400(L)	8.86%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續)

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有關股本 類別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 股權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³⁾
江西瑞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⁴⁾⁽¹¹⁾	A股	實益擁有人	387,100,160(L)	33.82%	28.21%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71,400(L)	8.86%	1.47%
贛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¹⁰⁾	A股	實益擁有人	69,120,000(L)	6.04%	5.04%
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⁷⁾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6,328,252(L)	5.80%	4.83%
金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⁷⁾	A股	實益擁有人	66,328,252(L)	5.80%	4.83%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 基金有限公司 ⁽⁸⁾	H股	實益擁有人	34,270,800(L)	15.05%	2.50%
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⁸⁾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34,270,800(L)	15.05%	2.50%
China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⁹⁾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423,600(L)	5.02%	0.83%
China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 ⁽⁹⁾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423,600(L)	5.02%	0.83%
China Resources Inc. ⁽⁹⁾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423,600(L)	5.02%	0.83%
CR & CNIC Investment Limited ⁽⁹⁾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423,600(L)	5.02%	0.83%
CR Alpha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⁹⁾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423,600(L)	5.02%	0.83%
CR Alpha Fund, L.P. ⁽⁹⁾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423,600(L)	5.02%	0.83%
CR Alpha Investment II Limited ⁽⁹⁾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423,600(L)	5.02%	0.83%
CRC Bluesky Limited ⁽⁹⁾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423,600(L)	5.02%	0.83%
CCB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¹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923,400(L)	3.04%	0.50%
CCB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¹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923,400(L)	3.04%	0.50%
CCB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¹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923,400(L)	3.04%	0.50%
CCB International Overseas Limited ⁽¹²⁾	H股	實益擁有人	6,923,400(L)	3.04%	0.50%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註：

- (1) (L)指好倉；(S)指淡倉；(P)指可供借出股份。
- (2) 指於2024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有關類別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 (3) 指於2024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所有股份數目（合計1,372,131,923股股份，包括227,640,800股H股及1,144,491,123股A股，其中包含8,015,784股庫存A股）的百分比。
- (4)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已簽署一致行動協議。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及一致行動人士－一致行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各控股股東將被視為於其他控股股東實益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瑞德創投乃由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分別擁有40%、30%及3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被視為於瑞德創投所持有的387,100,160股A股及銳德香港所持有的20,171,4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5) 贛州欣盛直接持有本公司23,536,435股A股，蔡先生為贛州欣盛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其89.12%的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於贛州欣盛所持有的23,536,435股A股中擁有權益。
- (6) 贛州格碩直接持有本公司8,603,174股A股，李先生為贛州格碩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其39.00%的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贛州格碩所持有的8,603,174股A股中擁有權益。
- (7) 金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66,328,252股A股，金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是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稱「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金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66,328,252股A股中擁有權益。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續)

- (8) 根據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2022年2月16日向聯交所存檔的法團大股東通知，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34,270,800股H股，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33.95%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所持有34,270,8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9) 根據China Resources Inc.於2022年5月26日向聯交所存檔的法團大股東通知，CR Alpha Investment II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11,423,600股H股。CR Alpha Investment II Limited是CR Alpha Fund, L.P.的全資附屬公司。CR Alpha Fund, L.P.是CR Alpha Fund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CR Alpha Fund Management Limited是CR & CNIC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China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持有CR & CNIC Investment Limited 60%的股權。China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是CRC Bluesky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CRC Bluesky Limited是China Resources Inc.的全資附屬公司。China Resources Inc.是China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hina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China Resources Inc.、CR & CNIC Investment Limited、CR Alpha Fund Management Limited、CR Alpha Fund, L.P.、CRC Bluesky Limited被視為於CR Alpha Investment II Limited所持有的11,423,6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10) 曾用名為贛州稀土集團有限公司。
- (11) 根據本公司與瑞德創投於2024年1月26日簽署的H股認購協議，20,171,400股H股已發行及配發予銳德香港。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6日的H股公告、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及2024年12月30日的H股公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瑞德創投被視為於銳德香港所持有的20,171,4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12) 根據CCB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於2022年1月20日向聯交所存檔的法團大股東通知，CCB International Overseas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6,923,400股H股。CCB International Overseas Limited是CCB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CCB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是CCB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CCB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是CCB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CB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CCB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及CCB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CCB International Overseas Limited持有的6,923,4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III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無變化。

(1) 控股股東

於2024年12月31日，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以及彼等控制的投資控股實體，即瑞德創投、贛州格碩、贛州欣盛及銳德香港共同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2.21%的權益，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2) 持股10%或以上的法人股東

本公司目前無其他持股10%或以上的法人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 實際控制人情況

實際控制人姓名	與實際控制人關係	國籍	是否取得其他國家或地區居留權
蔡報貴	本人	中國	香港
胡志濱	本人	中國	香港
李忻農	本人	中國	否
主要職業及職務	蔡報貴、胡志濱、李忻農主要職業及職務的情況詳見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過去10年曾控股的境內外上市公司情況	不適用		



公司治理報告



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治理

(一) 本報告期公司治理的完善情況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不斷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進一步規範公司運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公司內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本著對投資者高度負責的精神，誠信經營並規範運作，切實履行上市公司義務，促進公司健康發展。

(二) 股東大會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境內外法律、法規要求，規範股東大會召集、召開、表決程序，確保所有股東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權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並承擔相應的義務。

(三)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其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登記冊記錄者，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監事／ 主要行政人員的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有關股本類別 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⁵	股權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⁶
蔡報貴 ^{1,2,4}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387,100,160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536,435		
	A股	實益擁有人	1,024,000		
	A股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10,139,174		
			421,799,769	36.85%	30.74%



公司治理報告 (續)

董事／監事／ 主要行政人員的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有關股本類別 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⁵	佔本公司 股權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⁶
胡志濱 ^{1,4}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71,400	8.86%	1.47%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387,100,160		
	A股	實益擁有人	1,536,000		
	A股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33,163,609		
			421,799,769	36.85%	30.74%
李忻農 ^{1,3,4}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71,400	8.86%	1.47%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387,100,160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8,603,174		
	A股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26,096,435		
			421,799,769	36.85%	30.74%
呂鋒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171,400	8.86%	1.47%
	A股	實益擁有人	2,115,648	0.18%	0.15%
劉秋君	A股	實益擁有人	177,320	0.02%	0.01%

註：

- (1)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已簽署一致行動協議。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及一致行動人士—一致行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各控股股東將被視為於其他控股股東實益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瑞德創投乃由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分別擁有40%、30%及3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被視為於瑞德創投所持有的387,100,160股A股及銳德香港所持有的20,171,4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公司治理報告（續）

- (2) 贛州欣盛直接持有本公司23,536,435股A股，蔡先生為贛州欣盛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其89.12%的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贛州欣盛所持有的23,536,435股A股中擁有權益。
- (3) 贛州格碩直接持有本公司8,603,174股A股，李先生為贛州格碩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其39.00%的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贛州格碩所持有的8,603,174股A股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1月26日與瑞德創投訂立H股認購協議，20,171,400股H股已於2024年12月30日發行及配發予銳德香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被視為於銳德香港所持有的20,171,400股H股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6日的H股公告、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4年12月30日的H股公告。
- (5) 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有關類別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 (6) 指於2024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所有股份數目（合計1,372,131,923股股份，包括227,640,800股H股及1,144,491,123股A股，其中包含8,015,784股庫存A股）的百分比。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據董事會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相關規定被當做或被視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之權益及淡倉）；(ii)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登記冊記錄者；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四）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就董事及監事之證券交易已採納不低於標準守則要求的行為標準。本公司已嚴格遵守香港及中國監管機構的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並堅持按兩地條款中最嚴格的執行。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監事有否於報告期內遵守管理辦法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所有規定。

（五）獨立董事履職概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公司治理報告 (續)

(六) 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的獨立性情況

本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業務、資產、財務等各方面具有獨立性。本公司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

(七) 與控股股東存在同業競爭方面的情況

於本報告期內，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概無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與本公司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權益。

(八) 內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實施情況

1. 進一步完善內控制度建設，強化內部審計監督。梳理完善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內部審計部門的職能職責，強化在董事會領導下行使監督權，加強內審部門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的監督力度，提高內部審計工作的深度和廣度。一方面，加強內審部門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的監督力度，提高內部審計工作的深度和廣度；另一方面，為防止資金佔用情況的發生，內審部門將密切關注公司大額資金往來的情況，對相關業務部門大額資金使用進行動態跟蹤，發現疑似關聯方資金往來事項及時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匯報告，並督促各部門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履行審議、披露程序。
2. 強化董事會及關鍵崗位的內控意識和責任，充分認識內控在改善企業管理、增強風險防控、幫助企業高質量發展中的重要性，明確具體責任人，發揮表率作用。
3. 加強內部控制培訓及學習。公司及時組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參加監管合規學習，提高管理層的公司治理水平。有針對性地開展面向中層管理人員、普通員工的合規培訓，以提高風險防範意識，強化合規經營意識，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執行，切實提升公司規範運作水平，促進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

(九) 高級管理人員考評和激勵機制

公司以「責任原則、激勵原則、績效原則、競爭原則」為指導思想，制定了《高管薪酬制度》，不斷完善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評體系。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每位高級管理人員的崗位責任、工作績效以及任務目標完成情況等確定其薪酬標準，體現責權利對等的原則，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場上的競爭力。報告期內，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積極落實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相關決議，認真履行了分管工作職責。



公司治理報告（續）

（十） 企業管治報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編製）

1、 企業管治守則遵循情況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堅信此對維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並提升股東回報至為重要。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於報告期間，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二部分第C.2.1段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二部分C.2.1段，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蔡報貴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與行政總裁職位相同）。自本集團業務營運以來，蔡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決策及戰略規劃，對本集團成長及業務擴展至關重要。鑑於蔡先生為本集團發展的關鍵人物，彼在任何情形均不會以任何方式損害本集團的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一職由同一人蔡先生擔任不會對本集團的利益造成任何潛在損害，反而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此外，由經驗豐富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將有效地制衡蔡先生作為本集團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的權力與權限。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蔡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較強的獨立性。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及加強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公司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要求。



公司治理報告 (續)

二 董事會

(一) 董事會

- 1 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的決策機構，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會的各項決策由公司管理層落實。
- 2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於定期會議召開14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2024年本公司共召開了6次董事會會議。
- 3 本公司董事可以提出議案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各位董事有權要求獲得其他相關資料。
- 4 本公司董事會對自身一年來的運行情況和工作進行了評估，認為董事會運作按照境內外監管規定和公司規章制度進行，決策過程中聽取黨組織、監事會、管理層的意見，維護了公司利益和股東合法權益。
- 5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協助董事處理董事會的日常工作，持續向董事提供境內外監管機構有關公司治理的法規、政策及要求，協助董事規範履職。本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減少董事正當履職可能發生的損失。

(二)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 1 蔡報貴先生任公司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 2 董事長注重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溝通。
- 3 董事長提倡公開、積極討論的文化，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就公司重大決策事項充分深入討論。

(三) 董事會組成

- 1 於2024年12月31日及本年報日，本公司董事會由9名成員組成(參見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章節)，其中2名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總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 2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確認，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滿足獨立性要求。
3.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公司治理報告 (續)

(四) 委任、重選和罷免

- 1 本公司所有董事每屆任期均為3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連任時間不超過6年。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制度及程序規定於本公司《公司章程》中。根據《公司章程》，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大會解除其職務。董事任期3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股東大會在遵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的前提下，可以以普通決議的方式將任何任期末屆滿的董事罷免，但並不影響該董事依據任何合同可提出的損害賠償要求。
- 2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經過股東大會選舉。
- 3 對於新委任的董事，本公司均安排專業顧問，準備詳實資料，向其告知本公司股份各上市地的監管規定，提醒其作為董事的權利、責任和義務。

(五) 提名委員會

- 1 本公司董事會設立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風先生任主任委員，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蔡報貴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穎女士任委員。

提名委員會主要對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程序以及人選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教育背景以及董事的專業經驗；發展及定期檢討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本公司《提名董事候選人程序》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lmag.com.cn/>。

- 2 在評估及挑選候選人擔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下列準則：(1)品格與誠實；(2)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策略相關的經驗，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提述的多元化因素；(3)為達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4)符合載列於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對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規定的獨立性準則；(5)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董事會成員及擔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委員的職責；及(6)符合可適用法律法規對董事任職資格的相關要求。



公司治理報告 (續)

- 3 提名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聘請專業人員，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4 本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以下事項已於提名委員會會議中審議：
 - (1) 於2024年3月18日，召開了第三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董事會換屆選舉暨提名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董事會換屆選舉暨提名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2023年度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執行情況的議案》。
 - (2) 於2024年6月12日，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議案》、《關於聘任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的議案》。
- 5 根據《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對董事的提名程序為：(1)提名委員會召開會議，並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候選人(如有)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名候選人供其考慮；(2)就委任任何董事會候選人而言，提名委員會須就個別候選人進行充分的盡職審查，同時充分考慮前述評估準則並作出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審批；(3)就重新委任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而言，提名委員會須就彼等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結合前述評估準則進行評估後，提交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作出推薦，讓候選人可於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公司治理報告（續）

（六） ESG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設立ESG委員會，由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蔡報貴先生擔任ESG委員會主任委員，曹穎、于涵、易鵬鵬、蘇權擔任ESG委員會委員。

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統籌公司ESG各項工作與資源協調，對公司ESG相關事項進行全面監督，履行ESG相關的管控職責，確定公司重大ESG改進規劃，評審重要ESG議題與投資建議報告，並審議本公司ESG年度報告，提高公司ESG信息披露的一致性。

本報告期內，ESG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以下事宜已於ESG委員會會議中審議：

於2024年3月18日，召開了第三屆董事會ESG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3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議案》、《關於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議案》。

（七） 董事責任

- 1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享有與執行董事同等職權，另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某些特定職權。《公司章程》和《董事會議事規則》就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權有明確規定，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lmag.com.cn/>。
- 2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處理公司事務。
- 3 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於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4 本公司訂有機制，每位董事均有權就有關履行職務的任何事宜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確保董事會可獲取獨立觀點及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審閱及檢討相關機制，並認為已適當實施且有效。
- 5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公司治理報告 (續)

(八)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組織安排董事參加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做好相關記錄。於本報告期內，董事獲定期簡介相關法例、規則及規例之修訂或最新版本。每名新任命的董事均應在其獲委任的第一時間獲得正式、全面且專為其定制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充分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並於適當時候向董事提供相關議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本報告期內各董事接受之個人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或參加相關之研討會／閱讀相關材料
執行董事	
蔡報貴先生	✓
呂鋒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胡志濱先生	✓
李忻農先生	✓
梁敏輝先生	✓
李曉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玉華先生	✓
徐風先生	✓
曹穎女士	✓



公司治理報告（續）

（九）董事出席記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和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次數/ 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次數						出席股東 大會次數
	董事會 ^{註1}	薪酬與 考核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ESG委員會	
執行董事							
蔡報貴先生	6	不適用	不適用	2	1	1	2
呂鋒先生	6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非執行董事							
胡志濱先生	6	不適用	4	不適用	1	不適用	2
李忻農先生	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不適用	2
梁敏輝先生	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李曉光先生	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不適用	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玉華先生	6	1	4	不適用	1	不適用	2
徐風先生	6	1	不適用	2	1	不適用	2
曹穎女士	6	不適用	4	2	不適用	1	2

註：

1. 董事出席董事會次數的統計包含董事現場出席董事會次數以及以通訊方式參加董事會次數。



公司治理報告 (續)

(十) 數據提供及使用

- 1 本公司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日程及其他參考文件均在會前預先分發，使各成員有充分時間研究，作出合理決策。
- 2 本公司各位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取得一切有關資料。董事會秘書組織董事會會議材料的編製，為每項議案準備說明材料以便董事充分理解議案內容。管理層負責組織向董事提供其所需要的信息和資料。董事可要求管理層或通過管理層要求本公司有關部門提供資料或作出相關解釋，並可於必要時尋求專業顧問的意見。

三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 1 本公司董事會設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任主任委員，執行董事呂鋒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風先生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審核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2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有關對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均諮詢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評定，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24年履行了董事服務合同規定的責任條款。
- 3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聘請專業人員，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規定，高級管理人員及有關部門應積極配合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工作。
- 4 本報告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以下事宜已於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中審議：
 1. 於2024年3月18日召開了第三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23年度高管薪酬績效考核報告的議案》、《關於2024年度高管績效考核指標設定的議案》、《關於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的議案》。



公司治理報告（續）

四 問責及審計

（一）財務匯報

- 1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賬目，使該賬目能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在該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表現。公司董事會批准了2024年財務報告，並保證年度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2 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提供財務、生產經營等方面信息，使董事及時了解公司最新情況。
- 3 本公司已採取內部控制機制以使管理層及相關部門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提供充分的財務數據、相關解釋和資料。
- 4 本公司外部審計師在財務報告的審計師報告書中對其責任做出了聲明。

（二）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 1 本公司制定並實施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是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的決策機構，負責檢討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的成效。本公司董事會以及審計委員會定期（每年至少一次）收到管理層有關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資料。重大的內部控制及風險事項均會向董事會以及審計委員會匯報。本公司已設置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內部審計部門，並配備足夠的專業人員，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和內部審計部門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匯報。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旨在管理風險，並無法確保消除所有風險。
- 2 內部控制方面，本公司以《公司章程》和現行管理制度為基礎，結合境內外監管規則及，公司的生產經營和管理實際情況制定並不斷完善《內部控制手冊》，實現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的全要素內部控制。同時，本公司持續對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進行監督和評價，通過定期測試、企業自查、審計檢查等全方位、各層級檢查，將總部及各企業全部納入內部控制評價範圍，並編製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董事會每年審議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本報告期



公司治理報告 (續)

內，本公司內部控制的有關情況請參見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H股海外監管公告。根據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及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本公司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本公司制訂並實施信息披露制度和內幕知情人登記制度。公司對制度實施情況定期進行評估並按相關規定披露。

- 3 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以《公司章程》和現行管理制度為基礎，結合境內外監管規則及，並結合公司的生產經營和管理實際情況，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並建立了風險管理組織體系。本公司每年組織開展年度風險評估，識別重大及重要風險，落實風險管理責任，結合內部控制組織制定重大及重要風險應對策略和措施，定期跟蹤重大風險應對措施實施情況，以確保本公司重大風險能得到足夠的關注、監控與應對。公司已全面識別與自身運營相關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包含環境保護、氣候變化、清潔技術研發創新、反貪污、職業健康與安全、社區關係等，並制定了相關應對措施，公司亦要求相關部門在運營管理中落實相關應對措施，有關詳情，請見與本報告同日發佈的《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重視商業道德，遵循高水平的商業道德準則，依據使命、願景和價值觀，制定了清晰明瞭的道德行為規範，形成了《供應商管理程序》、《反洗錢管理制度》、《反舞弊管理制度》以及《公司舉報管理制度》等文件為核心的商業行為規範體系。對內建立審計及舉報機制，拓寬舉報途徑，明確舉報處理流程，實行舉報人保密制度，維護員工舉報權利；對外，與供應商簽訂《供應商反賄賂承諾書》與誠信條款，規範供應商行為。在本報告期內，公司與員工未涉及與腐敗相關的訴訟案件。
- 4 本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審議評價了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有效充足。



公司治理報告（續）

（三） 審計委員會

- 1 本公司董事會設立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穎女士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和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任委員。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審核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以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報。
- 2 本報告期，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開了4次會議。以下事宜已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審議：
 - (1) 於2024年3月18日召開了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3年度報告全文、報告摘要及2023年度業績的議案》、《關於〈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關於〈2023年度A股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聘請公司2024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2023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及2024年度工作計劃》。
 - (2) 於2024年4月16日召開了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2024年一季度審計工作報告》。
 - (3) 於2024年8月16日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4年半年度報告、報告摘要及2024年半年度業績的議案》、《關於2024年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2024年上半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 (4) 於2024年10月14日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2024年第三季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公司治理報告 (續)

- 3 審計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聘請專業人員，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規定，高級管理人員及有關部門應積極配合審計委員會的工作。
- 4 審計委員會已經評估了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有關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的充足性，審計委員會認為管理層已履行建立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了舉報投訴機制，設有網上舉報、信件舉報、接待上訪、投訴信箱等渠道，使員工可就發現的違反公司內控制度的行為進行舉報和投訴。審計委員會已審議批准該制度，並將每年檢討該等舉報投訴機制，以確保其成效。

五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 (一) 董事會須向股東負責，並以負責任及有成效的方式領導本公司。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制定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和決算，以及利潤分配方案，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
- (二) 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層權力及責任進行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經營工作。已授權的職能及工作任務會定期檢討。本公司管理層亦會適時向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提供足夠諮詢，以便董事作出知情決定。
- (三) 就監督本公司事務之特定方面，除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以外，董事會還設立了戰略委員會並授予該等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各自的職責。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對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及對公司發展至關重要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提出建議，並對本集團的發展戰略及規劃的實施情況進行審核、評價。本公司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現由6位委員組成，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蔡報貴先生任主任委員，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李曉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和徐風先生任委員。本報告期，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以下事宜已於戰略委員會會議中審議：

於2024年3月18日，審議通過了《關於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的議案》及《關於申請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公司治理報告（續）

- (四) 各專門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各專門委員會均訂立工作規則，《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規則》、《提名委員會工作規則》、《戰略委員會工作細則》及《ESG委員會工作細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lmag.com.cn/>。

六 投資者關係

- (一)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奉行向股東公平披露資料和與股東坦誠溝通的基本原則，同時確保本公司股東均可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一方面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力，另一方面也讓股東及投資人士與本公司加強溝通。股東通訊政策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lmag.com.cn/>。
- (二) 本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管理層參加路演推介，介紹公司發展戰略、生產經營業績等投資者關注的問題；本公司設置專門部門負責與投資者的溝通，在符合監管規定的情況下，通過機構投資者見面會、投資者熱線電話和網絡平台交流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溝通。
- (三)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股東大會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均個別提出決議案。所有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以保障全體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在年度股東大會召開20日前及臨時股東大會召開15日前向股東發送會議通知(不含會議召開當日)。
- (四) 本公司部分董事會、監事會成員以及高級管理人員通過不時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及年度股東大會，與投資者進行深入交流。
- (五) 本公司規定由董事會秘書負責建立公司與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設置專門機構與股東進行聯繫，並及時將股東的意見和建議反饋給董事會或管理層。本公司在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欄目詳細刊載了聯絡信息。
- (六) 本公司董事會已對本報告期內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進行檢討。經考慮已建立的多種溝通渠道及前述具體措施，董事會信納股東通訊政策已於2024年適當實施並有效。



公司治理報告 (續)

七 公司秘書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由董事長提名、董事會聘任，是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對公司和董事會負責。董事會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 (二) 截至本年報之日，賴訓瓏先生及張瀟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賴訓瓏先生為張瀟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 (三)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八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為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以提高董事會效能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篩選董事會候選人時力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認為提升董事會多元化程度(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增強本公司能力以在最廣泛的可用人才中吸引、留聘及激勵僱員的必要元素。本公司已並將繼續採取措施推進本公司各層次的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尤其是，我們的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預算)為女性且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團隊的一員。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動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審查及批准，以確保其持續的適當性和有效性。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本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宣揚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已任命女性董事加入董事會(牢記細則項下管理層維持不變以及董事辭任及連任期限的重要性)。

本公司亦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以促進各級員工的多元化。所有合資格僱員均一視同仁地享有平等的就業、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此外，於招聘中高級管理層員工時本公司亦會繼續確保性別多元化，藉此，本公司將可擁有一批女性高級管理層擔當職位，並於適時擁有潛在的女性繼任人加入董事會，得以確保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對女性人才的培訓，為女性員工提供長期的發展機會。目前，本公司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男女比例約為30.91%，董事會經審慎考慮後認為目前已達致員工的性別多元化。



公司治理報告（續）

九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重視商業道德，遵循高水平的商業道德準則，依據使命、願景和價值觀，制定了清晰明瞭的道德行為規範，形成了《供應商管理程序》、《反洗錢管理制度》、《反舞弊管理制度》以及《公司舉報管理制度》等文件為核心的商業行為規範體系。對內建立審計及舉報機制，拓寬舉報途徑，明確舉報處理流程，實行舉報人保密制度，維護員工舉報權利；對外，與供應商簽訂《供應商反賄賂承諾書》與誠信條款，規範供應商行為。在本報告期內，公司與員工未涉及與腐敗相關的訴訟案件。

十 股息政策

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兼顧公司的長遠利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公司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公司每個財政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按《公司章程》規定的政策和程序規範進行，公司董事會應當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對應年度的利潤方案，同時聽取小股東的意見，並由獨立董事發表獨立意見。董事會將每年審核股息政策，不保證在任何特定期間以任何特定金額宣派或支付股息。

十一 股東權利

本公司平等對待所有股東，確保股東能充分行使權利，保護其合法權益；能夠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召集、召開股東大會。本公司的治理結構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權利，並承擔相應的義務。

（一）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權利

單獨或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10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提請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如果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5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大會會議的程序相同。股東因董事會、監事會未應前述要求舉行會議而自行召集並舉行會議的，其所發生的合理費用，應當由公司承擔，並從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



公司治理報告 (續)

(二) 於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以上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並提交召集人，提案的內容應當屬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三) 向董事會做出查詢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jlmag.com.cn)可供公眾人士瀏覽有關本集團業務及項目、主要企業管治政策及公告、財務報告及其他資料的資訊。

股東及投資者可將書面查詢郵寄至本公司總部，以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中國江西省贛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金嶺西路81號；或香港：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或電郵至 jlmag_info@jlmag.com.cn。

十二 公司章程

本公司於2024年6月5日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修訂《公司章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4年6月5日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並無重大改動。本公司之最新《公司章程》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詢。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一 業務回顧

(一) 主要業務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於2008年8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並於2015年6月26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H股股份於2022年1月14日在聯交所上市。公司是集研發、生產和銷售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磁組件及稀土永磁材料回收綜合利用於一體的高新技術企業，是新能源和節能環保領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領先供應商。公司產品被廣泛應用於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節能變頻空調、風力發電、3C、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節能電梯、軌道交通等領域，並與各領域國內外龍頭企業建立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截至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資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主要業務收入和營業利潤分析載列於本年報標題為「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章。

(二) 業務審視及財務表現主要指標分析

對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業務進行審視，包括討論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分析本公司的業績、本年度影響本公司的重要事件、公司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方向，載列於本年報標題為「董事長致辭」、「公司亮點」和「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的章節中。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討論載列於本年報標題為「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公司治理報告」章節中。這些討論構成本董事報告的一部分。

(三) 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本公司相信促進可持續發展與實現長期業務增長同等重要。因此，本公司持續致力在業務運作中保持高度可持續發展。本公司將致力加強推動本公司之管理層在良好企業管治、環境保護及工作間實務各範疇的可持續發展計劃。

為展示本公司對利益相關者作出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之承擔，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發表一份獨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展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對可持續發展之承擔，亦將涉及本公司及其合營企業之活動所產生之重大經濟、環境及社會成就及影響。該報告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官方網站瀏覽或下載電子版。

董事會報告 (續)

二 業績及股息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之年度業績載於本年報之合併損益表。

董事會決議建議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以本次權益分派實施公告中確定的股權登記日當日扣減公司庫存A股股份數量的A股與H股的股本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2元(含稅)，不以資本公積轉增股本，不送紅股。公司庫存A股股份不參與股息分派。按公司利潤分配預案披露日扣減公司庫存A股股份數量的A股和H股股本1,364,116,139股計算，預計合計約人民幣163,694,000元。

上述建議須待股東於本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預期將於該次股東大會召開後2個月內派付於合資格股東。在利潤分配預案披露日至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期間，公司股本若因股權激勵授予行權、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購等事項發生變化，公司將按照分配比例不變的原則對分配總額進行調整，即保持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2元(含稅)，相應變動現金紅利分配總額。

與分派末期股息有關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及記錄日期的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公佈。

稅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及通過公司未分配利潤轉增股本的方式發行紅股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公司將嚴格依法或根據政府相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截止記錄日期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就向彼等派發的現金股息及通過公司未分配利潤轉增股本的方式發行的紅股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向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呈交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資料，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續)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於內地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公司對個人投資者和證券投資基金按照2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對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對於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通過深港通投資本公司A股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三 財務資料概要

本公司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資料摘要」章節。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四 物業、廠房和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物業、廠房和設備之變動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五 股本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情況詳情將於本年報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內披露。

六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 (續)

七 儲備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8。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可用於股東分配的儲備約人民幣1,071.4百萬元。

八 借款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借款情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九 報告期末後的重大事項

於2025年1月9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勁誠永磁於江西贛州成立其控股附屬公司江西南北極新材料有限公司(「南北極新材料」)。勁誠永磁持有南北極新材料60%的股份。南北極新材料已完成註冊手續，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及營運期限自2025年1月9日開始為長期。其主要從事磁材的研究、生產及銷售。

於2025年3月28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召開第五次會議，提出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以本次權益分派實施公告中確定的股權登記日當日扣減公司庫存A股股份數量的A股與H股的股本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2元(含稅)，不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不送紅股。公司庫存A股股份不參與股息分派。按公司利潤分配預案披露日扣減公司庫存A股股份數量的A股和H股股本1,364,116,139股計算，預計合計人民幣163,694,000元。該利潤分配預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方可實施。

於2025年3月28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召開第五次會議，公司擬推出A股員工持股計劃和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其中，公司擬將2023年回購的8,015,784股A股用於實施「2025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本次員工持股計劃合計參與對象不超過500人；公司擬發行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0%的H股新股用於限制性股份計劃，截至本報告披露之日，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227,640,800股。該持股計劃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通過方可實施。

除上述事項之外，截至報告日，本公司無其他須作披露的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十 慈善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慈善捐款人民幣2.77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續)

十一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報告期間，鑒於本公司之股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7名激勵對象於限售期屆滿前離職，根據本公司於2023年10月25日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和第三屆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回購註銷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份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議案》，本公司回購註銷7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計94,772股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每股股份購回價為人民幣8.0484元，回購資金總額為人民幣762,762.96元)。上述回購註銷事宜已於2024年5月30日辦理完畢。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0日的H股海外監管公告。除上述事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8,015,784股庫存A股，將在未來適宜時機用於股權激勵或員工持股計劃。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H股。

十二 優先購買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十三 董事

於本年報之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風先生、朱玉華先生及曹穎女士。

本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如下：

- (1) 因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於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決議批准分別委任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分別委任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分別委任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及曹穎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續)

- (2) 於2024年6月12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批准委任蔡報貴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呂鋒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副董事長；聘任蔡報貴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聘任呂鋒先生、毛華雲先生、于涵先生、鹿明先生、黃長元先生、蘇權先生為公司副總裁；聘任謝輝女士為公司首席財務官；聘任賴訓瓏先生為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聘任劉昭淋先生為公司證券事務代表。各任期自2024年6月12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第四屆董事會的董事會委員會人員組成如下：(1)戰略委員會包括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李曉光先生、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蔡報貴先生擔任主任委員；(2)審計委員會包括曹穎女士、朱玉華先生、胡志濱先生，曹穎女士擔任主任委員；(3)提名委員會：徐風先生、曹穎女士、蔡報貴先生，徐風先生擔任主任委員；(4)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呂鋒先生，朱玉華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及(5) ESG委員會包括蔡報貴先生、曹穎女士、于涵先生、蘇權先生、易鵬鵬先生，蔡報貴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各任期自2024年6月12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 (3) 於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亦決議批准委任李華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的非職工代表監事。因此，李華先生、劉秋君女士和梁起祿先生(於2024年3月26日獲選為職工代表監事)為第四屆監事會成員，任期自2024年6月5日至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於2024年6月12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劉秋君女士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主席；
- (4) 孫益霞女士於2024年6月5日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屆滿離任，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和監事，其仍繼續在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於本年報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內，並無任何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的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至第13.51B(2)條於本報告中予以披露。監事變更情況及新委任董事、監事履歷等詳情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3月28日、2024年6月5日及2024年6月12日的相關H股公告及本公司於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續)

十四 監事

於本年報之日的監事為李華先生、劉秋君女士及梁起祿先生。

十五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於本年報之日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本年報標題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章節。

十六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其他事項外，服務合約的主要細節包括：(a)自股東批准其任命之日起3年的服務期限，以及(b)根據其各自的職責規定的終止條款。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3年。各監事均與本公司就遵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適用於仲裁的有關規定等事項訂立合同。此類合同的期限為3年，自其各自的任命獲得批准之日起計算。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十七 與董事、監事、控股股東之合約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不存在任何其他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該等交易、安排或合同的一方，且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控股股東在該等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利益的，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

十八 董事、監事及前五大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及前五大最高薪酬人士詳情分別刊載於本年報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及附註7內。



董事會報告 (續)

十九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二十 不競爭協議

為避免控股股東和本公司出現任何潛在業務競爭，於2019年6月20日，最終控股股東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及李忻農先生(彼此一致行動)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協議(「不競爭協議」)，據此，各控股股東向本公司不可撤銷地承諾：(1)其不會利用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的地位損害本公司或其他股東的利益；(2)其或其控制的任何實體不曾亦將不會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獨資、合資或以投資、收購或合併的方式擁有另一家公司的股份及其他權益)而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外從事與本公司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活動；(3)倘其或其控制的任何實體有任何商業機會從事、參與或擁有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的股份，其或其控制的任何實體將把該商業機會給予本公司；(4)倘其或其控制的任何實體未來的業務不論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其或其控制的任何實體將在本公司反對的情況下，及時將競爭業務轉讓或終止競爭業務，或將其在上述業務中的全部股份轉讓予獨立第三方，並向本公司提供優先購買權，以確保公平合理，從而維護本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利益；及(5)其將嚴格遵守上述承諾。如發生違規行為，其將立即停止相關違規行為，並願意就由此造成的損失作出補償。不競爭協議的詳情載於招股書中標題為「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協議」章節。

控股股東承諾，於報告期內，其遵守不競爭協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進行了該期間的審查，並審查了相關承諾，確定控股股東完全遵守不競爭協議。

二十一 董事及監事的彌償保證

於報告期內，均未曾經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董事及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或其他訂立)或其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及監事(如由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報告 (續)

二十二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就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訂立或存有任何合約。

二十三 貸款和擔保

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向任何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提供任何貸款或任何貸款擔保。

二十四 股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8月26日採納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以下為該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主要條款概要。

(一) 目的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是建立和完善本公司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激勵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核心技術和業務人員，將本公司與股東以及本公司核心團隊的利益有效結合起來，以促進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二) 激勵對象、可獲授股票期權上限

截至本年報日，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共有222名承授人(包括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和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符合限制性股票的資格，包括本公司的董事、核心管理人員以及核心技術和業務人員，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

根據該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總數為13,203,200股A股股票。由於本公司實施2023年資本化發行，以及根據該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將根據該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總數將由13,203,200股A股股票變為21,125,120股A股股票，約佔本年報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包含8,015,784股庫存A股)的1.55%，約佔本年報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股本總數(不包含8,015,784股庫存A股)的1.86%。

任何一名承授人通過行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獲授的A股股票數量，任何時候均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A股股本總數的1%，且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一名承授人的A股股票數量(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票)及獎勵上限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A股股本總數的0.1%。



董事會報告 (續)

(三) 授予價格及釐定基礎、授予價格調整及限制性股票之公允價值

授予價格

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和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初始授予價格均為每股人民幣21.62元。即滿足授予條件或歸屬條件後，承授人可以以每股人民幣21.62元的價格購買公司向承授人增發的公司限制性股票。

釐定基礎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授予價格不得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且不得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

- (1) 標準一、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公佈前1個交易日的公司標的股票交易均價；
- (2) 標準二、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公佈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的公司標的股票交易均價之一。

授予價格調整

下列有關情況發生時，限制性股票(包括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和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將為授予價格，並作如下調整：

- (a)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股息分配或股份拆細： $P = P_0 \div (1+n)$
- (b) 配股： $P = P_0 \times (P_1 + P_2 \times n) \div [P_1 \times (1+n)]$
- (c) 縮股： $P = P_0 \div n$
- (d) 股息分配： $P = P_0 - V$

P_0 為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 P 為調整後的回購價格； n 為相關股份轉換、股息分配、股份拆細、配股或縮股後的新發行股份數目； P_1 為股份於登記日期的收盤價； P_2 為配股價格； V 為每股派息數額。

鑑於本公司於2021年5月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元的現金股息，及以每10股現有股份增發6股新股份將股份溢價轉為股本，隨後2021年的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13.3875元。於2022年6月，本公司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5元的現金股息，隨後2022年的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13.1375元。於2023年6月，本公司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6元的現金股息，亦通過資本公積中按本公司於2023年7月3日的總股本每10股股份獲轉增6股資本化股份的基準發行資本化股份，隨後2023年的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8.0484元。



董事會報告 (續)

限制性股票之公允價值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及其釐定方式請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

(四) 禁售期及解除禁售安排(第一類限制性股票)

第一類限制性股票適用不同的限售期，自2020年9月22日，即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記日期(「登記日期」)起算，分別為12個月、24個月、36個月。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在禁售期內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用於償還債務。

若滿足行權條件，首次授予的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將在以下期間解除禁售並可供出售：

- (1) 第一個解除禁售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40%，自登記日期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登記日期滿24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 (2) 第二個解除禁售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30%，自登記日期滿24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登記日期滿36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及
- (3) 第三個解除禁售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30%，自登記日期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登記日期滿48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五) 歸屬期及安排^(附註)(第二類限制性股票)

首次授予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

若滿足行權條件，首次授予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在以下期間歸屬：

- (1) 第一個歸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40%，自授予日期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日期滿24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 (2) 第二個歸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30%，自授予日期滿24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日期滿36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及
- (3) 第三個歸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30%，自授予日期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日期滿48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附註：歸屬期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的行使期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報告 (續)

預留第二類限制性股票

若預留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在2020年度內授予，預留份額在以下期間歸屬：

- (1) 第一個歸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40%，自預留授予日期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日期滿24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 (2) 第二個歸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30%，自預留授予日期滿24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日期滿36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及
- (3) 第三個歸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30%，自預留授予日期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日期滿48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若預留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在2021年度內授予，預留份額在以下期間歸屬：

- (1) 第一個歸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60%，自預留授予日期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日期滿24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及
- (2) 第二個歸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相關股份總數的40%，自預留授予日期滿24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日期滿36個月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六) 有效期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第一類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購注銷完畢之日止，最長不超過48個月；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全部歸屬或作廢失效之日止，最長不超過48個月。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一類限制性股票、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已於本年到期及失效。

下表載列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及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失效日。

	登記完成日／授予日	失效日
第一類限制性股票	2020年9月22日	自2024年9月21日失效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2020年首次授予	2020年8月26日	自2024年8月25日失效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2020年預留部分授予	2020年10月29日	自2024年10月28日失效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2021年剩餘預留部分授予	2021年8月26日	自2024年8月25日失效



董事會報告 (續)

(七) 報告期內承授人持有限制性股票及行權情況

本報告期內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承授人持有限制性股票及行權情況具體如下表所示：

單位：股

承受人姓名	職務	限制性股票數量						授出日期	限制性股票 授予價格 (人民幣元/ 股)
		報告期初 持有 且未解禁	報告期內 已解禁	報告期內 新授予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末 持有 且未解禁	解除禁售期 (附註2)		
其他僱員									
其他承授人 (已離職僱員7人)	-	94,772	-	-	94,772 (附註3)	0	-	2020年 8月26日	附註1
合計	-	94,772	-	-	94,772	0	-	-	-

附註：

- 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21.62元，且倘本公司宣派現金或股份股息則將對授予價進行調整。由於本公司於2021年5月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元的現金股息，及以每10股現有股份增發6股新股份將股份溢價轉為股本，隨後2021年的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13.3875元。於2022年6月，本公司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5元的現金股息，隨後2022年的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13.1375元。於2023年7月，本公司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6元的現金股息，及以自資本公積中向全體股東每10股現有股份轉增6股新股份，隨後2022年的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8.0484元。
- 有關解除禁售期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四)禁售期及解除禁售安排(第一類限制性股票)」。
- 由於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7名激勵對象離職，本公司對其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類限制性股票94,772股A股進行回購註銷，回購價格為人民幣8.0484元/股，回購資金總額為人民幣762,762.96元。前述回購註銷事宜已於2024年5月30日辦理完畢。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0日的H股海外監管公告。



董事會報告 (續)

本報告期內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承授人持有限制性股票及行權情況具體如下表所示：

單位：股

承授人姓名	職務	限制性股票數量						報告期末 未歸屬	行使價
		期初未 歸屬	報告期內 授予	報告期內 可歸屬	報告期內 已歸屬	報告期內 失效	報告期內 未歸屬		
呂鋒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副總裁	387,072	-	387,072	-	387,072	-	附註1	
黃長元	副總裁	245,760	-	245,760	-	245,760	-	附註1	
毛華雲	副總裁	245,760	-	245,760	-	245,760	-	附註1	
謝輝	首席財務官	184,320	-	184,320	184,320	-	-	附註1	
于涵	副總裁	245,760	-	245,760	122,880	122,880	-	附註1	
鹿明	副總裁	245,760	-	245,760	-	245,760	-	附註1	
易鵬鵬	原副總經理 (2024年6月12日屆滿離任)	245,760	-	245,760	122,500	123,260	-	附註1	
其他承授人(外籍僱員5人)	核心員工	153,600	-	153,600	130,560	-	-	附註1	
合計	-	1,953,792	-	1,953,792	560,260	1,370,492	-	-	

附註：

- (1) 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21.62元，且倘本公司宣派現金或股份股息則將對授出價進行調整。由於本公司於2021年5月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元的現金股息，及以每10股現有股份增發6股新股份將股份溢價轉為股本，隨後2021年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13.3875元。於2022年6月，本公司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5元的現金股息，隨後2022年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13.1375元。於2023年7月，本公司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26元的現金股息，及自資本公積中向全體股東每10股現有股份轉增6股新股份，隨後2022年的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調整為每股人民幣8.0484元。
- (2) 有關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對應歸屬期詳情，請參閱本節「(五)歸屬期及安排(第二類限制性股票)」。
- (3)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完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首次授予及2020年授予預留部分第三個歸屬期歸屬股份的登記工作，完成歸屬限制性股票的激勵對象人數7人，完成歸屬限制性股票560,260股，歸屬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為2024年6月14日。詳情請見本公司2024年6月12日的H股海外監管公告。有關股份在緊接歸屬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人民幣15.63元。



董事會報告 (續)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已於2020年8月26日向承授人授予完成，於2020年9月22日完成登記。第二類限制性股票2020年首次授予部分於2020年8月26日向承授人授予完成，2020年預留部分授予於2020年10月29日向承授人授予完成，2021年剩餘預留部分授予於2021年8月26日向承授人授予完成。據此，本報告期內不存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況；於本報告期初及期末均不存在尚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八) 會計政策、會計處理及財務影響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具體會計政策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二十五 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借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二十六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最大客戶佔本公司總營業收入約14.12%，本公司五大客戶佔本公司總營業收入約47.89%。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最大供應商佔本公司總採購總額約52.72%，本公司五大供應商佔本公司採購總額約76.95%。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以上)於本公司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二十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6,639名僱員。本集團與僱員簽訂僱傭合同中包括職位、僱傭期限、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和終止理由等事項。

本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工資、津貼、獎金和其他員工福利，根據其經驗、資質和一般市場條件確定。



董事會報告 (續)

二十八 退休福利

本公司僱員是中國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養老保險)的成員。本公司僱員須將其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存入退休福利計劃，以供支付退休金。本公司就退休福利計劃所負的唯一義務，是根據該計劃繳付所需供款。有關本集團僱員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會計政策中退休金計劃相關內容。本集團為其僱員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作出供款時悉數並即時歸屬，且不得以僱員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而沒收的供款減抵。

二十九 關聯方交易

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除所披露者外，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界定的非獲全面豁免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及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並在本年報內披露。

三十 關連交易

於2024年1月26日，本公司與瑞德創投訂立H股認購協議，根據H股認購協議載列的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本公司已同意向控股股東認購方配發及發行，而控股股東認購方已同意以現金方式按H股發行價認購本公司不超過20,171,568股新H股股份。

鑒於瑞德創投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控股股東認購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H股認購協議，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上述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於2024年6月5日獲股東批准。於2024年12月30日，根據H股認購協議，銳德香港以每股H股7.82港幣(經調整價格)認購了本公司20,171,400股新H股股份。據此，本公司自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55.4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的用途詳情，請參閱本節「三十七 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二)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有關控股股東認購事項的進一步細節，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6日、2024年6月5日、2024年12月30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不存在持續關連交易。

三十一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之日，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已發行股份充足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續)

三十二 核數師

自上市之日起，核數師未發生任何變動。本年報所載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中國核數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將於2024年度股東大會續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審計服務的報酬為人民幣4.90百萬元。此外，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轉讓定價服務及其他諮詢服務的報酬合計為人民幣1.04百萬元。

三十三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所有重大方面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法規。

三十四 重大法律、訴訟及仲裁事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本公司董事亦不知悉任何尚未了結或對本公司構成威脅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賠。

三十五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環境表現請見本公司發佈的《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十六 風險因素

(一) 稀土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

稀土金屬是生產釹鐵硼磁鋼的主要原材料，我國是全球稀土原材料的重要供應地，稀土原材料價格的大幅波動在短期內將給公司的生產銷售帶來不利影響。2024年，稀土原材料價格相較往期，仍處於大週期的底部，存在一定幅度波動。

應對措施：公司於重稀土主要生產地江西贛州、輕稀土主要生產地內蒙古包頭均建設生產工廠，公司與包括北方稀土集團、中國稀土集團在內的主要稀土原材料供應商建立了長期的合作關係。同時，公司通過根據在手訂單提前採購稀土原材料、與主要客戶建立調價機制、優化配方、改進工藝等措施，以減少稀土原材料價格波動對公司經營業績的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續)

(二) 政策的風險

公司生產的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主要應用於新能源和節能環保領域，包括新能源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節能變頻空調、風力發電、機器人及工業伺服電機、低空飛行器、3C、節能電梯、軌道交通等領域。雖然上述領域是國家重點鼓勵發展的行業，但受整體經濟運行和國家政策影響較大，如果未來經濟增長放緩及國家鼓勵政策不持續導致下游需求不及預期，則可能會對公司未來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應對措施：公司時刻掌握各下游領域最新發展動態，積極關注國家相關職能部門關於行業政策的發佈或調整，對相關數據及信息做好戰略分析工作，結合自身優勢，做好新產品研發，優化產能配置，不斷提升工藝水平。同時，在合法合規的前提下，採取有效措施積極應對相關政策風險。

(三) 海外銷售相關的風險

公司穩步開拓海外市場，海外業務逐漸增加，可能面臨國際地緣政治、經濟、貿易、金融狀況變動，以及監管政策變動、加徵關稅等風險。同時，公司與海外客戶的銷售收入主要以外幣結算。近年來，受全球經濟形勢影響，人民幣與美元、人民幣與歐元間的匯率波動性較大，不僅影響公司外幣計價的銷售收入，也影響公司的匯兌損益金額。

應對措施：公司將密切關注全球政治、經濟、貿易、金融市場變動，及時了解相關國家監管、關稅及匯率政策，進行分析研判，與客戶保持緊密溝通。特別是在應對匯率變動風險方面，選擇合適的匯率管理工具對匯率風險進行主動管理，當即期匯率高於遠期匯率時，公司主要通過及時結匯的方式儘量規避匯率風險；當匯率變動幅度加大且即期匯率低於遠期匯率時，公司謹慎選擇套期保值方案等方式降低匯率風險。

(四) 應收賬款規模較大及回收的風險

公司下游客戶貨款結算週期比較長，隨著公司銷售規模持續擴大，應收賬款規模相應增長。如果公司應收賬款的催收不利或者客戶不能按合同及時支付，將影響公司的資金周轉速度和經營活動現金流量，從而對公司的生產經營及業績水平造成不利影響。

應對措施：公司管理層一直非常重視應收賬款的管理。公司對客戶進行合理評估，根據客戶評估情況給予適當的信用期，從源頭保證應收賬款的安全性。公司還明確銷售業績和回款目標的責任人，並將銷售和回款任務的完成情況作為日常績效考核的重要指標，定期進行賬齡分析及時安排催款，使應收賬款風險控制在可控範圍內。公司目前應收賬款的回款總體情況良好，發生壞賬損失的可能性較小，已按照謹慎性原則謹慎計提壞賬準備。



董事會報告 (續)

三十七 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一)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22年1月14日在聯交所掛牌上市。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032.1百萬港元(根據實際發行費用調整後)。

根據本集團業務發展需要，經本公司於2022年7月11日召開的董事會、於2022年8月24日召開的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公司決定將部分原定用於「建設寧波生產基地」的所得款項變更為用於「包頭生產基地二期項目及包頭公司日常運營資金」的用途同時將部分原定用於「研發」的所得款項變更為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的用途。

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本公司決定將部分原定用於「進行潛在收購」的所得款項變更為用於「墨西哥廢舊磁鋼綜合利用項目」，根據公司發展戰略結合市場對於磁組件需求增加等實際變化情況，公司對在墨西哥投資建設的項目進行相應調整，原「墨西哥廢舊磁鋼綜合利用項目」變更為「墨西哥新建年產100萬台／套磁組件生產線項目」(「墨西哥磁組件項目」)，鑑於公司將原「墨西哥廢舊磁鋼綜合利用項目」變更為「墨西哥磁組件項目」。董事會於2023年10月25日決議對於2023年8月24日通過的所得款項用途變更的議案同步調整，並於2023年11月23日召開的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得審議批准。

有關上述變更的進一步詳情，有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11日、2023年8月24日及2023年10月25日之H股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8日及2023年11月3日之H股通函。



董事會報告 (續)

於本報告期末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使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如下：

序號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淨額 百分比 (%)	於本報告期末		
				於本報告期末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使用時間表
1	建設寧波生產基地	806.4	20.0%	806.4	-	不適用
2	進行潛在收購	604.9	15.0%	508.4	96.5	2025年年底前
3	研發	403.2	10.0%	403.2	-	不適用
4	償還包頭生產基地項目建設貸款	403.2	10.0%	403.2	-	不適用
5	包頭生產基地二期項目及包頭公司 日常運營資金	604.8	15.0%	604.8	-	不適用
6	墨西哥新建年產100萬台/套磁組件 生產項目	403.2	10.0%	403.2	-	不適用
7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註1}	806.4	20.0%	646.4	160.0	2025年年底前
	小計	4,032.1	100.0%	3,775.6	256.5	

註1：表格中所得款項淨額與本公司2022年年報所披露數據存在差異，是根據實際發行費用調整所致；

註2：截至本報告期末已動用金額及於本報告期末未動用金額均使用2024年12月31日匯率進行折算。

註3：充分動用計劃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使用時間表推遲，主要是由於2024年公司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較為充足，營運資金較為充足。

(二) 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0日根據H股認購協議和配售協議完成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配售股份6,723,800股，面值總額為人民幣6,723,800元；控股股東認購股份20,171,400股，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171,400元，合共發行26,895,200股H股（發行對象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認購方及獨立第三方）。配售事項的配售價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的認購價均為每股7.82港元（不包括任何應付經紀佣金、徵費及交易費），扣除發行費用後，公司從每張證券可得的淨價約為7.62港元。配售對象包括Pamalican Fund Ltd、Dymon Asia Multi Strategy Investment Master Fund、Factorial Master Fund及Clap Wind International



董事會報告 (續)

Limited，四名承配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控股股東認購方為銳德香港。其中，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於2024年1月26日訂定發行或出售條款當日的收市價為每股7.046港元；配售事項於2024年12月19日訂定發行或出售條款當日的收市價為每股8.71港元。發行該等H股所得款項將用於購買原材料、償還債務和其他日常用途，本公司自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將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總額（「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206.6百萬港元（即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51.2百萬港元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55.4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未實際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用作以下用途：

序號	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於本報告期末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本報告期末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使用時間表
		總額的分配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淨額 總額百分比		未動用所得		
1	購買原材料	124.0	60%	-	124.0	2025年年底前	
2	償還債務 ⁽¹⁾	62.0	30%	-	62.0	2025年年底前	
3	其他日常用途 ⁽²⁾	20.6	10%	-	20.6	2025年年底前	
	合計	206.6	100%		206.6		

註：

- 所得款項原先擬用作償還向中國進出口銀行借取於2024年8月9日到期的借款人民幣200百萬元(利率為2.700%)。基於截至2024年5月7日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上述貸款的本金及利息總額約為220.48百萬港元。由於上述借款已以本公司內部資金償還，故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的相關部份將用於替代用作還款的內部資金。於報告期內，自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所得款尚未實際使用。
- 主要包括支付營運期間產生的流動資金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能源費用、管理費用、保養及維修費用。

於報告期內，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未實際使用。

有關上述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6日、2024年6月5日、2024年12月19日及2024年12月30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



監事會報告

致各位股東：

2024年，本公司監事會及各位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境內外監管有關規定，嚴格履行監管職責，積極參與決策過程監督，認真審議並有效監管了本公司重大決策事項，竭力維護了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組織召開6次會議，主要審議通過了公司年度報告、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等議案。

此外，組織監事出席了股東大會和列席了董事會會議，組織監事參加了中國證監會江西證監局舉辦的上市公司董(監)事培訓班，進一步提升了監事的履監管能力和水平。

監事會及各位監事通過對本公司生產經營及財務管理狀況的監管，認為本公司堅決落實董事會決策部署，聚焦生產經營目標，全年生產運行總體平穩，經營業績好於預期。監事會對本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一是本公司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依法依規履行職責。董事會認真履行境內外監管有關規定和《公司章程》所賦予的權利和義務，對本公司重大事項依法依規科學決策；管理層認真落實董事會各項決議，加強精益管理、優化產業結構，努力實現董事會確定的年度生產經營目標。本報告期內未發現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存在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股東權益的行為。

二是本公司編製的2024年年度報告及財務報告等符合境內外證券監管機構及相關制度規定要求，披露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客觀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股息分派方案綜合考慮了公司長遠利益和股東權益；未發現財務報告編製與審議人員有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為。

三是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未發現重大缺陷。

2025年，本公司監事會及各位監事將繼續秉承勤勉誠信原則，認真履行股東賦予的監管職責，嚴格審議重大決策事項，加強程序控制和過程監督，並加大對所屬分(子)公司的監管工作力度，竭力維護公司利益和股東權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一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基本情況

概覽

於本年報之日，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包括2名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及擁有管理及經營本公司的一般權利。

於本年報之日，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包括監事會主席、一名職工監事及一名非職工代表監事。

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運營。

董事會

於本年報之日，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包括2名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蔡報貴	54	董事長、執行董事、 首席執行官	2008年8月	2008年8月	本公司整體規劃及戰略發展、管理及業務運營
呂鋒	57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副總裁	2008年8月	2016年4月	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負責公司供應鏈管理
胡志濱	53	非執行董事	2008年8月	2008年8月	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
李忻農	56	非執行董事	2008年8月	2008年8月	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
梁敏輝	52	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
李曉光	50	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
朱玉華	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監督公司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相關獨立意見
曹穎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監督公司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相關獨立意見
徐風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7月	2021年7月	監督公司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相關獨立意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蔡報貴先生，54歲，為本公司的創始人之一及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於2008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長、總經理後，蔡先生其後於2021年7月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規劃及戰略發展、管理及業務運營等工作。蔡先生現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任職，包括擔任金力寧波科技董事長、金力包頭科技董事長、勁誠永磁董事長、金力寧波投資董事長、銀海新材董事長，以及金力粘結磁董事長。

蔡先生2020年12月至今，任贛州欣盛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的執行事務合夥人。2019年6月至今，任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至今，任中國永磁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8月至2023年12月，任力德電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3年至2006年，任東莞市長安愛德塑膠電子廠董事長兼總經理。自1994年至2002年擔任東莞德源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生產經理兼工廠運營委員會秘書。自1993年至1994年，彼曾於南昌大學任講師。

蔡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南昌大學化學工程系精細化工專業，獲得學士學位。2022年1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

執行董事

呂鋒先生，57歲，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副總裁。於2016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後，呂先生其後於2021年7月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及供應鏈管理。呂先生現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任職，包括擔任金力包頭科技董事、勁誠永磁董事、金力贛州新材料副董事長，以及勁力磁材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08年8月至今，呂先生歷任公司助理總經理、副總經理。自1997年至2008年，彼擔任湖南湘佳醫用器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1995年7月至1997年8月，任佛山市華通醫用材料製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1993年至1995年任德普生物醫學工程集團(惠州)有限公司暨南公司生產主管。1991年9月至1993年9月，任鄭州飛機裝備有限責任公司(前身為鄭州航空機載設備廠)熱處理工藝員。

呂先生於1991年7月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專業學士學位，隨後於2016年1月畢業於江西理工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胡志濱先生，53歲，為本公司的創始人之一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08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後，胡先生其後於2021年7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2014年9月至今，任中瑞智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2011年至今，任深圳市國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2004年至今，任瑞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深圳市瑞成科訊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1996年6月至2005年2月，任深圳海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1994年7月至1996年5月，任勝利油田助理工程師。

胡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南昌大學，獲化學工程系精細化工專業學士學位，其後於2004年6月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金融學碩士學位。

李忻農先生，56歲，本公司的創始人之一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08年9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後，李先生其後於2021年7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

李先生自2015年至2024年9月，任江西恒玖時利應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04年至2008年，任江西特科來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1995年8月至1998年1月彼擔任天年生物(中國)有限公司的副總工程師。

李先生於1995年3月獲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工學碩士學位。

梁敏輝先生，52歲。曾歷任贛南師範學院經濟與法律系教師、工商管理系教師、學生工作處畢業生就業指導中心主任、江西省贛州市國資委總經濟師、黨委委員、副主任等職務；2021年10月至今，任贛州發展投資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總經理。

梁敏輝先生2005年6月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管理學專業，獲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李曉光先生，50歲。1994年至1999年，任陝西證券長安路營業部信息部經理；1999年至2000年，任中信證券西安營業部投資投行部經理；2000年至2014年，任西部證券長安中路總經理助理、西部證券營銷機構總經理；2014年至2018年，任陝西煤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1225)證券部副經理；2018年12月至今，任陝西煤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經理。2021年5月至今，任彤程新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3650)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陝西煤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2023年11月至今，任陝西煤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曉光先生畢業於陝西財經學院會計專業，獲本科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玉華先生，63歲，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相關獨立意見。

朱先生自1988年至2022年，就職於有色金屬技術經濟研究院，歷任標準中心副主任、主任、院長助理、副院長。曾擔任全國有色金屬標準化技術委員會主任委員，現擔任國家新材料產業發展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中國標準化專家委員會委員。朱玉華先生於2021年10月至今擔任永臻科技股份公司獨立董事；於2022年6月至今擔任江蘇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631)獨立董事；於2022年6月至今任江西特種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176)獨立董事。

朱玉華先生畢業於中南大學有色金屬冶金專業，獲碩士學位。

曹穎女士，52歲，中國註冊會計師，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相關獨立意見。

曹女士於1996年至1999年任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審計師，2000年至2001年任夏威夷電力北京代表處會計主管，2007年至2014年任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院助理教授，2014年至今任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

曹穎女士畢業於美國德州農工大學會計專業，獲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徐風先生，52歲，於2021年7月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經營管理並提供相關獨立意見。

徐先生於2020年6月至今，任徐州恒盛智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2017年3月至今，任江西恒科東方科技園運營有限公司董事長。2013年9月至今，任贛州恒科東方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2011年3月至今，任九江恒盛科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自2007年至2011年，彼擔任九江市新長江置業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0年至2007年，彼擔任九江市新長江廣告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9年1月31日，彼任江西聯創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獨立董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363)。

徐先生於1995年7月畢業於九江學院，於2012年1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獲EMBA學位，後於2020年8月畢業於美國明尼蘇達大學，獲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徐先生亦為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名譽院董。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由三位成員組成。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職能及職責
劉秋君	48	職工監事	2009年9月	2024年6月	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本集團的業務運營
李華	51	非職工代表監事	2020年12月	2021年4月	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本集團的業務運營
梁起祿	38	職工監事	2010年2月	2023年3月	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本集團的業務運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劉秋君女士，48歲，1977年出生，大專學歷。其於2024年6月獲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自2024年6月12日至今，任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本集團的業務運營。

2007年9月至2009年9月，任天瑞電子(深圳)有限公司PMC主管；2009年9月至今，歷任金力永磁計劃物控部經理、市場及生管指揮中心副總監、市場及生管指揮中心總監。

李華先生，51歲，於2021年4月獲委任本公司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李先生自2020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任審計經理，主要負責審核公司業務與管理、資產與資金使用情況。李先生現亦於金力贛州新材料擔任監事。

李先生自2018年7月至2019年10月在浙富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任審計監察中心副總經理。自2010年至2014年在浙江中興精密集團任內審經理，2014年至2017年在杭蕭鋼構股份有限公司任審計監察部經理，2018年至2020年在浙富控股任審計監察中心副總經理。1996年8月至2009年8月在江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江鈴控股有限公司任會計師、審計師、審計經理。

李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獲會計學專業學士學位。

梁起祿先生，38歲，1987年出生，高中學歷。其於2023年3月獲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本集團的業務運營。

其於2015年5月榮獲全國勞動模範光榮稱號。2007年至2008年，任廣東長虹電子有限公司生產部員工；2009年至2010年，任贛州光寶力信科技有限公司製造部二課產線班長；自2010年6月至2015年6月，任本公司動力設備科水泵房設備維修班長；2017年7月至2021年4月，任本公司職工監事；2015年6月至今，歷任本公司成型工段班長、包裝工段班長、動力設備科班長、包裝線助理工段長、技術三部技術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業務管理。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委任為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日期	職能及職責
蔡報貴	54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2008年8月	2008年8月	本集團整體規劃、管理及業務運營
呂鋒	57	副董事長、副總裁	2008年8月	2013年6月	本公司供應鏈管理工作
黃長元	44	副總裁	2008年8月	2013年6月	本公司的市場營銷工作
毛華雲	51	副總裁	2009年8月	2013年6月	本公司的生產、研發工作
鹿明	48	副總裁	2009年9月	2013年6月	本公司投融資、戰略規劃及資本運作
于涵	44	副總裁	2011年6月	2013年4月	本公司的市場營銷工作
謝輝	46	首席財務官	2013年7月	2013年7月	本公司的財務管理工作
蘇權	39	副總裁	2008年11月	2023年3月	金力包頭科技管理工作
賴訓瓏	37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2010年7月	2024年6月	本公司A+H股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公司治理和管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蔡報貴先生，任本公司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呂鋒先生，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副總裁。其任職情況詳見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

黃長元先生，44歲，202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2008年8月至2024年6月，歷任本公司助理總經理、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市場營銷相關工作。彼自2003年至2008年任東莞仁康醫院採購合約部經理。

黃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獲飛行器設計與工程學士學位，於2015年6月畢業於江西理工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毛華雲先生，51歲，2009年8月至今，歷任公司總工程師、副總裁，主要負責本公司的生產、研發工作。毛先生現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任職，包括擔任金力寧波科技董事、金力包頭科技董事，以及金力贛州新材料總經理兼董事。

自2004年至2008年7月，毛先生任寧波韻升高科磁業有限公司高新技術研發部經理。2001年至2004年，任寧波韻升高科磁業有限公司研發工程師、所長助理。1998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寧波雙林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熱處理工程師。

毛先生於1998年7月畢業於西安建築科技大學，獲金屬壓力加工學士學位。

鹿明先生，48歲，2009年9月至今，歷任公司投融資部高級經理、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副總經理、副總裁，主要負責公司投融資、戰略規劃及資本運作。鹿先生現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任職，包括擔任金力寧波科技董事、金力包頭科技監事、勁誠永磁董事、金力寧波投資董事兼總經理，以及金力粘結磁監事。

自1999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中石化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室主管。自2005年至2009年，彼任北京傳隆投資有限公司高級投資經理。

鹿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天津大學，獲精細化工專業及管理工程專業學士學位，於2006年7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于涵先生，44歲，2011年6月至今，歷任公司副總助理、副總監、總經理特別助理、副總裁，主要負責本公司的市場營銷工作。于先生亦於金力粘結磁擔任董事。

自2008年至2011年，于先生歷任海信集團青島海信國際營銷有限公司市場部品牌策劃經理、歐洲分公司北歐區經理、土耳其公司經理。自2003年7月至2005年5月，彼擔任中國遠東國際貿易總公司項目經理助理。

于先生於2004年7月畢業於北京交通大學，獲交通運輸系城市管理學士學位。2008年2月畢業於英國西英格蘭大學，獲市場行銷學碩士學位。

謝輝女士，46歲，於2013年至今，歷任本公司財務總監，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公司的財務管理工作。謝女士現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任職，包括擔任金力寧波投資董事、金力寧波科技監事，以及勁力磁材監事。

在加入本集團前，曾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任中審亞太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經理。

謝女士於2001年7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獲註冊會計師專業學士學位，2013年7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8年獲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蘇權先生，39歲。2008年至今，歷任本公司市場部經理、市場部總監、總經理助理、副總裁；2015年6月至2023年3月，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蘇先生現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任職，包括擔任金力包頭科技經理、金力寧波投資監事、以及銀海新材董事。

蘇先生於2007年7月畢業於北京工商管理專修學院工商企業管理大專課程。

賴訓瓏先生，37歲，2010年7月至今歷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主管、經理、總監，並於2025年1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2016年8月18日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202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賴先生於2010年7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公共事業管理、金融學專業，獲管理學及經濟學學位，2020年7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聯席公司秘書

賴訓瓏先生

賴訓瓏先生，37歲，於2025年1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張瀟女士

張瀟女士於2021年7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張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之副總監，於公司秘書服務範疇擁有豐富的經驗。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鹿明先生

鹿明先生，48歲，於2021年7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2025年1月20日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二 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情況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務	任職狀態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期初持股數(股)	本期增持	本期減持	其他增減	期末持股數(股)	股份增減變動的原因
								股份數量(股)	股份數量(股)	變動(股)		
蔡朝貴	男	54	董事長	現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7年06月05日	1,024,000	-	-	-	1,024,000	-
			首席執行官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1,024,000	-	-	-	1,024,000	-
			總經理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2日	1,024,000	-	-	-	1,024,000	-
胡志濱	男	53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7年06月05日	1,536,000	-	-	-	1,536,000	-
李折農	男	56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
梁敬輝	男	52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3年06月21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
李曉光	男	50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3年06月21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
呂鋒	男	57	董事	現任	2016年04月26日	2027年06月05日	2,115,648	-	-	-	2,115,648	-
			副董事長	現任	2021年04月23日	2027年06月05日	2,115,648	-	-	-	2,115,648	-
			副總裁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2,115,648	-	-	-	2,115,648	-
			副總經理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2日	2,115,648	-	-	-	2,115,648	-
朱玉華	男	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3年06月21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徐風	男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1年07月19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曹穎	女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3年06月21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劉秋君	女	48	職工監事	現任	2024年06月05日	2027年06月05日	177,320	-	-	-	177,320	-
			監事會主席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務	任職狀態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期初持股數(股)	本期增持	本期減持	其他增減		股份增減變動的的原因
								股份數量(股)	股份數量(股)	變動(股)	期末持股數(股)	
李華	男	51	監事	現任	2021年04月23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
梁起棟	男	38	職工監事	現任	2023年03月24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
黃長元	男	44	副總裁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1,345,280	-	-	-	1,345,280	-
			副總經理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2日	1,345,280	-	-	-	1,345,280	-
毛華雲	男	51	副總裁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2,550,720	-	-	-	2,550,720	-
			副總經理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2日	2,550,720	-	-	-	2,550,720	-
鹿明	男	48	副總裁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1,581,568	-	-	-	1,581,568	-
			董事會秘書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2日	1,581,568	-	-	-	1,581,568	-
			副總經理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2日	1,581,568	-	-	-	1,581,568	-
于涵	男	44	副總裁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1,788,160	122,880	-	-	1,911,040	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副總經理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2日	1,788,160	122,880	-	-	1,911,040	-
謝輝	女	46	首席財務官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1,286,368	184,320	-	-	1,470,688	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財務總監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2日	1,286,368	184,320	-	-	1,470,688	-
蘇權	男	39	副總裁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
			副總經理	離任	2023年03月30日	2024年06月12日	-	-	-	-	-	-
賴訓權	男	37	董事會秘書	現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05日	-	-	-	-	-	-
孫益霞	女	50	監事	離任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05日	-	-	-	-	-	-
			監事會主席	離任	2023年03月30日	2024年06月05日	-	-	-	-	-	-
易鵬鵬	男	42	副總經理	離任	2020年03月20日	2024年06月12日	414,720	122,500	-	-	537,220	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合計							13,642,464	429,700	0	0	14,072,164	

三 董事、監事的合約利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概無董事或監事與以本公司、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一方訂立致使董事或監事享有重大利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四 董事、監事的合同

本公司已與全部董事及監事訂立服務合同。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本公司若不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就無法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五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單位：萬元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務	任職狀態	從公司獲得的 税前報酬總額	是否在 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蔡報貴	男	54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現任	156.84	否
胡志濱	男	53	非執行董事	現任	15.00	是
李忻農	男	56	非執行董事	現任	15.00	是
梁敏輝	男	52	非執行董事	現任	0	是
李曉光	男	50	非執行董事	現任	0	是
呂鋒	男	57	副董事長、副總裁	現任	121.49	否
朱玉華	男	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15.00	否
徐風	男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15.00	否
曹穎	女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15.00	否
劉秋君	女	48	監事會主席	現任	45.68	否
李華	男	51	監事	現任	33.75	否
梁起祿	男	38	職工監事	現任	16.27	否
毛華雲	男	51	副總裁	現任	127.24	否
于涵	男	44	副總裁	現任	129.49	否
鹿明	男	48	副總裁	現任	144.26	否
黃長元	男	44	副總裁	現任	122.70	否
謝輝	女	46	首席財務官	現任	99.09	否
蘇權	男	39	副總裁	現任	126.27	否
賴訓龍	男	37	董事會秘書	現任	57.37	否
孫益霞	女	50	原監事會主席	離任	30.29	否
易鵬鵬	男	42	原副總經理	離任	128.07	否
合計					1,413.81	-

公司以「責任原則、激勵原則、績效原則、競爭原則」為指導思想，制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制度，不斷完善彼等績效考評體系。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每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崗位責任、工作績效以及任務目標完成情況等確定其薪酬標準，體現責權利對等的原則，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六 本集團員工情況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員工6,639名，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0名。

七 核心技術團隊或關鍵技術人員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核心技術團隊和關鍵技術人員無重大變化。

八 薪酬政策

公司依據現有的組織結構和管理模式，為最大限度的激發員工的工作積極性，在客觀公正、員工激勵與保障兼顧的基礎上，制定了完善的薪酬體系及績效考核制度，按員工承擔的職責和工作的績效來支付報酬。公司實施勞動合同制，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書》、《保密協議》；並向員工支付薪金，依據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醫療、工傷、失業、生育及住房公積金，並為員工代繳代扣個人所得稅。

九 培訓情況

公司按照入職培訓系統化、崗位培訓多樣化的要求，多層次、多渠道、多領域、多形式地開展員工培訓工作，包括新員工入職培訓、在職人員專項業務培訓、專業技術培訓、工程變更管理要求培訓、精益生產管理培訓、安全生產與職業衛生培訓、市場發展與技術發展等全方位培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852 2846 9888
Fax 傳真：+852 2868 4432
ey.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就第116至200頁所載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作出審核，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於2024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與審計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相關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並出具意見時處理，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收入確認</p> <p>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收入主要來自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的銷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銷售釹鐵硼永磁材料產生收入人民幣5,906百萬元。</p> <p>貴集團在交易中根據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即釹鐵硼磁性材料)控制權時確認收入。</p> <p>由於收入為貴集團一項關鍵績效指標，收入確認產生錯報的固有風險較高，我們將貴集團的收入確認視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貴集團會計政策在附註2.4中披露，貴集團收入詳情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中披露。</p>	<p>我們已實施相關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價與收入確認和披露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2) 選取樣本，檢查銷售合同條款，並核對發票、貨權轉移單據等以評估管理層對商品控制權轉移時點的判斷及收入確認金額是否恰當； 3) 就2024年12月31日前後記錄的收入交易，選取樣本，核對貨權轉移單據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評價收入是否被記錄於恰當的會計期間； 4) 對交易及往來餘額實施函證程序並對未回函的函證執行替代性程序； 5) 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按主要產品品種分析主營業務收入及毛利率變動的合理性；及 6) 複核收入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減值	
<p>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商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4百萬元。管理層於2024年12月31日對商譽執行了減值評估。在執行減值評估時，管理層通過已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對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並與現金產生單位的帳面價值進行比較，以確定商譽是否存在減值。商譽減值評估所採用的已貼現現金流量模型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未來的銷售價格、銷量及貼現率等)。根據減值測試，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為人民幣3,381,000元。</p> <p>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商譽帳面價值重大，並且對於商譽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我們將商譽減值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有關商譽結餘的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7。</p>	<p>我們已實施相關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價與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2) 評估識別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適當性； 3) 基於相關行業及貴集團的特定情況，分析並複核貴集團管理層在減值測試中所採用的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未來的銷售價格、銷量、貼現率及長期增長率等)的合理性，並檢查相關支持性證據； 4) 評估估值專家的專業能力及獨立性；此外，我們亦要求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管理層使用的方法及模型，以及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等重大假設的合理性以及模型中計算的數學準確性； 5) 複核合併財務報表中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減值評估的關鍵假設及商譽減值的金額之相應披露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包含在年度報告中的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年報所載資訊，惟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中獲得的信息存在重大不一致或可能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準，惟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除外。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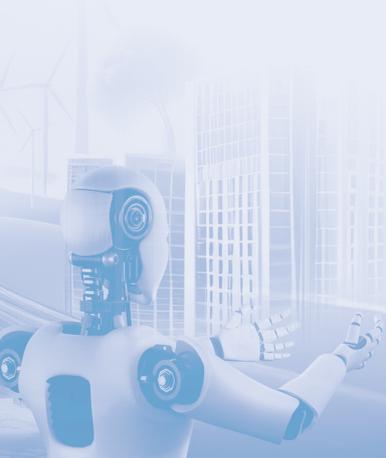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協定聘用條款僅對全體成員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進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是否恰當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架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呈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並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分適當審計證據，作為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複核為集團審計目的而開展的審計工作。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審計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消除威脅或應用相關的防範措施。

通過與審計委員會溝通，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描述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描述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紹祺。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28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5	6,763,289	6,687,864
營業成本		(6,010,680)	(5,612,943)
毛利		752,609	1,074,9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220,117	164,729
銷售及分銷費用		(58,606)	(35,081)
管理費用		(193,857)	(184,271)
研發費用		(320,877)	(353,884)
存貨減值損失		(41,798)	(29,662)
金融資產撥回的減值損失，淨額		1,253	5,786
商譽減值損失	17	(3,381)	—
其他費用	9	(5,712)	(7,525)
財務費用	10	(46,745)	(51,482)
匯兌差額淨值		10,078	33,03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846	386
所得稅前利潤	11	314,927	616,955
所得稅費用	12	(20,779)	(50,076)
本年淨利潤		294,148	566,879
本年淨利潤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291,043	563,693
非控制性權益		3,105	3,186
		294,148	566,87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14		
基本			
— 本年淨利潤(人民幣元)		0.22	0.42
攤薄			
— 本年淨利潤(人民幣元)		0.22	0.42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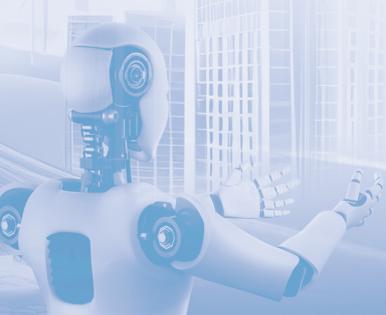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年淨利潤	294,148	566,879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稅項)：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9,003)	384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49,003)	384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846	(44)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846	(44)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48,157)	340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245,991	567,219
本年綜合收益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243,061	563,909
非控制性權益	2,930	3,310
	245,991	567,219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071,615	2,473,946
使用權資產	16(a)	214,641	223,745
商譽	17	64,433	–
其他無形資產	18	57,002	8,295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19	8,346	6,5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20	15,438	13,2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3,775	5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	1,170,212	263,381
非流動資產總值		4,605,462	2,989,691
流動資產			
存貨	23	2,178,058	2,213,180
應收賬款	24	2,022,935	1,980,54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25	48,884	151,7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	25	287,519	212,48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6	126,264	112,0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7	186,178	209,513
受限資金	28	611,864	729,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2,101,060	3,156,726
其他流動資產	29	129,086	70,965
流動資產總值		7,691,848	8,836,265
總資產		12,297,310	11,825,95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0	3,058,331	2,909,590
合同負債	31	39,785	287,707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負債	32	392,633	367,51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3	581,290	402,290
租賃負債	16(b)	3,338	6,064
應交稅費		10,837	10,329
流動負債總額		4,086,214	3,983,497
流動資產淨值		3,605,634	4,852,76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211,096	7,842,459



合併財務狀況表 (續)

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211,096	7,842,459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3	783,000	544,212
租賃負債	16(b)	3,328	9,054
遞延收入	34	250,254	201,8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57,066	50,14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93,648	805,307
資產淨值		7,117,448	7,037,152
權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35	1,372,132	1,344,771
儲備	37	5,643,901	5,676,713
		7,016,033	7,021,484
非控制性權益		101,415	15,668
權益總額		7,117,448	7,037,152

首席執行官：蔡報貴

首席財務官：謝輝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權激勵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收益的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344,771	(160,800)	3,970,523	32,520	(44)	237,169	5,535	1,591,810	7,021,484	15,688	7,037,152
本年淨利潤	-	-	-	-	-	-	-	291,043	291,043	3,105	294,148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48,828)	(175)	(49,003)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	-	-	-	-	(48,828)	-	(48,8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稅後淨額	-	-	-	-	846	-	-	-	846	-	846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	-	846	-	(48,828)	291,043	243,061	2,930	245,991
發行股份	26,895	-	166,114	-	-	-	-	-	193,009	-	193,009
股權激勵費用	-	-	-	396	-	-	-	-	396	-	396
向非控制股東宣派股息	-	-	-	-	-	-	-	-	-	(1,785)	(1,785)
已宣派2023年末期股息	-	-	-	-	-	-	-	(347,677)	(347,677)	-	(347,677)
2024年中期股息	-	-	-	-	-	-	-	(106,978)	(106,978)	-	(106,978)
非控制股東股本投入(附註1)	-	-	-	-	-	-	-	-	-	20,000	20,000
權益內交易(附註1)	-	-	8,179	-	-	-	-	-	8,179	(8,179)	-
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發行股票的購回義務	(94)	800	(949)	281	-	-	-	-	38	-	38
留存收益轉入	-	-	-	-	-	13,245	-	(13,245)	-	-	-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行權	560	-	37,158	(33,197)	-	-	-	-	4,521	-	4,521
收購非同一控制下附屬公司(附註39)	-	-	-	-	-	-	-	-	-	82,950	82,95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0)	-	-	-	-	-	-	-	-	-	(10,169)	(10,169)
於2024年12月31日	1,372,132	(160,000)	4,181,025	-	802	250,414	(43,293)	1,414,953	7,016,033	101,415	7,117,448

(附註35)

合併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股權激勵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儲備基金*	外匯波動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837,956	(16,543)	4,415,183	59,530	-	201,853	5,275	1,281,596	6,784,850	2,924	6,787,774
本年淨利潤	-	-	-	-	-	-	-	563,693	563,693	3,186	566,879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	-	-	260	-	260	124	3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稅後淨額	-	-	-	-	(44)	-	-	-	(44)	-	(44)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	-	(44)	-	260	563,693	563,909	3,310	567,219
股權激勵費用	-	-	-	6,714	-	-	-	-	6,714	-	6,714
股權激勵相關稅務影響(附註12及21)	-	-	-	(4,413)	-	-	-	-	(4,413)	-	(4,413)
已宣派股息	-	-	-	-	-	-	-	(218,163)	(218,163)	(666)	(218,729)
回購股份	-	(159,999)	-	-	-	-	-	-	(159,999)	-	(159,999)
非控制股東股本投入	-	-	-	-	-	-	-	-	-	10,000	10,000
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發行股票的購回義務	(14)	189	-	(170)	-	-	-	-	5	-	5
留存收益轉入	-	-	-	-	-	35,316	-	(35,316)	-	-	-
第一類限制性股票解除	-	15,553	12,490	(12,490)	-	-	-	-	15,553	-	15,553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行權	3,376	-	46,303	(16,651)	-	-	-	-	33,028	-	33,028
股份溢價轉入	503,453	-	(503,453)	-	-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344,771	(160,800)	3,970,523	32,520	(44)	237,169	5,535	1,591,810	7,021,484	15,668	7,037,152

* 該等儲備賬包括分別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合併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5,643,901,000元及人民幣5,676,713,000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314,927	616,955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費用	10	46,745	51,482
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	9	1,965	2,081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846)	(386)
出售上市股權投資收益	8	(1,472)	–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8	(2,097)	–
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8	(2,177)	–
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8	–	(3,609)
遠期外匯協議公允價值變動	8,9	–	(3,220)
理財產品已變現收益	8,9	(7,367)	(1,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	157,708	134,6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	8,504	8,74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	1,228	643
非流動資產攤銷	11	2,337	3,018
股權激勵計劃攤銷	11	396	6,714
存貨減值	11	41,798	29,662
金融資產撥回的減值損失，淨額	11	(1,253)	(5,786)
商譽減值損失	11	3,381	–
匯兌差額		1,952	(3,752)
		564,729	835,645
存貨減少／(增加)		55,410	(311,701)
應收賬款減少		41,864	31,942
應收票據減少		28,759	285,56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20,173)	(65,58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9,068)	(33,78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122,598	306,104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減少)／增加		(110,053)	114,313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248,013)	263,812
遞延收入增加		39,544	119,199
受限資金減少		117,167	832
經營所產生現金		532,764	1,546,341
已付所得稅		(24,818)	(28,57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07,946	1,517,766

合併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07,946	1,517,76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74,257)	(730,8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3,391	2,836
購買其他長期資產項目		-	(73,992)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846)	(716)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	(980)
收購附屬公司		(20,912)	-
出售附屬公司		(5,005)	-
購買大額存單		(1,020,000)	-
購買金融工具		(531,000)	(138,326)
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561,497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687,132)	(942,04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及非控制股東股本投入所得款項		197,530	42,844
新增銀行貸款	40	908,834	769,712
新增其他貸款	40	-	6,207
償還銀行貸款	40	(415,416)	(835,705)
信用證結算	40	(115,489)	(637,612)
已貼現商業承兌票據增加	40	19,347	82,206
租賃相關付款	40	(4,347)	(4,203)
已付股息	40	(454,655)	(218,163)
應收賬款保理		-	181,961
庫存股份回購		(762)	(159,999)
已付利息	40	(43,474)	(42,87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1,568	(815,6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87,618)	(239,90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6,726	3,400,384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952	(3,75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2,071,060	3,156,7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本公司於2018年9月21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748.SZ)。於2022年1月14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680.HK)。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中國江西省贛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金嶺西路81號。

本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釹鐵硼永磁材料的研發、以及生產及銷售。

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公司為江西瑞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蔡報貴先生、李忻農先生及胡志濱先生，且為一致行動人。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登記地點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 直接	% 間接	
贛州勁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勁力磁材」)*	中國大陸 2012年2月29日	人民幣35,000,000元	100	-	生產
江西金力粘結磁有限公司 (「金力粘結磁」)*	中國大陸 2017年1月12日	人民幣26,666,667元	-	60	生產
金力永磁(寧波)投資有限公司 (「金力寧波投資」)*	中國大陸 2018年12月21日	人民幣350,000,000元	100	-	投資
金力永磁(寧波)科技有限公司 (「金力寧波科技」)*	中國大陸 2020年1月15日	人民幣1,350,000,000元	100	-	生產
金力永磁(包頭)科技有限公司 (「金力包頭科技」)*	中國大陸 2020年8月18日	人民幣1,210,000,000元	100	-	生產
江西勁誠永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勁誠永磁」)*	中國大陸 2022年8月19日	人民幣300,000,000元	100	-	生產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 (「金力香港」)	香港 2014年9月5日	38,821,580港元	100	-	貿易及投資
JLMAG Rare-earth Co (Europe) B.V. (「金力歐洲」)	荷蘭 2012年10月8日	100歐元	-	85	貿易
JL MAG Rare-Earth (U.S.A.) Inc. (「金力稀土永磁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2018年11月29日	600,000美元	-	100	貿易
JL MAG Rare-Earth Japan Co., Ltd. (「金力日本」)	日本 2016年9月6日	30,000,000日圓	-	100	貿易
金力永磁綠色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金力綠色科技香港」)	香港 2022年7月19日	50,000港元	-	100	投資
JLMAG Mexico, S.A. DE C.V. (「金力墨西哥」)	墨西哥 2023年1月29日	214,701,273.85 墨西哥比索	-	100	生產
寧波仁磁科技有限公司 (「寧波仁磁」)*	中國大陸 2023年9月18日	人民幣3,000,000元	-	60	生產
JL MAG Rare-Earth Korea Co., Ltd (「金力韓國」)**	韓國 2024年1月30日	韓圓50,000,000元	100	-	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名稱	登記地點及 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 直接	% 間接	
香港仁磁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仁磁」)***	香港 2023年11月2日	1,000,000美元	-	60	貿易
JL MAG (U.S.A) Inc (「金力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2024年7月22日	8,000,000美元	-	100	貿易
金力永磁(贛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力贛州新材料」)*****	中國大陸 2024年11月18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生產
江西金力貿創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力貿創」)*****	中國大陸 2024年11月21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貿易
巴彥淖爾市銀海新材料有限責任公司 (「銀海新材」)*****	中國大陸 2013年7月9日	人民幣40,000,000元	51	-	生產

** 於2024年1月30日，本公司於韓國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金力綠色科技香港設立全資附屬公司金力韓國。其已完成登記手續並取得註冊證書。註冊資本為韓圓50百萬元。其主要從事產品貿易。

*** 於2023年11月2日，本公司間接持有60%股權的寧波仁磁在中國香港設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仁磁。該公司已完成註冊手續並取得註冊證書。註冊資本為1百萬美元。其主要從事產品貿易。

**** 於2024年7月22日，本公司於美國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金力綠色科技香港設立全資附屬公司金力美國。其已完成登記手續並取得註冊證書。註冊資本為8百萬美元。其主要從事產品貿易。

***** 於2024年11月18日，本公司設立全資附屬公司金力贛州新材料。其已完成登記手續並取得註冊證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主要從事製造。

***** 於2024年11月21日，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勁誠永磁設立全資附屬公司金力貿創。其已完成登記手續並取得註冊證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其主要從事製造。

*****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代價人民幣154,150,000元自任海亮先生、任海虎先生及武軍先生收購銀海新材51%的股權。於完成收購時，銀海新材已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銀海新材主要從事回收利用稀土氧化物。

***** 於2024年7月25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勁誠永磁發行股份以購買本公司於金力粘結磁持有的全部股份，本公司於金力粘結磁的持股因而由直接持股轉變為間接持股。於2024年9月19日，控股附屬公司金力粘結磁自德清晶格磁電科技有限公司(「德清晶格」)接獲以若干機器設備以及專利權形式作出的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而本公司於金力粘結磁的持股比例由80%減少至60%。

***** 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10月8日，本公司分批出售通過其附屬公司寧波安泰科金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安泰科」)持有的中國稀土集團有限公司的上市股權投資。於2024年10月14日，本公司自寧波安泰科收取有關款項，作為其對寧波安泰科投資的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遠期外匯協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理財產品及股權投資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均按照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收取可變回報或享有可變回報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即現有的可讓本集團有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的推定。若本公司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將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同性約定；
- (b) 其他合同性約定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各個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費用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相關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如並無失去控制權)乃列作股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任何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分佔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收益(如適用)，並採用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而必須採用的相同基準。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有契約之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所述：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指定了賣方承租人在計量售後回租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使用的要求，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相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之日起，無涉及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變化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回租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有延遲結算權利的含義及於報告期末必須存在的遞延權利。負債分類不受實體可能行使延遲結算權利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於其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惟可轉換負債中的換股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期限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的契約中，只有實體必須在報告日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方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在報告期間後12個月遵守未來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須進行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1月1日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時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闡明了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要求對這類安排作出額外披露。修訂中的披露要求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准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准則修訂本(如適用)生效時加以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 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 則第7號(修訂本) 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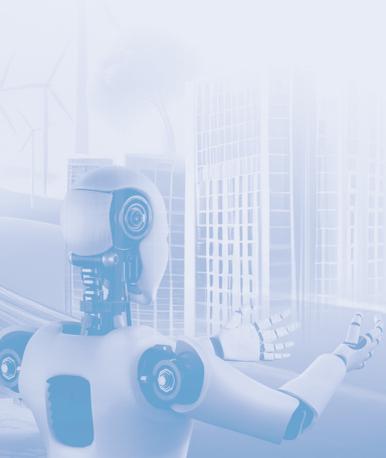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准則的進一步資料闡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部分已被繼承並作出有限變動，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表內的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組合(總計及分類)及資訊位置提出更高的規定。之前包含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並重新命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准則亦有輕微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准則之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及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明確規定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算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該等修訂本獲批准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得重列比較資料。初始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於初始應用日期確認為對留存收益期初結餘的調整或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如適用)中累積的換算差額的調整。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之若干措辭，以簡化或達致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概念及詞彙一致。此外，該等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未必全面詳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引用段落之所有規定，亦無產生額外規定。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闡明，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在損益中確認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可能出現的混淆。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是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從而消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該等修訂先前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成本法」的定義，並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長期持有其權益投票權一般不少於20%及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政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根據會計權益法按本集團分佔淨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損失計算，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於聯營公司之股權直接確認變動時，本集團於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之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之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損失，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為限予以撇銷，惟倘未變現損失提供已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計入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部份投資。

若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會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時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對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任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本集團會於收購一項業務時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分開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就非控制性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額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其差額將於評估後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計量。商譽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出現減值跡象，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每年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按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損失。就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已出售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則於釐定出售事項的盈虧時，有關所出售業務的商譽將計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期末計量其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是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進行的有秩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本集團必須可進入該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使用市場參與者於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使用的假設，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最大限度地利用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最大限度地利用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估值方法，且有充足數據可計量公允價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同時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之間的轉撥。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當要求每年對資產(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及投資性房地產除外)進行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二者之間的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公司資產(如總部樓宇)賬面值的一部分如果能夠按合理一貫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甚或其最小組別)，則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減值損失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損失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扣除。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任何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存有一種該等跡象，便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不包括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予以轉回，但轉回後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損失而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損失轉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方為某人士或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 (b) 該方屬於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及離職後福利計劃的資助僱主；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向本集團或向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列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為組成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時，其毋須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費用指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況及運送至其計劃中使用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產生的費用，例如維修保養費用，一般於當期損益表中扣除。在確認標準達成的情況下，主要檢測所產生的費用在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倘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須不時重置，則本集團會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獨有的可使用年限的個別資產並會作出相應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核銷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至其剩餘價值。用於此用途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及年度折舊率如下：

	估計可使用年限	年度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0至40年	2.375%至4.75%
機器設備	5至10年	9.5%至19%
運輸工具	4至6年	15.83%至23.75%
器具工具家具	5至10年	9.5%至19%
辦公及其他設備	3至6年	15.83%至31.67%
土地*	永久	不適用

* 土地指由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金力永磁墨西哥擁有的土地。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限並不相同，則該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準分配，而各部分將單獨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審核，並在適當情況下加以調整。

包括已初步確認的任何重要部分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被出售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內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損益表中確認的任何盈虧乃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並無折舊。其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其他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其他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通過業務合併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分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覆核。

其他無形資產的主要估計使用年限如下：

軟件	5至10年
非專利技術	5至10年
專利權	10年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研發費用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於損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中產生的開支僅當本集團可證明以下各項時方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擬完成該資產且能夠使用或出售、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有足夠的資源完成該項目及有能力可靠計量開發階段的開支。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租賃

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時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如果合同轉移了在一段時間內控制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支付租賃款及使用權資產代表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使用權資產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其租期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具體如下：

土地使用權	50年
房屋及建築物	3至5年
運輸工具	2至5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2至5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賃期末轉移至本集團，或者倘成本顯示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折舊將使用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在租賃開始日按整個租賃期應付的租賃付款金額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金額包括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上是固定的付款額)減去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以及餘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租賃付款金額還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會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以及如果租賃條款允許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時用於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金額。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引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

在計算租賃付款金額的現值時, 由於不能易於確定租賃中的內含利率, 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的遞增借款利率。開始日之後, 租賃負債金額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除此之外, 倘出現修訂, 租賃期有所變更, 租賃付款額有變動(例如未來租賃付款額因指數或比率變動而變動), 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 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其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被視為屬低價值的辦公設備及筆記本電腦。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 應在租賃開始時(或當現有租賃條約修改時)將其每一項租賃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未將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所有風險和報酬大幅轉移的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當合同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時, 集團將合同中的對價按相對獨立的價格分配給每個部分。租金收入按租賃期限以直線方式入賬, 並按其經營性質計入損益表內的收入。在談判和租賃安排過程中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 將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 並在租賃期內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予以確認。或有租金於取得租金期間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餘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並未就此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實際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加(倘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如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並未就此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需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餘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按其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達致的業務模式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按其目的為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而達致的業務模式持有。非於前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

規定於一般由市場規例或慣例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如下分類而定：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續)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如下分類而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損失或轉回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股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中權益工具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等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綜合收益入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衍生工具。股權投資的股息在支付權確立時，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部分)須主要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移除)：

- 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來自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遞」安排就向第三者承擔責任全數支付已收取現金流量，且無重大延誤，並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遞安排，則評估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繼續按其持續參與該資產的程度確認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對已轉讓資產擔保形式作出的持續參與，乃按該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乃以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為基準，並按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此乃合約條款不可或缺的部分)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用損失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準備。對於自初始確認後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都需要對風險敞口剩餘壽命期內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準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終身預期信用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出現顯著增加。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花費過度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據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採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方式。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無須付出過度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所有合理有據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認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在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重新評估債務投資的外部信貸等級。此外，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30天以上時，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倘合約付款逾期90天，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取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核銷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計提減值，除應收賬款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方法外，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於以下階段進行分類。

- 第1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出現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損失準備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等值金額計量；
- 第2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受損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損失準備按終身預期信用損失的等值金額計量；
-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受損(並非購買或原信貸受損)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按終身預期信用損失的等值金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對於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終身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準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了準備金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負債、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按其分類計量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產生目的為於近期購回，則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亦包括本集團所訂立未指定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對沖關係中對沖金融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支出的利息。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終止確認負債時以及通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在損益表中確認損益。

攤餘成本乃計及收購折價或溢價及屬於實際利率不可分割部分的費用或成本。按實際利率的攤銷計入損益表內的財務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的義務被解除或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

當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出借人以實質上不同的條款替換為另一金融負債，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實質性修改時，這種交換或修改被視為對原始負債的終止確認和對新負債的確認。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相抵銷及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庫存股份

本公司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有義務回購自身權益工具時，已付或應付代價直接從權益中扣除，並於權益變動表中單獨披露。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倘為在製品及庫存商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按一定比例計算的製造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財務狀況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高度流通短期存款(到期日一般為購入後三個月內)，有關投資所承受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乃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存款，以及短期存款(定義見上文)，另扣除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如果由於過去的事件而產生了當前義務(法律或建設性義務)，並且很可能需要未來的資源外流來解決該義務，但前提是可以對該義務的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則確認相關撥備。

當本集團預期部份或全部撥備可獲償付時，有關償付額僅可於實際確定時方可確認為獨立資產。有關撥備之開支乃於扣除任何償付後呈列於損益表。

若折現影響重大，撥備金按報告期末預計用於清償債務所需未來支出的現值計量。折現現值由於時間推移而增加的金額於損益表中確認為財務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有關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的所得稅乃在損益以外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是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詮釋和慣例，以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是使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值間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若遞延所得稅負債產生自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初始確認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於該項交易進行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且並無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異；及
- 就有關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倘若轉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可以控制，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有可能不會轉回。

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任何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以很有可能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為限，惟下述者除外：

- 有關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源於初始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並無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異)的資產或負債；及
- 有關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在可預見未來可能轉回暫時差額及可能有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暫時差額情況下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予以相應扣減。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在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收回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資產變現或負債償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僅於本集團擁有依法執行權利，可抵銷本期稅項資產、本期所得稅負債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而有關所得稅由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稅務實體或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且該不同稅務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清償或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結算本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予以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在合理確保將可收取補助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倘補助與費用有關，在打算補償的費用被費用化的期間內，系統地將其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記入遞延收入賬，並在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按相等年度金額分期轉撥至損益表，或抵減資產賬面值，即通過沖減折舊費用的方式轉撥至損益表。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金額為反映本集團預期可收取作為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的代價。

如合約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代價金額估算為本集團將貨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作為交換而可收取的代價。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生效時作出估算，並限制在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性其後解除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很大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範圍內。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到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當本集團履行合同時(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合同負債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股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方式收取酬金，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以權益結算的交易」)。與僱員進行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計算。公允價值基於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

於滿足履行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內，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於僱員福利費用中確認，並相應增加權益。於歸屬日期之前，就各報告期末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支出反映了歸屬期間已屆滿的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期內損益表的扣除或進賬是指於期初及期末確認的累計支出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時，不會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本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市場表現條件於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內反映。獎勵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於獎勵的公允價值內反映，並將即時支銷獎勵。

因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不會確認費用。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交易視為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惟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當以權益結算的獎勵條款修訂時，會確認最少的費用，猶如獎勵的原始條款已達成而並無修訂條款一般。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於修訂日期計量的公允價值總額增加或於其他方面對僱員有利，則就該等修訂確認費用。當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註銷時，會視作獎勵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就獎勵尚未確認的任何開支會即時確認。

尚未行使股權激勵計劃的攤薄影響已反映於計算每股盈利的額外股份攤薄中。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規，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目前已參加一系列由各省市政府監管的退休金計劃，根據該計劃，該等在中國經營的各實體均須根據政府規定的按其僱員薪資的一定比例向退休金基金作出供款。供款於根據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計入損益。本集團為其僱員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作出供款時悉數並即時歸屬，且不得以僱員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而沒收的供款減抵。

借款費用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所產生直接借款費用，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有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所有其他借款費用在費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借款費用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發行日期前收到有關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條件的資料，其將評估有關資料會否影響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條件有關的披露。就報告期後的未調整事件而言，本集團將不會更改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未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對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該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已宣派末期股息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會釐定其各自功能貨幣，而載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採用其各自的功能貨幣於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記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各年末按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按某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採用初步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按某外幣的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採用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公允價值營業收入或虧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

就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而言，於釐定初次確認的匯率時，初次交易的日期為本集團初次確認預付代價所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有多筆預付付款或收款，本集團就每筆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分別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年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年末的即期匯率換算成人民幣，而其損益表按近似於有關交易日期即期匯率的匯率換算成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會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隨附披露資料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於日後須就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結果。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載列對導致就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大幅調整構成重大風險的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各年末存在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本集團使用準備金矩陣計算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

準備金矩陣初始按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得出。本集團將校正矩陣以調整具有前瞻性資料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會於下一年惡化而可能導致製造行業的違約數目增加，則會調整過往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有所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用損失之間的關係屬於重大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容易受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影響。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於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資料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存貨可變現淨值估計

根據本集團的存貨會計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估計測試存貨是否發生減值。對於不同類型的存貨，需要對售價、轉換成本、銷售開支及相關所得稅費用進行估計，以計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對於已簽訂銷售合約而持有的存貨，管理層根據合約價格估計可變現淨值。對於原材料及在製品，在考慮本集團的製造週期、產能及預測、估計未來轉換成本及售價後，管理層在估計可變現淨值過程中已建立一個模型，據此存貨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可以變現。管理層亦考量報告期末後發生的反映報告期末存在狀況的價格或成本波動及其他相關事項。

存在合理可能性，如果情況(包括本集團的業務及外部環境)發生重大變化，下一財政年度的結果將可能受到重大影響。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確定商譽有否減值，當中需要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要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24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4,433,000元(2023年：無)。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7。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高性能鈱鐵硼材料的製造及銷售。

本集團專注於高性能鈱鐵硼材料的製造及銷售，並無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提供單獨的經營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列詳細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5,541,059	5,438,642
其他國家／地區	1,222,230	1,249,222
總收入	6,763,289	6,687,864

上述收入資料基於客戶位置作出。

(b)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大陸。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955,220	919,778
客戶B	831,293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683,134
總計	1,786,513	1,602,912

* 相應收入並未超過本集團總收入1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營業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 銷售釹鐵硼磁體材料	5,906,000	5,764,615
其他來源收入		
— 銷售輔料及其他	856,684	922,366
— 租賃收入	605	883
小計	857,289	923,249
總計	6,763,289	6,687,864

客戶合約收入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貨品類型		
銷售釹鐵硼磁體材料	5,906,000	5,764,615
區域市場		
中國大陸	4,683,770	4,515,393
其他國家/地區	1,222,230	1,249,222
總計	5,906,000	5,764,615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5,906,000	5,764,615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確認的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收入金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銷售釹鐵硼磁體材料	286,445	23,686

所有釹鐵硼磁體銷售將在一年或一年以內確認為收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予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董事及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董事及監事的年度薪酬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410	3,061
績效相關花紅	1,156	1,887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7,601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224	218
小計	4,790	12,767
總計	4,790	12,767

根據本公司的股權激勵計劃，部分董事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限制性股票，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該等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且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確認，計入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包含在上述披露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中。

董事及監事於各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職務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相關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及 住房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蔡報貴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905	576	87	1,568
胡志濱 董事	150	-	-	150
李忻農 董事	150	-	-	150
呂鋒 副董事長兼副總裁	788	345	82	1,215
朱玉華 獨立董事	150	-	-	150
徐風 獨立董事	150	-	-	150
曹穎 獨立董事	150	-	-	150
劉秋君* 監事會主席	447	-	10	457
李華 監事	260	58	18	336
梁起祿** 職工監事	139	4	18	161
孫益霞*** 前監事會主席	121	173	9	303
總計	3,410	1,156	224	4,790

* 劉秋君於2024年6月12日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

** 梁起祿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為職工監事。

*** 孫益霞於2024年6月5日辭任監事會主席。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董事及監事於各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職務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相關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限制性 股權激勵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及 住房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蔡報貴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936	822	2,815	99	4,672
胡志濱 董事	150	-	4,223	-	4,373
李忻農 董事	150	-	-	-	150
呂鋒 副董事長兼副總裁	745	842	563	83	2,233
朱玉華* 獨立董事	63	-	-	-	63
徐風 獨立董事	150	-	-	-	150
曹穎* 獨立董事	63	-	-	-	63
孫益霞** 監事會主席	234	108	-	18	360
李華 監事	226	103	-	-	329
梁起祿*** 職工監事	118	12	-	18	148
尤建新* 獨立董事	88	-	-	-	88
袁太芳* 獨立董事	88	-	-	-	88
李飛**** 董事	50	-	-	-	50
總計	3,061	1,887	7,601	218	12,767

* 朱玉華和曹穎獲委任為獨立董事，自2023年6月21日起生效，尤建新和袁太芳於同日辭任。

** 蘇權辭任監事會主席，自2023年3月24日生效。孫益霞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於2023年3月30日生效。

*** 梁起祿於2023年3月24日獲委任為職工監事。

**** 李飛於2021年4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3月17日辭任。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一名董事及三名董事，有關彼等薪酬的詳情載於上文附註6。於各年度內，餘下非本公司董事或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679	1,652
績效相關花紅	2,103	1,476
限制性股權激勵	2,562	1,830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227	141
總計	7,571	5,099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3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總計	4	2

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就彼等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限制性股票，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該等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且已於歸屬期內在合併損益表確認，計入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金額載於上文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披露。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款項促使高薪人士加盟或在高薪人士加盟公司時支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亦無該等應付款項餘額。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款項補償離任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亦無該等應付款項餘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131,274	75,408
銀行利息收入	70,900	71,865
其他	3,889	3,696
其他收入總計	206,063	150,969
其他收益		
出售上市股權投資所得收益	1,472	—
理財產品收益	7,367	5,833
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3,609
遠期外匯協議的公允價值變動	—	3,220
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收益	2,097	—
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2,177	—
其他	941	1,098
總收益	14,054	13,760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220,117	164,729

9. 其他費用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捐贈	2,773	6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損失	1,965	2,081
出售金融資產或負債的損失	—	4,333
其他	974	427
總計	5,712	7,525

10. 財務費用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43,698	48,071
租賃負債利息	271	410
減：資本化利息	(1,189)	(77)
其他財務費用	3,965	3,078
總計	46,745	51,48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前利潤

	附註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		4,123,619	4,912,0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157,708	134,6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	8,504	8,74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	1,228	643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2,337	3,018
研發費用		320,877	353,884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2,109	283
核數師酬金**		4,900	4,750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福利		651,868	519,960
股權激勵計劃費用	36	396	6,714
養老金及其他社會保險		94,526	69,435
匯兌收益淨額		(10,078)	(33,038)
存貨減值損失		41,798	29,662
金融資產撥回的減值損失		(1,253)	(5,786)
商譽減值損失	17	3,38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9	1,965	2,081
政府補助	8	131,274	75,408

*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計入合併損益表的「營業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合併損益表的「營業成本」及「管理費用」。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核數師酬金包括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提供的審計服務，金額為人民幣4.90百萬元(2023年度：人民幣4.75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

一般而言，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實體須就其各自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利潤按標準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公司在江西贛州成立，因此享有稅收優惠，包括15%的優惠稅率。於內蒙古成立的金力包頭科技享有15%的優惠稅率。本集團位於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子公司所得稅率範圍為15%至30%。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	22,929	35,11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397	(328)
遞延所得稅(附註21)	(4,547)	15,290
總計	20,779	50,076

按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前利潤的所得稅費用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314,927	616,955
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78,731	154,239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及稅務優惠的影響	(1,758)	172
適用於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的稅務影響	(33,060)	(61,175)
有關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2,397	(328)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及虧損	(462)	96
毋須課稅收入	(354)	(472)
不可扣減費用	1,079	1,037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522)	(30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2,680	3,876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差額	666	252
研發費用的額外扣減	(38,618)	(47,321)
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費	20,779	50,076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已根據本年度集團財務業績的現有資訊，評估了自身可能面臨的風險敞口。不過，這種評估可能並不完全代表未來的情況。基於上述評估，本集團應能從本集團經營所在各司法權區的過渡性安全港規則中受益。隨著更多國家準備頒佈支柱二立法範本，本集團將持續關注支柱二立法範本的發展動態，以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未來可能產生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股息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年度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2024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2分 (2023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6分)	163,694	347,556

本年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隨後的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每股攤薄收益金額乃按照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年淨利潤(經調整以反映本公司執行股權激勵計劃(附註36)的攤薄影響)計算。計算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收益的本年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於視作行使所有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或將其轉換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的計算基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91,043	563,693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36,980,297	1,340,828,564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影響：		
股權激勵計劃(附註36)	—	1,087,068
總計	1,336,980,297	1,341,915,63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器具 工具家具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成本	661,494	1,134,739	121,878	10,193	11,734	764,430	232,104	2,936,572
累計折舊	(74,472)	(328,043)	(47,230)	(5,754)	(7,127)	-	-	(462,626)
賬面淨值	587,022	806,696	74,648	4,439	4,607	764,430	232,104	2,473,946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587,022	806,696	74,648	4,439	4,607	764,430	232,104	2,473,946
添置	10,083	6,951	683	224	892	704,986	-	723,81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9)	46,823	27,292	130	272	104	524	-	75,145
出售	-	(2,092)	(3,107)	(154)	(3)	-	-	(5,356)
本年計提折舊	(26,993)	(104,544)	(22,352)	(1,449)	(2,370)	-	-	(157,708)
匯兌調整	(7)	(5)	(6)	(238)	(58)	-	(37,917)	(38,231)
轉撥	392,823	294,677	39,200	682	2,230	(729,612)	-	-
其他**	-	(35,838)	(1,567)	-	-	37,405	-	-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009,751	993,137	87,629	3,776	5,402	777,733	194,187	3,071,615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111,211	1,408,144	154,279	9,789	14,796	777,733	194,187	3,670,139
累計折舊	(101,460)	(415,007)	(66,650)	(6,013)	(9,394)	-	-	(598,524)
賬面淨值	1,009,751	993,137	87,629	3,776	5,402	777,733	194,187	3,071,615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7,354,000元的房屋及建築物已抵押用於獲取一般銀行貸款(2023年12月31日：無)，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器具 工具家具	運輸工具	辦公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土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成本	591,824	948,239	90,091	8,587	9,980	394,763	-	2,043,484
累計折舊	(53,483)	(241,368)	(32,460)	(4,400)	(5,127)	-	-	(336,838)
賬面淨值	538,341	706,871	57,631	4,187	4,853	394,763	-	1,706,646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538,341	706,871	57,631	4,187	4,853	394,763	-	1,706,646
添置	-	3,611	94	1,607	545	672,333	232,104	910,294
出售	(8)	(3,700)	(1,116)	(142)	(4)	-	-	(4,970)
本年計提折舊	(20,982)	(90,912)	(17,871)	(2,880)	(1,957)	-	-	(134,602)
匯兌調整	7	6	-	1	39	-	-	53
轉撥	69,664	190,820	35,910	1,666	1,131	(302,666)	-	(3,475)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587,022	806,696	74,648	4,439	4,607	764,430	232,104	2,473,946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661,494	1,134,739	121,878	10,193	11,734	764,430	232,104	2,936,572
累計折舊	(74,472)	(328,043)	(47,230)	(5,754)	(7,127)	-	-	(462,626)
賬面淨值	587,022	806,696	74,648	4,439	4,607	764,430	232,104	2,473,946

* 土地指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金力墨西哥永久擁有的土地，不可折舊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根據減值測試，土地並未減值。

** 其他指從機器設備或器具工具家具內部調撥至在建工程。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各類土地使用權、房屋及建築物、運輸工具、辦公及其他設備項目訂有租賃合約。已預付一次性款項，以獲得期限為50年的中國內地土地使用權，且不會作出持續付款。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於年度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折舊	208,824	13,783	1,035	103	223,745
添置	-	176	-	-	17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701	1,891	-	-	5,592
本年計提折舊	(4,572)	(3,624)	(295)	(13)	(8,504)
匯兌調整	-	(6,288)	(29)	(51)	(6,368)
於2024年12月31日：	207,953	5,938	711	39	214,641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34,008	29,572	2,198	437	266,215
累計折舊	(26,055)	(17,130)	(1,507)	(363)	(45,055)
匯兌調整	-	(6,504)	20	(35)	(6,519)
賬面淨值	207,953	5,938	711	39	214,64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折舊	212,944	8,858	1,305	86	223,193
添置	547	8,598	-	48	9,193
本年計提折舊	(4,667)	(3,717)	(328)	(29)	(8,741)
匯兌調整	-	44	58	(2)	100
於2023年12月31日：	208,824	13,783	1,035	103	223,745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30,307	27,505	2,198	438	260,448
累計折舊	(21,483)	(13,505)	(1,212)	(349)	(36,549)
匯兌調整	-	(217)	49	14	(154)
賬面淨值	208,824	13,783	1,035	103	223,745

附註：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701,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予抵押，以取得一般銀行貸款(2023年12月31日：無)，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於各年度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5,118	11,212
新租約	2,182	8,646
本年確認的利息增加	271	410
付款	(4,347)	(4,613)
匯兌調整	(6,558)	(537)
年末賬面值	6,666	15,118
分析為：		
流動部分	3,338	6,064
非流動部分	3,328	9,054

(c) 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271	41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504	4,075
與短期租賃及有剩餘租期的其他租賃有關的費用(計入費用)	2,109	776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10,884	5,261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商譽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折舊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9)	67,814
本年減值	(3,381)
於2024年12月3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64,43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67,814
累計減值	(3,381)
賬面淨值	64,433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乃分配予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以作減值測試：

- 銀海新材稀土氧化物回收利用(REO)(「REO回收」)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商譽的賬面值	64,433

REO回收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以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盈利預測為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稅後折現率為11.65%。並無使用增長率推斷REO回收現金產生單位於五年期後之現金流量。

用於減值測試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稀土氧化物的未來售價及銷量。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及彼等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並計及外部專家的預測價格，釐定該等主要假設。

現金產生單位所包括的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分別撇減人民幣3,381,000元、零元及零元。

若預測期內銷售單價上升或下降1%，REO回收現金產生單位將不會減值或減值金額將增加人民幣4,821,000元；若預測期內折現率上升或下降1%，REO回收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金額將增加人民幣2,069,000元或減少人民幣2,89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非專利技術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5,928	2,367	–	8,295
添置	846	–	18,818	19,664
本年計提攤銷	(355)	(400)	(473)	(1,22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9)	–	30,281	–	30,281
匯兌調整	(10)	–	–	(10)
於2024年12月31日	6,409	32,248	18,345	57,002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9,730	34,281	18,818	62,829
累計攤銷	(3,321)	(2,033)	(473)	(5,827)
賬面淨值	6,409	32,248	18,345	57,002
		軟件 人民幣千元	非專利技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967	2,767	4,734
添置		716	–	716
本年計提攤銷		(243)	(400)	(643)
轉入		3,476	–	3,476
匯兌調整		12	–	12
於2023年12月31日		5,928	2,367	8,295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8,965	4,000	12,965
累計攤銷		(3,037)	(1,633)	(4,670)
賬面淨值		5,928	2,367	8,29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8,346	6,501

聯營公司(其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登記及 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23.06%	研發新材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本年利潤	1,846	386
應佔聯營公司綜合收益總額	1,846	386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總值	8,346	6,50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		
寧波金磁綠能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438	13,262

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於策略性質，故上述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1.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構成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超出相關折舊的折舊撥備		公平值變動收益	免稅政府補助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	遞延所得稅負債
	使用權資產	公允價值調整 (附註39)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66,459	913	902	4,747	-	73,021
本年於損益扣除/(計入)的遞延所得稅	(745)	(376)	(51)	191	-	(98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9)	1,120	284	-	-	8,811	10,215
於2024年12月31日	66,834	821	851	4,938	8,811	82,2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收入		存貨減值	租賃負債	股權激勵計劃	遞延
	金融資產減值	所得稅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14,176	4,417	1,220	925	2,702	23,440
本年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所得稅	5,177	863	625	(397)	(2,702)	3,56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9)	-	422	1,235	301	-	1,958
於2024年12月31日	19,353	5,702	3,080	829	-	28,96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遞延所得稅(續)

為呈列之目的，若干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抵銷。以下為本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所得稅結餘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775	56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57,066	50,142

概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15,133	132,594
可抵扣暫時差額	4,800	2,134
總計	119,933	134,728

上述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此乃由於不大可能有可用上述項目抵扣的應課稅利潤。

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大額存單－非流動部分*	1,005,736	-
工程設備預付款	113,736	252,184
有機物**	38,130	-
履約保證金	8,215	8,215
長期預付費用	4,395	2,982
總計	1,170,212	263,381

* 於2024年12月31日，大額存單人民幣150,000,000元已抵押以發行銀行承兌票據。

** 有機物包括將稀土精礦及其他原材料製成庫存商品的生產過程中所需的酸、磷酸鹽及溶劑。在工廠停止運作之前，該等有機物無法實質分離，而且在長時間內消耗量極小。有機物將折舊至工廠的年限。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存貨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59,493	812,672
在製品	426,486	370,692
庫存商品	1,205,349	1,037,948
總計	2,191,328	2,221,312
減：存貨跌價準備		
在製品	(2,098)	(2,099)
庫存商品	(11,172)	(6,033)
總計	(13,270)	(8,132)
總計	2,178,058	2,213,180

24. 應收賬款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047,174	2,004,778
減值	(24,239)	(24,230)
賬面淨值	2,022,935	1,980,548

除新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外，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貸期通常為兩個月，大客戶可延期至三個月。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對其未收取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鑑於上述者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的事實，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應收賬款不計利息。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2,022,073	1,980,506
1年至2年	850	42
2年至3年	12	-
總計	2,022,935	1,980,548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續)

應收賬款的壞賬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4,230	26,490
減值確認/(轉回)	9	(2,260)
於年末	24,239	24,230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採用準備金矩陣計量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0%	4.00%	50.00%	100.00%	1.18%
賬面總值	2,042,471	885	25	3,793	2,047,174
預期信用損失	20,398	35	13	3,793	24,239

於2023年12月31日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0%	10.00%	50.00%	100.00%	1.19%
賬面總值	2,000,589	47	–	3,814	2,004,450
預期信用損失	20,083	5	–	3,814	23,902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進行減值分析，使用準備金矩陣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初步基於本集團既往觀察到的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類組別(即客戶類型及評級)的違約率確定。本集團將校準矩陣以使用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經驗。此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可於報告期末獲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的合理及有理據資料、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應收票據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商業承兌票據	49,377	153,316
減：減值	(493)	(1,533)
合計	48,884	151,7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		
銀行承兌票據	287,519	212,489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及商業承兌票據。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一般於其各自簽發日期起計六個月內結算。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別就商業承兌票據確認減值。本集團的銀行承兌票據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未完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貼現任何商業承兌票據。本集團已貼現銀行承兌匯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01,55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2,206,000元)。本集團已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與該等貼現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繼續確認貼現票據及相關計息銀行借款的全部賬面值。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的銀行借款賬面價值總計人民幣101,55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2,206,000元)。

完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向銀行貼現若干銀行承兌票據，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總值分別為人民幣839,634,000元及人民幣524,425,000元。終止確認票據於年末的期限為一至十二個月。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有關終止確認票據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賬款的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所面臨的最大損失以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2024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人民幣37,757,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發行銀行承兌票據。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a)	70,053	66,396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	57,210	46,840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c)	(999)	(1,206)
總計		126,264	112,030

(a) 於報告期末預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68,294	64,994
一至兩年	1,344	1,389
兩至三年	415	13
總計	70,053	66,396

(b)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5,834	45,173
一至兩年	179	1,054
兩至三年	787	216
三年以上	410	397
總計	57,210	46,840

(c)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206	746
減值(轉回)/確認	(207)	460
於年末	999	1,20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	-	63,609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	38,097	-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	148,081	145,904
總計	186,178	209,513

* 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基金管理公司股權投資。

** 其他非上市投資指香港一家基金管理公司發行的理財產品。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故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資金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12,924	3,885,757
減：受限資金	(611,864)	(729,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1,060	3,156,726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794,542	3,633,936
歐元	15,581	31,960
美元	705,538	138,461
日圓	2,069	2,732
港元	194,595	78,668
韓圓	585	-
墨西哥比索	14	-
總計	2,712,924	3,885,757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資金 (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存入銀行結餘分別為約人民幣611,864,000元及人民幣729,031,000元作為下列銀行承兌票據、履約保函的保證金：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承兌票據的保證金	574,065	690,270
履約保函的保證金	32,539	27,271
其他存款	5,260	11,490
總計	611,864	729,031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制條例及外匯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條例，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息率賺取利息。根據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在一天至三個月之間，並按相應的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均存入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銀行。

受限制現金主要指為開具應付票據而持有的存款。

29. 其他流動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待抵扣及認證增值稅	114,040	70,367
預付企業所得稅	5,000	-
大額存單－流動部分	10,046	-
其他	-	598
總計	129,086	70,96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80,053	551,031
應付票據	2,678,278	2,358,559
總計	3,058,331	2,909,590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055,328	2,905,737
一至兩年	1,738	3,686
兩至三年	1,084	60
三年以上	181	107
總計	3,058,331	2,909,590

應收賬款不計利息及一般75日內結付。

31. 合同負債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自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 銷售貨品	39,785	287,707

合同負債包含收到的須交付釹鐵硼磁材的短期墊款。

期初金額為人民幣286,445,000元的合同負債已於2024年內結算。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	6
其他應付款項	(a)	291,164	274,262
應付薪金、工資及福利		79,084	78,342
稅項(應付所得稅除外)		22,385	14,907
總計		392,633	367,517

(a) 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設備供應商款項	249,954	230,829
保證金	13,670	9,296
應付僱員補貼	1,373	1,744
核數費	2,589	2,246
股份購回責任	-	800
其他	23,578	29,347
總計	291,164	274,262

於報告期末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22,591	219,288
一至兩年	43,313	54,172
兩至三年	24,622	415
三年以上	638	387
總計	291,164	274,26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2.30–2.40	2025年	136,380	2.70–3.50	2024年	203,187
銀行貸款—按揭	3.35	2025年	20,017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無抵押	2.50–2.70	2025年	323,340	3.00	2024年	1,408
信用證	–	–	–	–	2024年	115,489
銀行承兌票據	–	2025年	101,553	–	2024年	82,206
總計—即期			581,290			402,290
非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2.15–2.70	2029年	464,782	2.70–3.30	2025年	500,000
銀行貸款—擔保**	2.09–2.55	2029年	318,218	2.50	2028年	44,212
總計—非即期			783,000			544,212

* 上述有抵押銀行借款由本公司為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581,290	402,290
第二年	489,572	500,00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3,428	44,212
總計	1,364,290	946,50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遞延收入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政府補助	250,254	201,899

35.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情況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837,956,198	837,956
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發行股票的購回義務	(14,016)	(14)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行權	3,376,384	3,376
資本化發行	503,452,669	503,45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344,771,235	1,344,771
發行股份	26,895,200	26,895
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發行股票的購回義務	(94,772)	(94)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行權	560,260	560
於2024年12月31日	1,372,131,923	1,372,132

36. 股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股權激勵計劃(「股權激勵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股權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本股權激勵計劃第一類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至全部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購注銷完畢之日止，最長不超過48個月；本股權激勵計劃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全部歸屬或作廢失效之日止，最長不超過48個月。

於2020年8月26日及2020年9月8日，董事會批准向221名參與者授出合計8,252,000股限制性股票(包括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及第二類限制性股票)，以表彰彼等的貢獻及提供股權激勵。其中，218名參與者獲授2,541,600股第一類限制性股票(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6,506,496股A股)、219名參與者獲授5,292,400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13,548,544股A股)及418,000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1,070,080股A股)已預留。於2020年10月29日，董事會進一步批准向五名參與者授出418,000股預留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中的200,000股(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512,000股A股)。於2021年8月26日，董事會進一步批准向7名參與者授出418,000股預留第二類限制性股票中的218,000股(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558,080股A股)。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股權激勵計劃(續)

限制性股票(包括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及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價格為人民幣21.62元。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指以附帶股權激勵計劃規定的若干限制的方式發行予參與者的A股。於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授出當日，第一類限制性股票的參與者有權接收本公司以附帶股權激勵計劃規定的若干限制的方式新發行的A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指授予參與者的A股，據此於股權激勵計劃的若干歸屬條件達成後，可以新發行及認購A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參與者於未來有權待股權激勵計劃的若干歸屬條件達成後認購新的A股。該等已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的合約期限不超過四年，並將在三年內解除禁售(就第一類限制性股票而言)或歸屬(就第二類限制性股票而言)。本年，第一類限制性股票已發行並已獲參與者認購；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授出後未發行予參與者，故未計入股本。

以下第一類限制性股票於本年末根據股權激勵計劃行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認購及登記 千股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認購及登記 千股
於1月1日	8.0484	96	13.1375 (相當於 2023年7月 派發現金股息及 股份溢價轉為 股本後的8.0484)	1,225
本年沒收*	8.0484	96	13.1375	14
本年行使	8.0484	-	8.0484	1,842
於年末	-	-	8.0484	9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股權激勵計劃(續)

以下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於本年末根據股權激勵計劃行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認購及登記 千股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認購及登記 千股
於1月1日	8.0484	1,954	13.1375 (相當於 2023年7月 派發現金股息及 股份溢價轉為 股本後的8.0484)	4,166
本年沒收	-	-	13.1375	264
本年沒收**	8.0484	1,394	8.0484	225
本年行使	-	-	13.1375	1,146
本年行使***	8.0484	560	8.0484	2,231
年末	-	-	8.0484	1,954

年內行權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於行權日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人民幣14.01元(2023年：每股人民幣18.28元)。

截至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行使價格和行使期如下：

2024年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數目 千股	行使價(每股) 人民幣	行使期
-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數目 千股	行使價(每股) 人民幣	行使期
1,800	8.0484	2023年8月26日至2024年8月26日
154	8.0484	2023年10月29日至2024年10月29日
1,95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股權激勵計劃(續)

第一類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授出日期的股價計算。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乃根據Black-Scholes定價模型使用以下假設計算：

於2020年8月授予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	股權激勵計劃
於授予日期的股份價格	人民幣40.00元
行使價	人民幣21.62元
預期年期	3
預期波幅	73.63%
每年股息收息率	0.54%
無風險利率	2.43%
於2020年10月授予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	股權激勵計劃
於授予日期的股份價格	人民幣40.00元
行使價	人民幣21.62元
預期年期	3
預期波幅	69.64%
每年股息收息率	0.54%
無風險利率	2.87%
於2021年度授予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	股權激勵計劃
於授予日期的股份價格	人民幣36.13元
行使價	人民幣13.39元
預期年期	2
預期波幅	59.29%
每年股息收息率	0.54%
無風險利率	2.33%

* 於2023年解除禁售日前，七名參與者已離職，因此其股票將不會解除禁售。已離職參與者的37,020股第一類限制性股票(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94,772股A股)已由本公司予以購回，回購工作已於2024年5月30日完成。

** 三名參與者出於個人原因放棄認購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授予該參與者尚未歸屬的105,148股股票(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269,180股A股)被本公司沒收。於2024年10月29日，剩餘歸屬期已屆滿。授予參與者的439,200股股份(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1,124,352股A股)已由本公司沒收。

*** 於2024年6月14日，218,852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相當於2023年7月股本增加後的560,260股A股)獲歸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合共收到發行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現金代價人民幣4,521,000元，其中人民幣560,000元及人民幣3,961,000元分別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合共收到發行第二類限制性股票現金代價人民幣33,028,000元，其中人民幣3,376,000元及人民幣29,652,000元分別計入股本及股本溢價。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確認人民幣396,000元及人民幣6,714,000元作為股權激勵計劃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於本年的變動乃於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內列示。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須將根據適用於中國公司的有關會計準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除所得稅後溢利的10%撥入儲備基金，直至該儲備基金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轉撥至該儲備須於向股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法定公積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或按股權擁有人現有權益的比例轉換成繳足資本/已發行股本，惟轉換後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38. 部分擁有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2024年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權益佔比	
銀海新材	51%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於報告日期的累計結餘：	
銀海新材	82,950

由於銀海新材已於2024年12月31日收購(附註39)，故並無錄得年度損益及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下表列示上述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的金額並未扣除任何公司間對銷：

2024年12月31日	銀海新材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9,778
非流動資產	149,703
流動負債	(49,405)
非流動負債	(10,79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業務合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任海亮先生、任海虎先生及武軍先生收購銀海新材的5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54,150,000元。收購完成後，銀海新材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銀海新材從事回收利用稀土氧化物。

銀海新材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收購事項確認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5,145
使用權資產	16(a)	5,592
其他無形資產	18	30,2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5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131
存貨		62,085
應收賬款		532
應收票據		15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18
其他流動資產		94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6,143)
合同負債		(9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負債		(3,12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即期		(20,017)
租賃負債		(2,0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8,811)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資產總淨值		169,286
非控制性權益		(82,950)
收購商譽	17	67,814
以現金結算*		154,15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532,000元及人民幣4,100,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92,000元及人民幣6,419,000元，其中應收賬款人民幣60,000元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2,319,000元預期無法收回。

本公司因是次收購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1,650,000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支銷並計入合併損益表的其他費用內。

預期所確認的商譽概不就所得稅目的進行扣減。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54,150)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9,918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144,232)
計入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收購交易成本	(1,650)
淨現金流出總額	(145,882)

* 代價人民幣46,245,000元、人民幣77,075,000元及人民幣30,830,000元已分別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於2024年12月31日取得控制權前，該款項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由於銀海新材乃於2024年12月31日收購，故其並無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作出貢獻。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本集團本年利潤將分別為人民幣6,847,667,000元及人民幣247,494,000元。

4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 有關透過信用證及反向保理安排的融資，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計息銀行借款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無及人民幣115,701,000元。
- 於2024年9月19日，控股附屬公司金力粘結磁收到德清晶格若干機械、設備及專利權形式的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 款項及 預提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946,502	15,118	367,517	1,329,137
融資現金流變動	354,073	(4,347)	(454,655)	(104,929)
匯兌調整	-	(6,558)	-	(6,558)
新租賃	-	176	-	176
財務費用	43,698	271	-	43,969
已宣派股息	-	-	454,655	454,655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增加	20,017	2,006	3,127	25,150
經營活動的變動	-	-	(1,513)	(1,513)
投資活動的變動	-	-	23,502	23,502
於2024年12月31日	1,364,290	6,666	392,633	1,763,589
			其他應付 款項及 預提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46,027	11,212	227,261	1,684,500
融資現金流變動	(615,226)	(4,613)	(260,593)	(880,432)
匯兌調整	-	(537)	-	(537)
新租賃	-	8,646	-	8,646
租賃負債的財務費用	-	410	-	410
透過信用證融資	115,701	-	-	115,701
經營活動的變動	-	-	271,904	271,904
投資活動的變動	-	-	128,945	128,945
於2023年12月31日	946,502	15,118	367,517	1,329,137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合併現金流量表中所列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2,109	283
融資活動內(附註)	4,347	4,613
總計	6,456	4,896

附註： 融資活動中的租賃現金流出包括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及其利息。

41. 資產抵押

有關本集團就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透支所抵押的資產的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16、18、22、25及28。

42. 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諾：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7,655	667,590
投資承諾	306,364	74,524
總計	684,019	742,11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關聯方交易

(a)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關聯方如下：

公司名稱	關係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江西瑞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少於5%；因此，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不再列示為本公司關聯方。

(b) 除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自聯營公司採購產品：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58,105	40,927
來自聯營公司的租金收入：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61	81
向聯營公司銷售貨品：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30,999	29,457
向聯營公司銷售服務：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5	57
向股東控制公司銷售貨品：		
浙江金風科技有限公司	-	11,079
邢台金風科技有限公司	-	13,035
總計	-	24,114

於2024年6月5日，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向包括公司控股股東江西瑞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瑞德創投」)在內的合格投資者發行H股。2024年12月，公司完成發行26,895,200股H股。其中，瑞德創投通過全資香港子公司認購20,171,400股，佔本次發行75%的份額，認購價格7.82港元/股。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未結算餘額：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的應收賬款：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8,309	4,544
應收股東控制公司的應收賬款：		
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89
浙江金風科技有限公司	-	12,395
邢台金風科技有限公司	-	14,582
總計	-	27,466
應收聯營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171	1,302
應付聯營公司的應付賬款：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13,708	3,816

應收或應付關聯方款項均為貿易性質，分別與銷售釹鐵硼材料、購買稀土以及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相關。

(d)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770	8,194
績效相關花紅	4,649	6,727
股權激勵費用	2,562	10,275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719	707
總計	16,700	25,903

有關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按種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5,438	15,438
應收賬款	2,022,935	-	-	2,022,935
應收票據	48,884	-	287,519	336,40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54,118	-	-	54,1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86,178	-	186,178
受限資金	611,864	-	-	611,8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1,060	-	-	2,101,060
大額存單—非流動部分	1,005,736	-	-	1,005,736
總計	5,844,597	186,178	302,957	6,333,732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058,331	3,058,33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的金融負債	289,795	289,795
計息銀行借款	1,364,290	1,364,290
總計	4,712,416	4,712,41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按種類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3,262	13,262
應收賬款	1,980,548	-	-	1,980,548
應收票據	151,783	-	212,489	364,27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43,711	-	-	43,7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9,513	-	209,513
受限資金	729,031	-	-	729,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6,726	-	-	3,156,726
總計	6,061,799	209,513	225,751	6,497,063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909,590	2,909,59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的金融負債	272,523	272,523
計息銀行借款	946,502	946,502
總計	4,128,615	4,128,61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惟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者除外：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	15,438	13,262	15,438	13,262
應收票據	287,519	212,489	287,519	212,4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86,178	209,513	186,178	209,513
大額存單－非流動部分	1,005,736	–	1,021,662	–
總計	1,494,871	435,264	1,510,797	435,264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1,364,290	946,502	1,327,974	893,822
總計	1,364,290	946,502	1,327,974	893,822

管理層評估得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質押存款的流動部分、應收賬款、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公允價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較大程度乃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所致。

本集團財務經理主管的財務部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計委員會匯報。於各報告期末，財務部分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確定估值時所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和批准。估值程序和結果每年兩次與審計委員會進行討論，以進行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除被強迫或清盤出售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於當前交易中交易雙方願意就交換工具付出的金額列賬。以下方法及假設被用於評估公允價值：

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已透過採用目前可供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期限的工具使用之貼現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不履約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本集團於香港基金管理公司及其他基金管理公司所發行的理財產品等非上市投資進行投資。本集團透過取得期末淨值報告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於一間有限合夥企業的權益所持有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財務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財務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最近期每股交易價格而釐定。當時用於釐定本集團於有限合夥企業權益的公允價值為以資產為基礎的估值法。

以下為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概要，以及定量敏感度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 範圍的敏感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於2023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 範圍的敏感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發生任何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轉移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移。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8,081	38,097	186,178
應收票據	-	287,519	-	287,5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5,438	15,438
總計	-	435,600	53,535	489,13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63,609	145,904	-	209,513
應收票據	-	212,489	-	212,4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3,262	13,262
總計	63,609	358,393	13,262	435,264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大額存單－非流動部分	-	1,021,662	-	1,021,66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存在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於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換，且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2023年：無)。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	1,327,974	-	1,327,974

於2023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	893,822	-	893,82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產品除外)包括銀行貸款、其他計息貸款及現金和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經營獲得融資。本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經營中直接產生的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產品交易(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目的為管理本集團經營及財務來源產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閱及議定管理該等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於下文概述。本集團的與衍生產品相關的會計政策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長期浮息債務相關。

下表說明本集團所得稅後利潤(透過對浮息借款的影響)對人民幣利率合理潛在變動(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敏感度。

	基點增加/(減少)	除稅後 利潤(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	5%	(608)
人民幣	(5%)	608
2023年		
人民幣	5%	(52)
人民幣	(5%)	52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非該單位功能貨幣的貨幣進行銷售或購買。

本集團政策規定，協商對沖衍生品的條款以匹配被對沖項目的條款，從而最大化對沖的有效性。

下表說明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所得稅前利潤(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變動)及本集團權益(因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變動)對歐元及美元匯率合理潛在變動(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敏感度。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匯風險 (續)

	歐元／美元匯率 增加／(減少)	所得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如人民幣兌歐元走弱	5%	3,118	398
如人民幣兌歐元走強	(5%)	(3,118)	(398)
如人民幣兌美元走弱	5%	11,424	158
如人民幣兌美元走強	(5%)	(11,424)	(158)
2023年			
如人民幣兌歐元走弱	5%	7,002	444
如人民幣兌歐元走強	(5%)	(7,002)	(444)
如人民幣兌美元走弱	5%	14,685	116
如人民幣兌美元走強	(5%)	(14,685)	(116)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政策規定，所有希望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須經過信用核證程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結餘，且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對於並非以相關經營單位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在無管理層特別批准的情況下，本集團不提供信貸期。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敞口，而有關政策乃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的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及年結分期分類制定。所呈列的有關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終身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2,047,174	2,047,174
應收票據					
— 正常**	49,377	-	-	-	49,37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56,013	1,197	-	-	57,210
受限資金					
— 未逾期	611,864	-	-	-	611,8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2,101,060	-	-	-	2,101,060
大額存單—非流動部分					
— 未逾期	1,005,736	-	-	-	1,005,736
總計	3,824,050	1,197	-	2,047,174	5,872,421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終身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2,004,778	2,004,778
應收票據					
— 正常**	153,316	-	-	-	153,316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46,229	611	-	-	46,840
受限資金					
— 未逾期	729,031	-	-	-	729,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3,156,726	-	-	-	3,156,726
總計	4,085,302	611	-	2,004,778	6,090,691

* 對於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算減值的應收賬款，基於準備金矩陣的相關資料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 應收票據及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如未逾期及無資料表明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其信貸質素將被評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將被評為「可疑」。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賬款)的到期日及預測經營所得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使用貸款及銀行借款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要求償還	一年以內	一年至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	3,607	3,308	-	6,915
計息銀行借款	-	606,428	807,061	-	1,413,48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3,058,331	-	-	3,058,33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的 金融負債	-	289,795	-	-	289,795
總計	-	3,958,161	810,369	-	4,768,530

	於2023年12月31日				
	按要求償還	一年以內	一年至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	10,599	6,514	-	17,113
計息銀行借款	-	419,906	555,749	-	975,65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909,590	-	-	2,909,59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的 金融負債	-	272,523	-	-	272,523
總計	-	3,612,618	562,263	-	4,174,88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其維持良好的信貸評級及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為股東爭取最大的價值。

本集團將權益總額視為其資本，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管理及調整其資本架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退回股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改變目標、政策或程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策略為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在一個健康水準以監控資本。本集團採取的主要策略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未來現金流量需求及如期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將可用銀行融資維持在一個合理的水準，並調整投資計劃及融資計劃(如需要)，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合理資本水準，進而為其業務提供支援。資本負債比率為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之和。負債淨額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資金。

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0	3,058,331	2,909,59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	32	392,633	367,517
計息銀行借款	33	1,364,290	946,502
租賃負債	16	6,666	15,11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2,101,060)	(3,156,726)
減：受限資金	28	(611,864)	(729,031)
負債淨額		2,108,996	352,970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7,016,033	7,021,484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及負債淨額		9,125,029	7,374,454
資本負債比率		23%	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1月9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勁誠永磁於江西贛州成立其控股附屬公司江西南北極新材料有限公司(「南北極新材料」)。勁誠永磁持有南北極新材料60%的股份。南北極新材料已完成註冊手續，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及營運期限自2025年1月9日開始為長期。其主要從事磁材的研究、生產及銷售。

於2025年3月28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召開第五次會議，提出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以本次權益分派實施公告中確定的股權登記日當日扣減公司A股回購專戶持有股份數量的A股與H股的股本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2元(含稅)，不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不送紅股。按公司利潤分配預案披露日扣減公司A股回購專戶持有股份數量的A股和H股股本1,364,116,139股計算，預計合計人民幣163,694,000元。該利潤分配預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方可實施。

於2025年3月28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召開第五次會議，公司擬推出A股員工持股計劃和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其中，公司擬將2023年回購的8,015,784股A股用於實施「2025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本次員工持股計劃合計參與對象不超過500人；公司擬發行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0%的H股新股用於限制性股份計劃，截至本報告披露之日，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227,640,800股。該持股計劃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通過方可實施。

除上述事項之外，截至報告日，本公司無其他須作披露的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2,702	907,196
使用權資產	26,335	27,212
其他無形資產	5,683	5,684
於附屬公司投資	3,424,743	2,989,0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920,317	164,677
非流動資產總值	5,289,780	4,093,778
流動資產		
存貨	1,578,885	1,644,829
應收賬款	2,022,842	1,696,09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37,379	73,0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	275,806	172,30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0,362	58,0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8,081	145,904
其他流動資產	91,813	46,401
受限資金	448,105	503,3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74,719	2,339,781
流動資產總值	5,867,992	6,679,732
總資產	11,157,772	10,773,51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380,223	2,415,466
合同負債	24,022	270,426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負債	119,396	241,601
計息銀行借款	395,240	398,253
租賃負債	86	192
流動負債總額	3,918,967	3,325,938
流動資產淨值	1,949,025	3,353,7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238,805	7,447,572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97,500	500,000
租賃負債	-	131
遞延收入	87,642	68,1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5,042	46,3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530,184	614,709
資產淨值	6,708,621	6,832,863
權益		
股本	1,372,132	1,344,771
儲備(附註)	5,336,489	5,488,092
權益總額	6,708,621	6,832,86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權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激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60,800)	3,972,360	32,520	237,169	1,406,843	5,488,092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	-	132,449	132,449
確認股份支付費用	-	-	396	-	-	396
發行股份	-	166,114	-	-	-	166,114
已宣派末期2023年股息	-	-	-	-	(347,677)	(347,677)
中期2024年股息	-	-	-	-	(106,978)	(106,978)
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發行股票的購回義務	800	(949)	281	-	-	132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行權	-	37,158	(33,197)	-	-	3,961
留存收益轉入	-	-	-	13,245	(13,245)	-
於2024年12月31日	(160,000)	4,174,683	-	250,414	1,071,392	5,336,489

	股權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激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6,543)	4,417,020	59,530	201,853	1,307,158	5,969,018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	-	353,164	353,164
確認股份支付費用	-	-	6,714	-	-	6,714
購回股份	(159,999)	-	-	-	-	(159,999)
已宣派股息	-	-	-	-	(218,163)	(218,163)
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發行股票的購回義務	189	-	(170)	-	-	19
與股權激勵計劃相關的稅務影響	-	-	(4,413)	-	-	(4,413)
第一類限制性股票解限	15,553	12,490	(12,490)	-	-	15,553
第二類限制性股票行權	-	46,303	(16,651)	-	-	29,652
股份溢價轉入	-	(503,453)	-	-	-	(503,453)
留存收益轉入	-	-	-	35,316	(35,316)	-
於2023年12月31日	(160,800)	3,972,360	32,520	237,169	1,406,843	5,488,092

49. 財務報告的批准

本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2025年3月28日批准報出。

